仍得知行学术通讯

The Transition Institute

二〇一〇年第九期 总 009 期

封面专题: 回望三峡

郭玉闪:三峡工程的代价

任星辉: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

汤耀国:175米的诞生——三峡水位论战记



时事评论:房产税三人谈 ● 吴思:血酬史观,中国历史的分析框架

● 萧瀚: 痛悼蔡定剑先生 ● 谌洪果: Toshi的力量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 传知行学术通讯 】 月刊・创刊于 2010 年 2010 年第九期・总第 9 期

【主编】

金复生

【封面设计】 魏强

【本期撰稿(姓氏拼音序)】

楚望台、谌洪果、郭玉闪、郭剑明 黄凯平、任星辉、铁 流、汤耀国 喻 捷、杨孚瑞、由晨立、吴 思、 萧 瀚、张大军、曾金燕

【说明】

《传知行学术通讯》是传知行研究 所的电子刊物,每月中旬发刊。内 容包含我们所做的学术研究成果, 也兼有公共话题方面的文字,同时 《通讯》也是结交与我们有着共同 价值理念朋友的一个公共平台。我 们非常欢迎各位读者加入到我们 的撰稿行列,如有意向请投稿到: chianjinfusheng@gmail.com,届时 我们会在第一时间与您联系。

【出品机构】

传知行社会经济研究所

【网站】

http://www.zhuanxing.cn/tongxun.aspx

【博客】

http://chinatransition.blog.sohu.com/

【邮箱】

chinajinfusheng@gmail.com

[卷首语]

寒流过・冬天到



菜价疯长,百姓忙于"自给自足"。

寒流来了,艾未未说: 艺术家的冬天来了。艾未 未应上海政府邀请建成的 耗资百万美元的工作室, 刚完工就面临强拆。这位 被英国杂志列人世界艺术 权力第 13 位的中国艺术 家,在即将被拆迁的工作

室举行河蟹盛宴的前一天,2010年11月6日,被北京警察软禁了。 他形容自己奔跑在通往监狱的道路上。许多赴宴者还没出门就被喝茶, 被阻止出行。没有主人的河蟹盛宴,草泥马们依旧玩得不亦乐乎。这 正是草泥马的生命力!

为新一任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刘晓波庆贺的公民们,也分享了刘晓波的苦难:被喝茶、被软禁、被拘禁、被驱逐、被限制出境……肖传国打人被判"寻衅滋事"拘役五个半月,赵连海为结石宝宝维权被判"寻衅滋事"入狱两年半。谭作人为调查地震中死难的学生入狱五年,已经警示了在中国,即使为最脆弱最无辜的孩子维权,也会成为最危险的事业。

北京市的国税和地方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开足马力,稽查了公盟、 爱知行等机构后,开始稽查爱源这家艾滋病关怀与救助机构。罚款、 拘禁还是高悬利剑久久不放?下一家是谁?

通货膨胀?热钱?钞票缩水?普通市民们最关心的,也许是每日的菜价。一些人已经行动起来,把绿化带改成菜地,提着拖把桶浇水。@duowang写段子说:为应对亚运期间广州物价上涨,市政府决定向低收入居民每月发放50元的临时补贴。作为去香港买菜的车票钱。

11 月 22 日凌晨,中国人大制度研究第一人、中国政法大学宪政学者蔡定剑教授因癌症病逝于北京,享年 55 岁。11 月 27 日上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桂明先生,因癌症在北京病逝,终年 50 岁。蔡定剑先生"宪政民主是我们这一代人的使命"言犹在耳,其子希望有一天在先父墓前烧一张真正的选票。

今年冬天会格外冷吗? 太冷了就蛰伏吧!

曾金燕

[目录]

传知行动态······	•••••	1
刊物······ 会议···· 活动····· 讲座····		··2
时事评论•房产税三人谈		3
法理障碍难阻房产税开征····································	黄凯平	5
研究专栏		9
从法律适用的角度看腾讯决战 360······ 再续货币趣谈······	郭玉闪 汤孚瑞郭剑明 冯素雷	12 14 16
封面专题•回望三峡		20
175 的诞生——三峡水位论战记····································	郭玉闪	25
转型译丛		43
非武装反抗(六)——非武装反抗的轨迹(上)	胀大军	43
大学论坛		49
血酬史观:中国历史的分析框架	昊 思	49
逝者•李普 梁从诫 蔡定剑		67
生为自由民主宪政打拼,走时仍是一党专制国家····································	俞 捷	69
副刊		7
Toshi 的力量····································	甚洪果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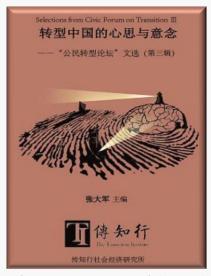
丁塘か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传知行推荐	.77
新闻	77
立音	79

传知行动态

刊物



《转型中国的心思与意念》(第三辑)

收入本辑的演讲稿是我们从 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的几十 场讲座中整理出来的,欢迎下载阅读。以下是本辑目录:

杨继绳: 1958-1962 中国大饥荒 苏小和: 跨越百年的官商结合模式

范亚峰: 法治与公民社会

张大军: 谈谈中国转型的战略"危""机"期 王建勋: 土地制度、财产权和宪政转型

章立凡: 国进民退的历史教训

吴大为:对中国传统文化和思维方式的批判 余杰:家庭教会的公开化和中国社会的民主化

PDF 版下载



《传知行学术通讯》2010年第八期

上期推荐:"宜黄拆迁案"举国关注,这期的封面专题正是要审视"新中国"的拆迁制度,看看他的"恶之源"。本所研究员何正军在实地调查的基础上写出《征收条例的长沙实践》一文,虽未完全展开,但也大致描摹了长沙市在实施《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规定》后被征收人的残酷处境;华新民女士不仅是土地方面的法律专家,更是保护私有产权的行动家,她认为,在没有明确土地财产权的前提下,"征收"同样解决不了拆迁矛盾;王才亮律师的文章《从拆迁问题的根源说起》是他多年执业经验形成的观点:没有政治民主,就没有"和谐拆迁";王建勋先生是宪政专家,他在《财产权、土地制度和中国的宪政之路》一文中提出,从尊重公民的土地财产权开始,限制政府的公权力,从而逐渐走向宪政国家,这或许是一个较为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的制度设计。

PDF 版下载

会议

- ●2010 年 10 月 10 日至 22 日,传知行研究员赴德国参加 IAF (International Academy for Leadership)举办的主题为"Globalization and Market Economy"的研讨班,与来自德国、南非、津巴布韦、埃及、哥伦比亚、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政府及研究机构的其他参加者就全球化及其面临的危机进行了交流。
- ●2010年11月9日至11日,传知行研究员由晨立、黄凯平代表传知行研究所赴美国华盛顿领取坦普尔顿自由奖(Templeton Freedom Award),该奖由坦普尔顿基金会(John Templeton Foundation)支持颁发,由阿特拉斯经济研究基金会(Atlas Economic Research Foundation)负责操作。两位研究员在华盛顿期间还参加了自由论坛(Liberty Forum)并赴安兰德研究所(Ayn Rand Institute)和卡图研究所(Cato Institute)进行交流。坦普尔顿自由奖每年颁发一次,获奖者遍布全球。传知行因其在经济、法律以及社会方面的专业研究及其对自由的推动作用,获得年轻智库特别贡献奖。自由论坛共举办两天,旨在通过发言和讨论来为全球优秀的自由主义智库提供广泛交流与沟通的平台。具体信息请点击。
- ●2010年11月10日,传知行主持召开了一场中国宽带互联网反垄断研讨会,高红冰、阚凯力、余晖、董年初、熊飞、王俊秀、冯兴元、莫志宏、刘业进等诸多专家与会,对中国电信最近清理"穿透性流量"的举动以及宽带接入上的市场垄断做了深度评论,传知行研究员郭玉闪、楚望台都做了相关评论。

活动

- ●2010 年 10 月 28 日,台湾清华大学师生一行 15 人访问了传知行研究所。访问人员包括中央研究院社会学研究 所助研究员林宗弘、清华大学社会学研究所助理教授沈秀华、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社会学系博士候选人韩铃等。 来访嘉宾与本所成员就大陆公民社会及 NGO 建设等话题进行了交流。
- ●2010 年 10 月 31 日 (星期日)晚 8 点到 10 点,传知行所长郭玉闪先生做客"我推中国"(www.ituicn.com) 纵谈中国转型展望,详情请见:http://blog.caing.com/article/10770/
- ●2010年11月7日(星期日)晚8点到10点,传知行理事张大军先生做客"我推中国"(www.ituicn.com)纵谈中国转型展望,详情请见: http://www.ituicn.com/zhangdajun

讲座

- ●2010年11月6日,李英强《面向乡村的人文教育》,地点:传知行社会经济研究所。
- ●2010年11月27日,袁正光《科学与人文:民族的希望》,地点:传知行社会经济研究所。 注:讲座内容的文字整理,请见传知行主网站。

图片来源于领舞者房产网。

时事评论•房产税三人谈

编者按: 有关房产税的争论,一直牵动着大部分国人的心,是否开征,至今仍无定论。最近,传知行内部三位研究员(郭玉闪、楚望台、黄凯平)对此话题产生了分歧,相持不下,遂相约各自撰文陈述观点,从而我们制作了这一专题与各位读者分享。三个人都认为不应该开征房产税,但楚望台认为政府会选择开征房产税,原因在于地方政府财政上的亏空局面,开征已成为必然之局。黄凯平则认为中央政府在权衡利弊之后,仍然不会选择开征房产税,因为社会反弹太大,而得到的税收收益又太小。

郭玉闪则同意黄凯平的分析,但由于税收未法定,行政部门要横征暴敛的话,民众毫无抵抗

之力。郭玉闪重点指出,用抑制房市高价的理由来支持开征房产税,完全是在混淆视听以博取民众支持,实际上在中国目前不堪重税的局面下,房产税绝无开征的道理。

法理障碍难阻房产税开征

楚望台

业主拥有的用益物权也是一种财产性权利,可以纳入财产税的征收范 围。但土地使用权的特殊性在于:政府构成交易中的一方。土地出让金相 当于一次性向政府支付了70年的租金。政府不能一手收租、一手收税。包 括现有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土地增值税,分别是对土地使用权在保有环节 和流转环节征税。这两个税种都是违背法理的。

10 月上海市政府发布了一个《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加快推进住房保障工作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出"按照国家加快推进房产税改革试点的工作要求,本市将积极做好房产税改革试点的各项准备工作"。



楚望台 Chu Wangtai

今年以来,关于房产税开征的传言一直不断。准确地讲,大家目前关心的房产税专指 1986 年《房产税暂行条例》予以免税的"个人所有非营业的房产"。从媒体报道来看,各个部委的官员发言,态度是不一致的。所以与诸位同仁探讨这样两个问题,也是公众最关心的问题:(私宅)房产税开征的可能性是多大?如果开征,可能会采取怎样的方式?抛砖引玉,请大家批评。

》 第一个问题, 我认为房产税的开征已成必然之局

这个看法是基于地方政府财政上的亏空局面:

从全国来看,2010年1-9月份,地方本级财政收入29809.15亿元,地方本级财政支出43380.96亿元。以上海为例,2010年5月份,全市地方财政收入262.6亿元,全市地方财政支出完成391亿元。在这个背景下面,地方政府开始刮地皮炒地皮。国研中心06年的一个数据称,在很多地方政府预算外收入已经超出了预算收入,而土地出让金净收入可以占到预算外收入的60%以上。这些数字可以给我们一个整体判断:地方财政的运转在很大程度上是靠土地出让金来支撑的。

土地财政搞了十几年,目前的状况是:第一,土地存量越来越少,北京、上海这样的一线城市再过几年将无地可卖;第二,正在酝酿中的《预算法》将取消预算外资金。在现实层面和法律层面上,目前的土地财政模式将无法持续。所以,如果政府还是这个政府,分税制还是这套分税制,地方政府必须再找一个稳定且丰厚的税源来续命。从产业现状来看,扩大房产税的税基将成为第一选择。

2010年1-9月份,全国税收总收入55957.37亿元,其中房产税646.28亿元,约占税收总收入的1%。按照《房产税暂行条例》,目前的房产税是比照房产原值计算的,也不包括个人所有非营业用的房产。如果将私宅纳入征收范围并按现值计算,可能会到一个无法预计的庞大数字。这样一块肥肉,政府不大可能放过。

》 第二个问题,主要牵涉到房产税的税基

1、税基的问题牵涉到房产税的定义。前些年用的名词叫"物业税",今年用的最多的是"房产税"或者"房产保有税"。无论是"物业"还是"房产",在法律上内涵都不明确。这几年我们习惯讲"房产升值",如果将房产理解为地上建筑物,它只会年年折旧、年年贬值。升值的只是房子下面的地皮。

而中国的城市土地制度是房地分离:一套商品房的价值,是由房屋的所有权价值及土地的 70 年使用权价值两部分构成的。而土地的 70 年使用权价值是由土地出让金体现的,它可能占到一套新建商品房价格的 30%以上(据任志强称达到 50%)。有学者认为对业主不拥有土地所有权,所以不应对此征税。这一说法并未触及问题的实质:业主拥有的用益物权也是一种财产性权利,可以纳入财产税的征收范围。但土地使用权的特殊性在于:政府构成交易中的一方。土地出让金相当于一次性向政府支付了 70 年的租金。政府不能一手收租、一手收税。包括现有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土地增值税,分别是对土地使用权在保有环节和流转环节征税。这两个税种都是违背法理的。

现在流传的一些言论,讲房产税将以房产现值为税基征税,以市场价格评估。地块估价在技术上并不复杂。但是在法理上,这样计税时必须将土地使用权的现值扣除,否则便构成重复征税。这一税种的税基,也就只能是房屋本身的价格,其现值可能比原值还要低。

2、房产税作为财产税而非消费税,以纳税主体拥有及支配的财产为计征对象,也应该将个人的整体资产情况考虑在内。以贷款买房的业主,也应将负债情况考虑在内,否则无以体现税收的公平原则。

以上讲的是都是应然的状态。政策出台时未必考虑这些。起码在目前的官方言论里,一直没有涉及到这些法理障碍。

3、按照《南方周末》六月九日的报道,上海共上报中央两套方案,A 方案:"住房保有税"出台前买的房不征税,出台后的第一套、第二套人均70平方米以下不征,第二套人均70平方米以上及第三套以上的征税; B 方案:新房、老房都征税。第一套和第二套人均70平方米以下不征,第二套人均70平方米以上及第三套以上的征税。

使用"住房"二字同样是有待商榷的。住房的种类有很多,除商品房外还有房改房、福利房、集资房等等, 这些不同属性的住房无法笼统的套进同一套方案里。

上面两套方案的差别,就是住房保有税出台前买的房是否计征的问题。A 方案的可能性不大,如果老房不计征,房产税将无法满足地方政府的利益冲动。综合房产数量与面积设置起征点应该是无疑问的。如果起征点过低(如对首套房征税),影响的利益群体太广,会引发强烈反弹,甚至影响政治稳定。在起征点之上,可能会采取累进税率。

4、房产税在征收环节的成本有多高? 执行难度有多大?

不动产的特点是无法隐匿,且交易的每一环节都登记在册,要掌握个人的应纳税额是相当简单的。在执行层面上,可用的强制手段也有很多,如执行罚(滞纳金)、禁止交易、强制拍卖等。如果不考虑房产税的政治影响和市场效应,我认为房产税在征收环节上难度是不大的,不会出现无法执行的情况。

■利弊权衡将致房产税难产

黄凯平

这自然使我想起农业税的命运,上世纪90年代,农业税极为繁重,也是直接税,结果各地尾 欠都非常多,官民冲突日益加剧,最后导致农民的反抗潮此起彼伏。2003年,中央政府宣布取消 农业税、多少还是有点无奈与迫不得已。

楚望台《法理障碍难阻房产税开征》文中的这些理由我大多都承认有道理,但我 并未认为针对个人住房的房产税不会顺利开征。这当然不是政府不想敛财,而是如果 政府敛了这笔钱很可能会得不偿失。

地方政府这一两年来有一股强烈冲动,就是希望对居民个人住房征税,原因很简单,土地卖得差不多了,得想其它法子,在当前的分税制下,地方政府很难向中央政府要到更多的财源,向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打主意更方便,当然不会是压减开支,精简机构,最好的办法就从房产上把"损失"弄出回来,如果能再增加其它税源自然是多多益善。最近讨论得火热房产税、车船税、环保税、资源税……等都是在地方政府土地财政盛极而衰的背景产生的,这都是源于地方政府的财政危机。



黄凯平 Huang Kaiping

地方政府有敛财的巨大冲动,但这财并不那么容易敛,特别是个人住房的房产税,这是一种直接税,而且没 有办法进行代扣代缴。直接税就意味着政府直接向公民征收,这在中国这个火药桶国家里,政府要向公民直接要

事物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钱,其后果可想而知。中国税负虽然极重,但没有招来民众太多的反抗与抗税,原因是中国目前的税收基本上都是间接税,不直接针对个人,主要的直接税个人所得税也基本上由企业代扣代缴,很多人被课税了也不知道,所以政府与个人之间还有一个缓冲,人们的税痛也不明晰,不至于把矛盾激化。如果政府直接向个人征收房产税,而且钱还不少,在今天,我真无法想象民众去税务局排队交房产税的情景,更无法想象税务人员挨家挨户地收巨额房产税可以成功,而且还可以平安回家。这自然使我想起农业税的命运,上世纪90年代,农业税极为繁重,也是直接税,结果各地尾欠都非常多,官民冲突日益加剧,最后导致农民的反抗潮此起彼伏。2003年,中央政府宣布取消农业税,多少还是有点无奈与迫不得已。

另外,对个人第二套住房征税,称是为了抑制房价,打击投机,但结果将不仅使房价上涨,而且会抬高房屋的出租价格。加税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降低商品价格,这是简单的常识,虽然很多心怀不轨的专家学者口口声声说房产税可以降低房价,但政府部门对此肯定是心知肚明。大约在四五年前,大家也抱怨房价太高,于是很多人痛骂那些买了好几套房然后出租的人,说他们发财不正当,说政府应该对他们管一管,政府趁机对房屋租金收税,称是这可以抑制有钱人买多套房进行出租。结果,从那以后,租房者除了要交房租外,还得额外多交一笔税金,房东可以轻而易举地把税金转嫁给租房者。个人住房税房产税也将是这样,它将大大抬高房屋的出租价格。买不起房还没有关系,大家还只发发牢骚,骂一骂而已,但如果租不起房,问题就怕不止是骂骂而已了,其后果之严重,政府心里肯定是明白的。

第三,房产虽然都登记在册,但房产税的征纳在技术上却并不如望台所讲的那样毫无障碍,以家庭为单位从 第二套住房开征,全国各地的税务部门要全面、实时地了解居民的房屋变迁情况,购买与出售的数据库都必须是 动态的,而且还必须与居民的婚姻、家庭人口等数据库建立起联系,这不是一时半回的功夫。而且中国的居民房 产非常复杂,不是单一的商品房,此外,还有自建房、房改房与经济适用住房和享受经济适用住房政策的住房; 有拆迁房的实物补偿房、拆迁房中的购房性住房、拆迁后的房改房、市政配套用拆迁房等多种类型的房子……任 志强曾统计北京住房类型有二三十种,这些不同类型的房屋收益不同、增值不同、住房政策类型多样化,这个如 何计算房产税呢?

最后,我们来看看如果对城镇居民个人住房开征房产税,政府会有多少收入。从目前的大多数方案来看,除个别官员与专家外都赞成对个人第一套住房免征房产税(也许这些人内心是希望对第一套房也征税,只是怕官逼民反而做出一副善良的样子),这样,我们可以根据一些数据管中窥豹,大体推算出这些房产税的总额,田新杰与周盛舸就曾经在《21世纪经济报道》中发文测算过:

全国目前的城镇住房保有总量=28(住建部公布的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6.22亿(发改委公布的城镇居民总人口)=174亿平方米

城镇居民拥有的首套房总量=1.55 亿 (城镇居民家庭数) ×83% (住建部披露的城镇居民住房自有率) ×100 (每套住房面积) =129 亿平方米

税基=全国目前的城镇住房保有总量=城镇居民拥有的首套房总量=45亿平方米

每年住房保有税税收总额=45 亿×4695 元/平方米 (据统计局公布的 2009 年全国商品房均价) ×70% (房产余值以市值 70%计) ×1% (税率) =1479 亿元

丁塘か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虽然这个计算非常粗糙,但也能说明大体的情况。虽然这是一笔不小的钱,但这一点税收对弥补地方财政的巨大亏空来说无疑是杯水车薪,为了让地方政府获得这么一点利益,而让自己伤筋动骨,甚至面临民众激烈的抗税行动,政府最担心的"社会不稳定"的状况无疑会在各地上演,中央政府还不至于蠢成这样。

■房产税绝不该开征

郭玉闪

北欧国家高税收还能换回政府提供的高福利,在中国,高税收几乎没有换回什么公共服务。所以,在中国整体税制不做认真改革之前,虽然政府每一次增加他们收入的企图在强制力下都能达成,但是,每一次新税开证都可能是压垮或者激怒社会的最后一根稻草。

分析房产税,需要回答两个问题,第一,房产税会不会开征,第二,房产税该不该 开征。



郭玉闪 Guo Yushan

我完全不同意楚望台的这一步分析。对地方政府来说,土地财政制度与房产税不是一个数量级的相互替代方案。首先,按照楚望台列举的数字,土地财政所涉及到的地方政府收入高达 2 万亿多,而房产税,扩大税基后,能收到的收入,按照凯平文章里的计算,不过 1479 亿,两者差的不是一点两点。无法想象地方政府会同意用房产税替代土地财政。其次,我同意黄凯平的另一个分析,(扩大税基后的)房产税可以算为直接税,直接税给老百姓带来的税负疼痛感是最强烈的,因此会引发的社会反弹或怨气不会比土地财政差多少。所以,这个税种,既不会减少当下社会的怨气,又让地方政府收入大幅度降低,基本上不太可能会被接受。

当然,如果说只要是肥肉,政府就不会放过,那当然我们确实要承认,房产税也是有可能被开征的。只是此时的逻辑,就与替代土地财政没有瓜葛了,而与政府强制征税的能力挂钩了。尽管全世界大多数现代化国家在开征税种的时候,都遵循税收法定原则,也就是要由民意机构通过才算数,可在中国,只要行政部门下一纸公文就能征税。行政部门的这项权力,来源于 1984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委托。只是快 30 年过去了,时势早已大变,可税收法定原则在中国的落实依然遥遥无期。所以,社会对行政部门强制征税能力没有抵抗力,如果政府真要决心开征房产税,那房产税会被成功开征的。

第二个问题,房产税该不该开征,这方面楚望台提出了一个非常好的观点,我完全同意。楚望台指出,中国的房产,地和屋是分离的,而且房产升值主要是体现在地价的变动上,房屋本身的价值只是逐年折旧。房产税要想有意义,就得针对房屋及地价合并一起的价值进行征税。可是,在城市里,地的所有权全部归国家所有,业主有的只是使用权;如果要承认使用权是一项财产权,那为什么在城市拆迁的时候不对原业主按市场价补偿所有的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地价?相反,在拆迁的时候,政府说,我们是"回收"国有土地,只能退回当初原业主缴纳的土地出让金的相应剩余部分。如果业主对地的使用权不算财产权,那房产税就不能对地的价值变动征税了,只能对业主所拥有房屋的价值变动征税了,结果显然是一分钱都不会有,因为房屋折旧每年价值都在缩减。

中国政府把地权弄的非常复杂,除了政府可以方便搞土地财政外,另外一个结果是,土地财政与房产税在法理上是相互矛盾的,两者只能存一。也就是说,只要中国政府不放弃土地财政,那房产税就不能开征。事实上,大家都明白,政府不会放弃土地财政的,所以只要政府还讲究法理的统一性,那房产税就不该开征。

房产税该不该开征,还应该讨论到一个相关联的、非常重要的问题,也是黄凯平在讨论中提到的;政府一直 在声称要用房产税来打击在房市上的投机行为。客观的说,政府为出台房产税所主张的这个理由,在一定程度上 确实会赢取民心,但是,这种主张完全在混淆视听。

房地产价格高企是这几年非常显著的一个经济现象,造成这个局面的一个重要原因,不是房地产真地被高需求推动变得那么值钱了,而是货币变得不值钱了。货币不值钱的直接原因是国内货币增发太快了,高通货膨胀让有点积蓄的老百姓都想着把钱投到能保值的地方去,而在目前国内高金融管制的情况下,可以选择的投资品寥寥无几,最明显的去处就是房地产市场和股市。

由于中国货币政策的无能,使得人民币币值非常不稳定,所以房地产价格信号是高度扭曲的,并不能显示出这个市场里真实的供需状况。用加税的方法来应对是拙劣的,第一,一个明显的道理是,加税是无法降价的,加税只会让价格更高,第二,也是最重要的,加税会进一步扭曲房地产市场的价格信号,让中国的房价在无能的货币政策与错误的税收政策中不断扭曲,同时在指挥配置市场资源上完全失灵。严格的说,通货膨胀是货币现象,要应对的话,最佳选择是用更好的货币政策来纠错;其他方法,无论是财政手段、税收手段或者都属文不对题,都只会让事情越变越糟。

任何税收都是对经济的压抑与扭曲,所以用税收手段来对付类似通货膨胀等经济危机,实质结果只会是南辕北辙。用打击投机来支持房产税,这种主张很山寨。当然,还有一些人提出了貌似专业的理由,比如根据国际经验,财产税是地方政府的主体收入,所以我们应该借鉴,也开始从房产税这样的资产保有环节开征财产税等等。问题是,国际经验可没说到其他国家的地方政府也跟中国一样有那么强势的土地财政,而且国际经验在程序正义上最重要的经验——税收法定——我们也没准备学回来。

还有一些人很高兴,觉得开征了房产税就证明了老百姓对房产的财产权又一次确认等等。这都是瞎高兴,政府只是又多收了一笔钱而已,他们可没有同时承诺收了这笔钱后就不再拆迁了。

从税制结构来说,房产税属于财产税的一种,远非主体税种。把开征这么一个小税的意义说到天上去,那纯粹是自欺欺人。如果真要很严肃的从房产税扯到税制公平或者税制效率上,那就得从头开始谈。从中国的直接税、间接税一项一项掰开来说,至少要用三个税制改革(公平课税、最优课税、财政交换)的规范来对比中国的税制结构,那时人们就会发现,中国现在的税制,不但重复征税多、重,而且横向公平、纵向公平没有一项是及格的。

房产税成为热门话题,与民众已不堪税收重负的心态有关。北欧国家高税收还能换回政府提供的高福利,在中国,高税收几乎没有换回什么公共服务。所以,在中国整体税制不做认真改革之前,虽然政府每一次增加他们收入的企图在强制力下都能达成,但是,每一次新税开征都可能是压垮或者激怒社会的最后一根稻草。也许只有最短视或者最投机的政府才会对此不屑一顾吧。

研究专栏

编者按:本期研究专栏我们继续连载郭玉闪关于企业理论的系列读书笔记。杨孚瑞在他最新的医改文章中问道:"政府总以为自己无所不能,甚至无视市场的存在,但政府的胳膊能物过市场的大腿吗?"。最近,腾讯与360打起来了,场面非常火爆,北京凯普律师事务所郭剑明先生为那些被腾讯公司的"艰难决定"侵犯的QQ用户支招:如果要起诉腾讯的话,可以用哪些名义起诉。另外,冯素雷继续与大家侃一侃货币问题,名曰《再续货币趣谈》。

前几日传知行研究员黄凯平就车船税接受《中国产经新闻》刘红霞记者邮件采访,采访中表达的一些观点于11月18日已在该报刊出,另有一些关于车船税累进税率的看法未能刊出,现将采访全文刊于本期研究专栏,以补缺漏。

● 资本比劳动重要?

郭玉闪

可见,在观察现实时,要克制热情,做到对交易各方之间权利应当平等的真正把握着实不容易。在过去一百多年里,因为马克思在《资本论》里对资本的厌恶从而引发了社会观念的巨大变动,导致工人应该具有对资本的特权的这样的观念在全世界风靡一时,因此产生出席卷全球的共产主义运动,让全世界为此流了很多年的血,尽管如此,今天我们重新辩论劳资关系,恰当的主张应该是合约基础上劳资双方平等,而非矫枉过正,反过来处处要求资本相对于工人的特权,这种反方向的过激做法,等于在骂马克思的同时却在心里为他供着牌位。

参考文献:

- I "市场里的企业:一个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的特别合约",周其仁,1996,《经济研究》
- Ⅱ "所有制、治理结构及委托-代理关系",张维迎,1996,《经济研究》
- III "公有制企业的性质",周其仁,2000,《经济研究》
- IV "经济组织和交易成本",张五常、1987, 原载 The New Palgrave A Dictionary of Economics
- V 《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 张维迎, 1995, 上海人民出版社
- VI "中国企业家的困惑", 张维迎, 2001, 《中国企业报》
- VII The Nature of the Firm, Ronald Coase, Economica, 1937

合约结构,意味着多种要素的联合生产;同时,合约又意味着各方要素之间在交易权利上的对等。这两点看 似简单,其实大有深意。

传统上,总把企业视为"资本家雇佣工人"这样的结构,其中,资本家处于强势地位,工人处于弱势。几百年来,基于这样的认识所产生的各种社会运动、政治运动又大大加深了人们的这类认识,使得对企业的认识存在极严重的偏见;总希望通过社会立法与政府干预的方式来强化对工人的保护或者对资本家的警惕。

经济学家对此当然是有所反思的,企业理论、合约理论的 发展就证明了经济学家在这方面日益达成的共识。但在现实中, 改变这些偏见殊非易事。

科斯也反思过他对后人的误导,他在 1937 的经典论文里 用"雇主-雇员"作为企业结构模型,因而忽略了企业的其他活动,比如生产原料的投入,资金借贷等等,这些活动也对应着 各种合约安排。对企业的完整理解,或者说企业合约的完整结构应该包含这些要素的合约,而不仅仅是雇主与雇员之间的合约关系。

在中国,把企业偏狭的理解成只有资本家与工人且资本家强势统治弱势工人的方式尤其盛行。在马克思经济理论的影响下,人们想到企业就想到"资本家剥削工人"而不及其余。这种思维定势即使在很多中国经济学家身上都依然深刻存在,只是表现的更隐晦。比如,他们摒弃了"剥削"概念,因为剥削观念显然是一个含混不清的情感用词,但是他们依然接受了资本比工人更强势,或者,用现代企业理论概念,非人力资本比人力资本更强势、更具优势这样的判断。

张维迎教授在他的名著《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导论里追问,"为什么从一开始,是资本家而不是管理者被授予委托人资格?"因为是"资本雇佣劳动"而非"劳动雇佣资本",所以,在张维迎教授的观念中,资本显然比劳动具有优势;在



书名:《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

作者: 张维迎

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

出版时间: 1995年

他看来,在社会现实里,资本相比劳动具有的更优越的社会地位也佐证了这一点。

证明资本为什么比劳动更有优势,是张维迎教授企业模型里最核心以及最原创的贡献。模型其他部分则基本沿用了传统企业理论思想以及分析。比如,企业生产力来源基本不做分析,沿用了 Knight(1921)的不确定性(Uncertainty)的概念;委托权(伴随着监督权的剩余索取权)在企业内部之间的分配,从思想层面考察,也基本上没有超出 Alchian,Demsetz(1972)论文里提出的模型,尽管在具体的设定上已经有了巨大的调整;在委托-代理模型构建上,则重点借鉴了 Jensen,Meckling(1976)的方法。

简单的说,在张维迎教授的模型里,企业的存在理由是不确定性带来的利润,因此,能对不确定性做出正确决策的经营人才(也就是企业家)就变得非常重要;由于企业家对"决定企业剩余多寡方面有举足轻重之功",以及他的行为相对企业其他成员更难以监督,所以最优的分配方案应该是把剩余索取权给企业家,生产成员领取固定工资。重点是,在经营能力不易观测的情况下,谁会是合格的经营者?

张维迎教授的答案是,具有更高经营能力的资本所有者将会胜出。换言之,拥有更多资本的人越应该被视为 有能力,从而在企业合约里应该授予最重要的委托权资格;只要不存在信息完全的情况,资本就天生比劳动更有 经营能力。

资本是显示能力的合适信号;显然可以看出,张维迎教授对资本的信任。但是,如果从合约角度考察企业, 实际上,正如周其仁(1996)指出的,企业合约之所以特殊,乃在于企业合约里包含了人力资本。人力资本对企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业命运的决定作用远超过非人力资本,其中,企业家才能是最关键的人力资本,这一点与张维迎教授是统一的,不过,与周其仁不同的是,张维迎教授同时又认为,资本拥有状况决定了各类人力资本在企业合约里的定位,这等于曲折的表达了他对资本的更信任的态度。

这两位教授在"资本雇佣劳动"命题上的不同态度,最明显的反映在他们一系列论述中(张维迎,1995,1996,周其仁,1996,2000)。张维迎(1996)在回应周其仁(1996)对其"资本雇佣劳动"命题的质疑时提出,人力资本相对非人力资本具有"弱势",原因是人力资本与所有者的不可分离性,因为:第一,人力资本不能做抵押,这意味着非人力资本所有者将比人力资本所有者更可信,更可依赖,而且非人力资本所有者会有更大的积极性做出最优的风险决策;第二,人力资本与其所有者的不可分离性意味着人力资本所有者可以通过"偷懒"提高自己的效用,而且还可以通过"虐待"非人力资本使自己受益。因此,一个不拥有财富(非人力资本)的企业家显然会比拥有一定财富的企业家更有积极性谎报自己的才能,而且不拥有财富的企业家在位时会通过"虐待"企业的非人力资本使自己受益。可见,要保证真正具有企业家才能的人占据企业家岗位,就得让企业家拥有非人力资本或者让资本所有者拥有当企业家的优先权即资本家优先获得委托权。

周其仁(2000)在回应时提到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他认为,在决定"谁是经营者"时应该把"名声(reputation)" 考虑进来,因此,人力资本就不能说没有抵押性。其实,他们两位教授的分歧,既不在于他们对人力资本特性的认识上,也不在于他们对激励、偷懒、虐待等等问题的认识上。他们的分歧,说到底,是集中在"如何判断谁是可靠的有能力的企业家"上。

从逻辑上说,判断企业家是否合适,最适当的当然是考察他们的经营表现,也就是说,从结果上判断最准确;按这个角度,在选择经营者时,名声远比一定的资本拥有量可靠。因为对每一个竞争企业家的人来说,他的名声反映了他过去在经营上的种种结果。用资本拥有量来拣选有经营能力的人,正如周其仁(2000)所言,无法反映Alchian(1950)意义上的生存检验(survival test)。

所以,在企业合约里,非人力资本没有张维迎教授设想的那么有力,同时,人力资本的重要性也要超过他的模型所设计的。从企业理论文献的角度看,张维迎教授的企业模型已经把企业存在根由、企业内部激励安排等诸多原创性思想熔为一炉,但从原创思想角度,过于强调非人力资本相对于人力资本的优势,使得整个企业模型囿于"强势资本-弱势劳动"这样的模式,殊为可惜。

值得强调的是,人力资本的重要性,只是体现在构成了企业合约的特殊性——使企业合约与市场合约所有区别;而从合约的角度看,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在交易权利上是对等的,虽然在他们所形成的合约结构中,在交易的各种边际上,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都会因各自的优势与劣势,或多占便官,或受损。

强调合约各方交易权利对等,在认识上并不简单,因为这意味着缔约的各方都无针对其他方的特权或者强制权力;也就是说,既不该有资本对工人的强制力,也不该有工人对资本的强制力。

比如比照中国当下,目前的现实是名义上对工人保护、实质上对工人的损害,名义上对资本的限制、实际上对资本的纵容。所以,在中国语境下谈及资本一劳动的权利,不能不顾及到这个现状:虽然有诸多名义上的限制,资本依然是强势的,同时,虽然有诸多名义上的支持,工人是弱势的。

具体说,要坚持交易各方交易权利平等,就不能用支持一方特权的方法来反对另一方的特权,这既需要对现实的洞察力,同时也需要论者对(实质)平等的把握。比如,不能为了反对工人的特权而提出给资本家设立特权。尤其是,不能为了工人名义上的特权实质上的无权,而再提出要增加对资本的特殊保护,从而增加资本实质上存

在的特权。同时,也不能因为资本名义上的受限,而反对任何主张工人权利的行动。

一个例子是一段时间以前因为广东南海本田工人罢工引发的热议。支持工人罢运的,比如陈志武老师,其实主张的是工人的自由结社权(组建自由工会),这是工人的自然权利,但在中国被限制了,虽然名义上中国存在大量的工会以及一系列保护工人的法令;结果薛兆丰反对陈志武,认为工人没有"罢工权";他的看法是,工人的罢工权要实现,必然意味着工人相对资本家的特权,资本受到损害了;问题是,在中国,工人连自由结社权这样的自然权利都没有,遑论能有任意罢工的特权(可以随时歇活,并且运用暴力在内的手段阻止企业再聘新工人等)?所以,陈志武老师的主张还未远及工人的特权,只是公允的提到工人实际无权的状况需要改变,但薛兆丰保护资本心切,对罢工权在自然权利与特权上的巨大差别不做区分,一概反对。可是,倘若连工人的自然权利都要加以反对,那岂不是在主张资本的特权吗?

可见,在观察现实时,要克制热情,做到对交易各方之间权利应当平等的真正把握着实不容易。在过去一百多年里,因为马克思在《资本论》里对资本的厌恶从而引发了社会观念的巨大变动,导致工人应该具有对资本的特权的这样的观念在全世界风靡一时,因此产生出席卷全球的共产主义运动,让全世界为此流了很多年的血,尽管如此,今天我们重新辩论劳资关系,恰当的主张应该是合约基础上劳资双方平等,而非矫枉过正,反过来处处要求资本相对于工人的特权,这种反方向的过激做法,等于在骂马克思的同时却在心里为他供着牌位。

■ 卫生部的胳膊不应强拗市场的大腿

杨孚瑞

医疗卫生服务本来是有市场存在的,政府的干预应该尽量避免扭曲市场。可不幸的是,政府 恰恰喜欢用扭曲市场的方式干预,因为这样的干预最方便。比如,政府如果真想减轻患者的护理 负担,应该把患者护理项目放人医保,并由政府出钱把尽可能的人口纳人医保范畴。而卫生部直 接规定护理内容和价格,操作起来简单的多,而且不用政府多花一分钱又体现了政府关怀。但这 样不切实际的规定肯定要遭到医院的规避,最终,患者的负担不但没有减轻,反而加重了。

今年初,卫生部出台了《基础护理服务工作规范》,病人的面部、口腔清洁以及喂饭、翻身拍背等床旁基础护理内容应纳入护士工作职责,患者家属无须亲自陪护或请护工陪护。并且卫生部正在全国铺开"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口号是"把时间还给护士,把护士还给病人"。听起来,这些规定和工程使患者省时省力,应该收益不少。可实际效果怎样呢?

从今年三月开始,北京市有38家三甲医院响应"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实现家属无陪护。刚一实行的时候,家属确实有种解放感,但护士却忙得团团转。六月份的时候晨报记者探访了北京大学第三医院优质护理示范病区后发现:患者确实高兴了,因为



杨孚瑞 Yang Furui

这项试点让他们掏的护理费大大减少;护士们更辛苦了,他们每天忙于大量护理工作一刻不得闲,更重要的是, 工作量增加了可工资没怎么见长。

很明显,这种状况是持续不下去的。早在"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实行前,医院也有特级护理、一级护理和二三级护理。一级护理其实已经包括了许多生活协助,今年初的卫生部规定只不过又增加了一些内容。即便是原来那些护理项目,几乎所有的医院都把大部分非专业护理内容转给家属或护工,现在又增加一些新的生活服务项目怎么可能就乐于承担了呢?

有些记者的调查显示医院的护士确实在忙个不停,甚至给病人当小时工使唤。但这肯定是医院为了参与"工程"达标或评比的结果。医院不得不自己出钱给护士发奖金,显然这不是长久之计。最终来说,羊毛还是要出在羊身上。

笔者手头有一个北京三甲医院地坛医院剖腹产的病例。该医院且称也是参加"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的知名医院。到十月份的时候,护士还是象原来那样只管打针发药,日常照顾产妇的事情都委托给了月嫂。而且据月嫂介绍,从三月以来,也就是参加工程以来,就改成了这样,也就是说,并没有护士忙得不可开交的事。至于有些记者对不另收费而护士猛增工作量的报道,是医院的一时表演还是各个医院各不相同,抑或是记者的选择性报道不得而知。

就地坛医院来看,为了实现无家属陪护的目标,改成产妇不得不请月嫂。而为了管理方便,月嫂并不是患者从市场上自由聘请而是只能接受和医院有协议的一家家政公司提供的月嫂。而且由于垄断,150元一天的月嫂护理价格也超出了每天70-100的正常市场价。一个正常剖腹产病人要住院7天,交月嫂护理费1050元。

可见,卫生部为减轻患者负担而出台的规定执行起来的结果却是患者多掏了腰包。出现这样的情况并不奇怪。根据之前的分级护理规定,二级护理已经包括帮病人翻身、洗脸、送便等内容,一级护理则包括更换体位、擦澡、洗头、剪指(趾)甲等。而一级护理的收费是每天9元,二级护理是每天7元。以这样便宜的价格要想得到规定的服务,那医院要亏大了。因此医院的做法通常是护士只管打针发药,其它生活杂事都推给病人家属或护工。难怪现实中病人总在抱怨,既然收了一级护理费用,怎么还要另外请护丁或家属陪护?

问题的症结在于卫生部的护理收费标准距离市场标准太远,而医院的收入现在基本上靠市场实现,政府提供的补贴通常 10%都不到,有些甚至不到 1%。如果要实现卫生部规定的护理内容,护士的工资就非得大幅上涨,并且还要增加不少人手。这些都会转化为医院的成本,因此医院普遍让病人的家属照料其生活或者自行聘请护工。

先前的护理项目尚且还虚置一旁,卫生部在此基础上再加上更多的生活照料内容,肯定更是难以施行。如果记者的报道是真实的话,有些医院,如宣武医院努力提高护士的奖金,并大大增加其工作量,勉强符合了新的护理规定。但即便真是这样,肯定也是为了"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中的表现,因为还不到半年,宣武医院称"自付"了千万护理费。而地坛医院让患者聘请规定的护工更有代表性。如果没有意外,宣武医院也必然要向地坛医院的护理模式转变。

面对困境,北京市卫生局已经提议将一级护理的收费增加到每天 90 元。如果在新的收费标准下,患者能享受到专业护士提供的所有生活服务,也是符合市场标准的。因为市场上聘请的护工每天收费 70-100 元,但毕竟不专业。但这个价格对于没有医保的病人来说显然负担很重,有些病人可能承担不起。所以最重要的是,应该让病人自主选择是家属陪护,还是外聘护工,或者付费使用医院的专业护理。

卫生部"好心办坏事"的例子并不鲜见。今年大力推行的乡镇卫生院"零差价售药"和全省统一招标政策就是加重农村患者负担的另一个例子。据医改专家朱恒鹏介绍,乡镇卫生院在实行"零差价售药"前由于有自主进药权,所以进药价格很便宜,虽然售药利润率很高,但售药价格和药店相差无几。但是全省统一招标后,统一招

标价根据三甲医院的进药价格制定,比乡镇卫生院的自主进药价格高出数倍,以至于"零差价售药"不但使卫生院没有了售药利润,患者拿药的价格也比原来高了许多。

医疗卫生服务本来是有市场存在的,政府的干预应该尽量避免扭曲市场。可不幸的是,政府恰恰喜欢用扭曲市场的方式干预,因为这样的干预最方便。比如,政府如果真想减轻患者的护理负担,应该把患者护理项目放入 医保,并由政府出钱把尽可能的人口纳入医保范畴。而卫生部直接规定护理内容和价格,操作起来简单的多,而且不用政府多花一分钱又体现了政府关怀。但这样不切实际的规定肯定要遭到医院的规避,最终,患者的负担不但没有减轻,反而加重了。

卫生部的这种思路跟以前中央政府只出政策不出钱的做法一脉相承。比如中央出个文件免除各种教育费用,但却要地方政府承担其政策成本。地方政府拿不出钱,只好放任学校巧立名目收家长"自愿"缴纳的各种杂费。

政府总以为自己无所不能,甚至无视市场的存在,但政府的胳膊能拗过市场的大腿吗?从医院应对护理规定的做法来看,答案显然是悲观的。但愿政府的决策者在"心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时,不要忘了中间还有个绕不过去的市场存在。

■ 从法律适用的角度看腾讯决战 360

郭剑明

法律是解决途径,但对用户,毕竟是迫不得已的策略。既然腾讯 360 各张仁义大纛,就不该 把用户逼上梁山,和用户大打官司。以和为贵,依然是江湖名言。不然,据说出来混,总是要还 的。

腾讯与 360 打起来了。场面一如既往的热闹。两家公司各自英勇奋战,哭 天抢地,怨妇味道十足,试图赚足眼泪,打趴对手。可惜,这回误中副车。两 家公司掐架,被打翻在地的,是消费者。

腾讯在 QQ 软件网站突然发布了一封致用户公开信,决定将在装有 360 软件的电脑上停止运行 QQ 软件。打翻消费者的,正是腾讯出的这一道"二选一"选择题。

腾讯 QQ 是国内第一大客户端软件,旗下用户据称有 10 亿,官方统计活跃账户数达 6.125 亿。奇虎 360 是国内第二大桌面客户端软件,官方统计用户数超过 3 亿,覆盖 75%以上的中国互联网用户。

腾讯的这一"二选一",至少令 3 亿用户面临惨痛抉择——用还是不用。 受伤害的 QQ 用户当晚即表示要起诉腾讯。那么,以什么名义起诉呢?



郭剑明,1984年生于福建仙游, 2010年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现 就职于北京凯普律师事务所。

▶ 首先大家想到的,是《反垄断法》

《反垄断法》第 17 条规定,禁止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经营者在没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限定交易相对人只能与其进行交易或者只能与其指定的经营者进行交易。腾讯的做法,是否适用这一条文呢?

《反垄断法》研究专家毛晓飞强调:市场份额不是判断垄断的决定性因素,还要考虑市场进入的难易程度。一次调查中 50%的用户选择卸载 Q Q 的事实说明,消费者有选择的可能,因此此事情上不能适用《反垄断法》。毛专家的意思,我以为是这样:前面有个悬崖,因为发生意外,只有向前这一条路可以下山,而 50%的人可以选择不下山,只有 50%的人会摔死,所以,《反垄断法》是不适用的。

《反垄断法》里的市场支配地位,是指一个经营者的份额超过二分之一,或者两个经营者份额超过三分之二。 腾讯的用户规模,使其完全符合《反垄断法》的适用条件。而腾讯的垄断地位,使其用户粘性颇高,腾讯的"二 选一"已经限定了用户也就是交易相对人只能与其进行交易,违者"杀无赦"。

> QQ 用户的第二选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九条规定:"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消费者有权自主选择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自主选择商品品种或者服务方式,自主决定购买或者不购买任何一种商品、接受或者不接受任何一项服务。消费者在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时,有权进行比较、鉴别和挑选。"

腾讯的"二选一",如上所述,实际上只让用户有一个选择:用,卸载360,不卸载,封你。消费者已经被明显限制了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无法选择服务方式,被限制了接受或者不接受任何一项服务。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我没看见,你看见了吗?

对 QQ 用户中的付费消费者,还可以适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条"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消费者有权要求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和第十条"消费者享有公平交易的权利。

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时,有权获得质量保障、价格合理、计量正确等公平交易条件,有权拒绝经营者的强制交易行为。"消费者并没有在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也没有获得公平交易的权利,腾讯的二选一也就是强制交易行为并没有给用户拒绝权,否则面临的就是财产损失。而腾讯已经表示将对付费用户进行赔偿,正表示对以上规定的默认。

▶ QQ 用户的第三选择,是《反不正当竞争法》

《反不正当竞争法》第 6 条规定"公用企业或者其他依法具有独占地位的经营者,不得限定他人购买其指定的经营者的商品,以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

> QQ 用户的第四选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侵权责任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网络用户、网络服务提供者利用网络侵害他人民事权益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如果有消费者觉得受损巨大,或者准备代表广大被"艰难决定"的消费者出口气,那么他还可以去公安局报案,公安局可以据以定罪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六条(强迫交易罪)以暴力、威胁手段强买强卖商品、强迫他人提供服务或者强迫他人接受服务,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罚金。"用户其实都很无辜,网络在现今的中国已经是难得的一块净土,见仁见智、龙蛇混杂正是自然生态。如果 腾讯、360 非要割据称王、各霸一方、有你没我,也未尝不可。只是,不应该拿用户开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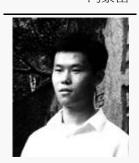
法律是解决途径,但对用户,毕竟是迫不得已的策略。既然腾讯 360 各张仁义大纛,就不该把用户逼上梁山,和用户大打官司。以和为贵,依然是江湖名言。不然,据说出来混,总是要还的。

■再续货币趣谈

冯素雷

国家犯的错最好自己多担待,每次马马虎虎的过,拿人民的钱来补黑窟窿,总有一天要统统还回来。

近来货币超发 43 万亿成了热点。于是不乏有人计算摊到每个人头上是多少。不算不知道,一算吓一跳。按 13 亿人口计算每个人居然要可以发个 3 万多块,好吗,差不多可以给月薪 2000 的人发 1 年的工资了。换句话说,可以雇用 13 亿人给他干一年的活了。这玩意儿我是想想都冒汗。更让人冒汗的是,他还振振有词:"我们是以超量的货币供给推动了经济的快速发展"。我是真哑口无言了——经济发展的功劳也成他的了。



冯素雷 Feng Sulei

我们知道货币的数量是和市场上商品的总和相关的,就是说有多少商品必有与之对 应的货币。而在现代,货币就是政府印的法币,就是由政府担保的一个价值凭证。也就是说我手里的钱是钱而不 是纸是由政府的信用来保证的。现在好了,他自己开始不履行职责了。他要超发你说怎么办。大量超发的结果必 然是货币贬值。货币贬值就是变相的对全体国民征税,而且是悄无声息的,这是很恐怖的事情,因为他这样可以 直接的把你的私人财产蒸发掉了啊。蒸发掉之后干什么去了,你还不知道。

你政府想从每个公民手里拿钱必须的有个说法,征税也是要有相关法律来规定的,现在好,他管着印钞机,想拿多少拿多少,你说这不扯淡么。凭什么我辛辛苦苦挣的钱放银行明天就剩一半了。这是什么道理。道理就是你无可奈何他,你没法监督他。你也没法惩罚他。他以法律的名义来行使货币的的垄断权,却又不以法律的名义给你监管他的权利。这就是他做的事情。拿坊间的话来说就是你给他讲法律,他就给你耍流氓;你给他刷流氓,他就给你讲法律。但是事情一个个出来,你总有盖不住的时候啊。出来做,总是要还的。

现在物价飞涨,通胀压力增加。央行仅仅想通过加息来稳定局面只怕是不行的。你印制的大量钞票想通过加息来收回来,无疑痴人说梦啊。虽说方法对头,可是你顶多吸收消化普通居民手中的余钱,对市面上游走的热钱还是无能为力。市面上的热钱大多是没有投资渠道的余钱;比如江浙一带的实业家,在经济危机中把手中的现金流多数投入到快速盈利的房地产中来,这一方面使房价继续高涨(现金流充足),另一方面也使整个国内的实业基础愈加薄弱。当然这不是商人的错,错在政策没有给他投资渠道,所以都扎在最能赚钱的地产上去。后来国家对房产调控,至使部分资金流转到日用品上去了。再加上国家多年来货币超发,总之种种原因造成了现在的物品不短缺,物价却飞涨的尴尬局面。

如果说国内因素还好控制,那么国外的因素就是不是那么容易控制了。首先金融危机不期而遇,至少打击国

内沿海一带的经济状况,再加上国内税收又不低,只怕国内的效益不好的出口企业很难做下去,但是手中剩余得家底要有个去处吧,去哪里?必然去利润高的地方。那么效益不错企业呢,呵呵,同样面临这个问题,在出口增长乏力的时候如何使手中的现金流保值,或说能有持续的收益,他同样要游走出去觅食寻利。从这里就可以看出,调控是没法解决这个问题的。因为效益好的企业同样面临企业增长乏力的问题。国内消费拉不起来,怎么调控都是白扯。

再者对于人民币汇率的增长预期,国际上的热钱大量涌入,进来之后,必然要吃利润。吃完利润之后就等着你汇率变化,只要针对主流货币升值(美元,欧元),他就要套钱出境。这个博弈能不能胜只怕外管局得好好思量了。如果不升值,好处是国内出口企业还有生计,坏处是国内的自然资源继续流失,大量不良产业继续靠卖资源度日。很明显这样是不行,国内的人力成本和自然资源也不是取之不尽的呀。没点竞争力还不如倒掉。但是如果要升值,你也必须减税来分担企业压力吧。同时还的计算热钱出逃带来的问题,升多少减多少,不是简单的活。可以说现阶段就是正确的方案短期也是有风险的,问题积压时间太长。有时候对也是错错也是对。长期有多长,短期有多短都是要计算进去。

问题已经出现,不能总是让民众来承担。国家犯的错最好自己多担待,每次马马虎虎的过,拿人民的钱来补 黑窟窿,总有一天要统统还回来。

就车船税答记者问

黄凯平

车船税是一种财产税,财产税应该按财产价值来征,并充分考虑财产的折旧与贬值。而草案 完全忽视了财产税的基本性质,无视同一排量的不同汽车可能价格悬殊的现实,对同一排量而价 格不同的车征收相同的车船税,这并不公平。另外,即使是按官方所声称的为了环保考虑,小排 量汽车的环保性能并不一定比大排量汽车好,排量大小与环保程度的关系并不是一定的。

此篇文章为黄凯平接受《中国产经新闻》记者刘红霞采访全文,原文发表于 2010 年 11 月 18 日的《中国产经新闻》,链接如下:

http://finance.sina.com.cn/chanjing/b/20101119/20428982281.shtml

- **问:**最近对于车船税的争议很热。对于很重视税赋的中国,目前加息、物价上涨、房产税等税收已经让人们 疲惫不堪,拥堵、汽油上涨加上各种税费的增加又给人们增加了出行的费用。这个时候车船税的出台是不是有点 不合时宣?
- 答:"车船税出台"这种说法并不准确,因为这个税种早已出台,2006年国务院公布了《车船税暂行条例》,决定于 2007年元旦开始征收车船税。这次只是对车船税进行修改,并提交人大审议。严格依照法理以及我国的《立法法》规定来说,国务院是行政机构,是无权征税的,只有人大及其常委会才有权决定征税或减税,此前的国务院通过的《车船税暂行条例》存在合法性的问题。这次车船税的修改不再由国务院关起门来单独决定而是经由人大审议,相比以前的做法,这是一个进步,也是走向税收法治的一个过程。

也许您是问政府在这个时候试图通过修改车船税对车主加税是否合时宜,这当然是不合时宜的。车船税修改的方向应该是取消这个税种,因为这个税种筹集财政资金的功能非常小,它占整个税收总额的比例不到 1%,政府从汽车上收的税已经很多了,有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燃油税、营业税等等,而多一个车船税,仅仅是给车主增加的额外负担。中国民众的税负已经很重了,政府收入每年都在飞速增长,而民众收入却增加得非常慢,减税才是正确的税改方向,增加车船税的税改方案显然是背道而驰。

问: 车船税的收取方式对于买不起车或者买好车的人们来说都是没差的,主要征收的还是那些买中小排量的车主,那是否也显示出了政府部门为了效率也忽略了消费者的公平呢?

答:公布车船税法草案既没有效率也没有公平,只是政府试图增加收入而向车主敛财。

税收的效率通常是指税对经济的扭曲程度,对人们决策的影响程度以及征管的复杂性,税对经济的扭曲程度越小,征管程序越简单,税的效率就越高。一般说来,单一税率的税效率最高,因为它不会扭曲资源配置,也不会影响人们的决策,征管也很方便。而目前的车船税法草案恰恰试图将单一税率改为按排量分7档征税,显然或多或少增加了对市场的扭曲。税收的最基本与最主要的功能是筹集财政资金,调节市场资源配置不是税收的功能,税收法案应该尽量避免干预市场,而大家在讨论税收时常常把调节贫富差距、引导健康消费、调整市场等目标作为税收的方向,而忘记了税收的最基本功能,这是舍本求末。自由市场都是健康的,试图通过税收杠杆来来调节消费往往不可能带来一个健康的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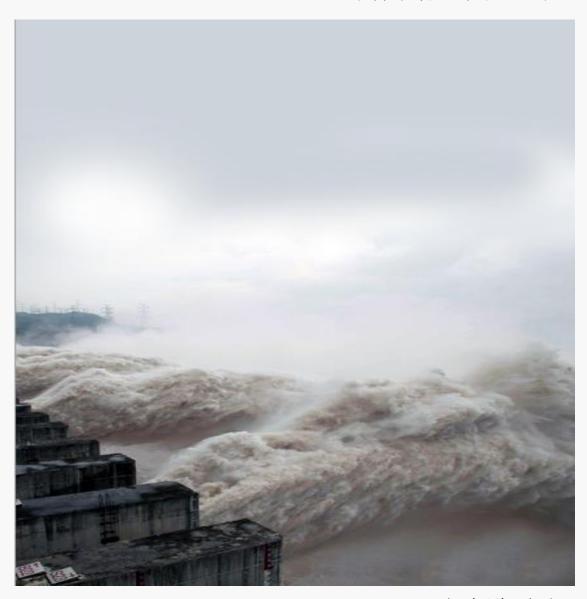
公布的车船税以节能环保为名按排量分7档征税,试图引导消费而调整汽车市场,但从我国目前的税法来看,排量大、价格高的汽车的增值量、消费税、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油税都会更高,其税费占汽车价格的比例也比排量小、价格低的汽车要高很多,车船税再试图调整人们的消费行为,完全没有必要,也不可能,这个目标是不可能达到的,只是增加税制的复杂性。试想汽车价格都比较高,少则几万,多则几百万,几千元的车船税差价很难真正实现节能环保的目标。事实上,解决城市交通拥挤、降低排放有害气体都不应该是税收的功能,这些问题应该通过城市规划、技术改良与革新来实现,而不能指望通过税收扭曲市场来解决。

车船税是一种财产税,财产税应该按财产价值来征,并充分考虑财产的折旧与贬值。而草案完全忽视了财产税的基本性质,无视同一排量的不同汽车可能价格悬殊的现实,对同一排量而价格不同的车征收相同的车船税,这并不公平。另外,即使是按官方所声称的为了环保考虑,小排量汽车的环保性能并不一定比大排量汽车好,排量大小与环保程度的关系并不是一定的。

问:车船税该不该征收,又应该怎么征收?

答:车船税属于重复征税,应该取消。前面说过,我国对汽车征收税已经非常多了,除了关税、增值税外,中等排量的汽车的消费税在5%-12%左右,车辆购置税为10%,还有燃油税、营业税、教育附加以及各种收费等等,欧美国家汽车的税费占汽车总价的比例约在10%左右,而我国的这一比例少则20%、30%,高则50%,60%甚至更高。车主为鱼肉,政府为刀俎,车船税用来做什么,有什么用,自从它从出世开始,政府就从未进行说明,也许车船税的目的不便说明,因为政府用它来并不是为了别的,纯粹只是想多吃一块肉而已。

封面专题•回望三峡



(图片设计: 魏强)

编者按: 2010 年 10 月 26 日, 三峡水库 175 米蓄水成功。这意味着除缓建的升船机项目外, 三峡工程已全部完成初步设计的建设任务,工程至此转人正常运行阶段。

自孙中山先生 1919 年首倡三峡水坝促进航运、发展水电的实业畅想至今,是 91 年。在这近百年的时间里,三峡工程让一些人魂牵梦萦,让另一些人揪心不已。面对这样一个舆论分裂之下,举一国之力而建成的重大公共工程,我们现在能做些什么?人大议决,国家财政支持兴建,全国人民复又以电力附加的形式直接和工程关联,相关方面就这项工程"向人民交底"当然是应尽的基本义务。然而,我们等到的唯有沉默。不过,这也阻不住人们的追问。

本期我们制作了"回望三峡"这一专题,在令"诸多人士"忐忑不安迎来的这一刻回顾整个三峡工程半个多世纪以来的争论。汤耀国先生所赐《175 的诞生——三峡水位论战记》一文将 175 米洪线的来龙去脉为我们——梳理,在大量的史料基础上揭露出诸多鲜为人知的历史真相。"在这一切尚未到来之前,我们别无选择,只能自己寻找真相,在宛如一堆碎纸的公开材料里复原三峡工程总代价的整个图案;和我们国家的转型一样,这件事情既难,又只是开始。"——本所研究员郭玉闪连续多年收集三峡工程史料并在实证研究上花费过大量时间,他在《三峡工程的代价》一文中发出由衷的哀叹:"三峡工程很可能会是一场大灾难。"

另外,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至今无甚进展,为工程建设贡献一半以上资金的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却已华丽转身。2010年春节前后数月,我所研究员任星辉努力于尝试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分别向国家财政部、三建委、三峡公司等有关部门申请公开三峡工程建设资金的详细收支数据,其间,各国家机关给予的回应多半是消极怠事、模棱两可的,无一正面诚恳的回应。任星辉特将此过程撰成了《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尝试》一文,以记录这"杯具"的事实。

■ 175 的诞生——三峡水位论战记

汤耀国

即便提前蓄水,前两度蓄水俱功败垂成。2008 年蓄水期间,库区滑坡数量大量增加,不过无人员伤亡。据笔者从国务院三峡库区地灾防治办了解,更直接的因素是蓄水后期发生在奉节永乐镇的一次2.9级水库诱发地震,震级虽在论证预测范围(最高为5.5级)之内,但当年"5.12"特大地震带来的心理阴影尚未消散。11月4日晚22时30分,国务院三峡建委的电话叫停蓄水,最高水位止步于172.8米。

10月26日上午9时许,三峡上游水位达到最终蓄水位175米,用三峡集团董事长曹广晶的话说,这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当下水库风平浪静,背后却是波澜壮阔。回顾三峡工程半个多世纪的争论与开工以来多次蓄水进度的调整,方能理解曹氏在这一刻到来前的忐忑和到来后的兴奋。



汤耀国,瞭望新闻周刊记者, 长期关注三峡工程。

三峡工程设想提出之后,即有"上下之争"、"早晚之争"、"高低之争"等争议,笔者去年在《瞭望》发表《三峡论战风云录》,对此有大致描述。后持续追踪其来龙去脉,走访多位"正"、"反"方人士,现专门介绍一下"高低之争",即蓄水位交锋过程。蓄水位高低,直接决定工程规模大小、移民多少及各方面的影响程度。

笔者所关注的三峡工程,不仅是一件影响既深且广的经济社会大事,也是国家在决策上的一个"样板戏"。工程三峡,改变了自然三峡,亦可折射出唐德刚先生用以形容转型中国的"历史三峡"的面孔。而对这一点,长期以来也是见仁见智。

▶ 国父梦与洋人计划

正如一部电视剧所言,三峡工程因其体量之巨,堪称"国家行动",近百年来的执政当国者,为之倾注的热情,跨越了时代、跨越了政党。

1918 年,孙中山在其完成的《实业计划》中提出三峡工程的最初构想。"彼时"革命尚未成功",此事沦为粗略的"总理遗梦"。

1933 年,国民政府扬子江水道整理委员会提出在葛洲坝和黄陵庙分建两座低坝,其中西陵峡中段的黄陵庙提高水位 20 米。其时山河尚未一统,国民政府予以"存案备查"后便束之高阁。

直至抗战末期,三峡梦再度死灰复燃。1944年,"潘绥报告"与更为知名的"萨凡奇计划"先后出炉,二者都是国民政府请来的美国专家领衔编制,俱为高坝大库。

萨凡奇有两个推荐方案,一为坝高 225 米(蓄水位一般低于坝高数米),一为 250 米。如今 175 米回水,已抵达重庆主城区,萨氏方案若付诸实施,"陪都"无疑将被淹掉。

鉴于方案之大与时局之弊,后来中国专家几乎无不视之为"大胆"、"空想"乃至"狂热"。萨凡奇掀起的三峡 热持续三年后,1947年5月,集中精力打内战的国民政府最终泼了冷水,宣告"三峡工程暂告停顿"。据载,收悉 来函的萨凡奇连道"遗憾!遗憾!"

林李之争

1949, 政权易手。收拾残局后,新生的共产党政权承接了三峡工程梦。1956年6月,毛泽东畅游长江,写下著名的"高峡出平湖"。

据被毛泽东称为"长江王"的长江水利委员会(后改称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下称长办;1988年又改称原名,下称长江委)主任林一山晚年回忆,早在1953年2月,毛泽东即对他谈过"毕其功于一役"、在三峡建库防洪的设想。

林一川大受鼓舞,于 1956 年撰文力推三峡丁程上马,主张蓄水位为 235 米,与萨氏方案同级别。

时为电力部水电总局局长的李锐认为"太离谱",便撰文全面反驳。

1958年1月的南宁会议,毛泽东设下擂台,林李直接交手,是为著名的"御前辩论"。五十余年后对笔者谈起那次会议,李锐颇为自得,认为自己当时把三峡工程拉下马。他说:"所有人,包括毛泽东,他们为什么听得进去?第一,我的道理讲得很清楚,第二,我是小人物,要刘少奇、周恩来反对可能就不一样了。"

由于毛泽东态度的变化,是年3月的成都会议通过的三峡工程决议案指出,三峡工程何时修建,要待各个重要方面的准备工作完成后,才能作出决定。决议案还将三峡蓄水位限高为200米。

成都会议掀起了举国"大跃进",而关于三峡工程的决议,是其时唯一一份不符合"跃进精神"的决议。

三峡工程论证领导小组副组长兼技术总负责人潘家铮亦认为李锐当时之举居功至伟,"那个时代没有能力、没有需要搞三峡,草率上马,后果严重。"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毛泽东又数度拒绝三峡工程上马的请求。如 1969 年 10 月,他对湖北省革委会主任张体学说:"现在要准备打仗,你脑壳上顶 200 亿立方水,怕不怕?"

但 1970 年 12 月 26 日,毛泽东 77 岁生日当天,原属三峡工程配套工程的葛洲坝工程先行上马。林一山视之 为三峡工程上马鸣锣开道。

> 邓小平拍板

改革伊始的 1980 年,三峡工程再度启程。复出主持中央工作的邓小平于是年 7 月考察三峡,据当时陪同考察的长办副主任魏廷琤回忆,邓小平指着他和四川的反对者说:"你们要统一认识。"

在邓小平指示之下,国务院着手前期准备工作。1981 年,长办提出最高蓄水位为 200 米的高坝低坝等多个候 选方案。

1982年11月24日,邓小平在北京听取国家计委关于修建三峡工程以缓解电力紧张局面的汇报时表示:"赞成低坝方案,希望看准了就下决心,不要动摇。"

1984年9月, 国务院原则批准长办的《三峡水利枢纽可行性研究报告》, 确定150米水位的低坝方案。

低坝方案,乃权衡利弊后做出的"中庸"方案。全国政协原副主席、水利部原部长、原三峡工程论证领导小组组长钱正英后来道出个中原因:"想回避掉一些问题,减少一些矛盾。"

该方案原拟 1986 年开工,但遭夹击而流产。重庆市官方于 1984 年 10 月向中央提出:将蓄水位提高到 180 米,以使万吨级船队直达重庆。

许多"反对派"则认为,150米方案都不应该搞。李锐、孙越崎、黄万里、陆钦侃等水电水利界资深官员与专家或单独发力,或联合出击,或诉诸媒体,或直呈中央,阻击工程上马。

"决定三峡工程命运是在 1985 年 1 月 19 日",这一说法自出 2003 年出版的《众志绘宏图——李鹏三峡日记》。据是书,邓小平当日在听取国务院副总理李鹏汇报电力情况时说:中坝方案是好方案,可以多发电,万吨船队可以开到重庆。中坝方案,便是重新论证的推荐方案、最终确定的 175 米方案。

正如毛泽东在南宁会议前后对上马与否的态度变化一样,邓小平于 1985 年前后对低中方案的态度变化,尚缺乏充分的细节披露与一致的解释。

▶ 重新论证

即便是在"决定命运"的日子之后,由于各执一端的反对意见,1986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文,要求 水利电力部组织专家重新论证三峡工程可行性,"要注意吸收有不同观点的专家参加,发扬技术民主、充分展开 讨论。"

重新论证由 412 名专家分成 14 个专题组进行,有 9 位专家、10 人次未在论证报告上签名。其中,综合规划与 水位专题有 3 张 "反对票"。

除彻底的反对修建者外,更多的持异议者认为,如果一定要修,水位应低于 160 米,理由如:移民人数较少,回水区泥沙较处理,综合经济效益最大,战时安全易保证等。加拿大一咨询集团的平行论证也建议正常蓄水位为 160 米。

其时还有人希望长江的洪枯水量得到更好调节,或考虑从三峡水库引水北调,要求蓄水位提高至 **200** 米或更高。

基于论证组织者与参与者的多数意见,原拟的 **175** 米方案被推荐到国务院进行审查。作为工程规模的两名预审专家,原国家计委的何格高和广西计委的翁长溥至今仍对其时情况耿耿于怀。

1991年5月25日,何、翁二人在预审会上试图改变既成之势,提出预审工程规模首先应审查蓄水位,但遭到会议主持人拒绝。结果,二人负气未在审查报告上签字。

少数派意见终未能扭转大势。1992 年 4 月 3 日,七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以略超三分之二多数的赞成票,通过了三峡工程决议案。三峡工程被确定为坝高 185 米,正常蓄水位 175 米。

▶ 提前蓄水

论战并未因论证结束而告终。三峡工程决议案及相关方案留下了两个尾巴给"反方"继续努力的理由,一是 "对于已经发现的问题要继续研究,妥善解决"的提法,二是"分期蓄水"方式。

按 1993 年批准的初步设计报告,三峡工程拟于 2003 年围堰挡水发电,2007 年蓄水 156 米,2013 年最终蓄至 175 米、留有 6 年时间观测泥沙淤积与移民搬迁情况。

在"反"方看来,留有充分的观测时间,是其努力制衡达至的一个"正""反"双方的约定。但在 1990 年代 后期,"反"方即听到将在 2009 年蓄水至 175 米的说法。

陆钦侃当时着急上火:"我们很不理解为什么急于要提高蓄水位至 175 米,既大大增加移民难度,还要冒着蓄洪淤积对库尾重庆港可能酿成严重祸害的巨大风险?"

于是,陆钦侃从 1998 年到 2005 年,至少七次执笔领衔上书,其核心意见是保证初期蓄水位按 156 米水位运行,并经一次大洪水考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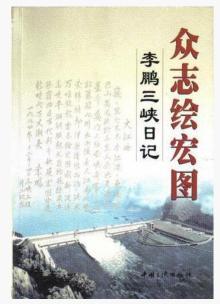
其上书多由部级官员李锐转交。而李锐本人,在发出 1995 年要求停工的上书后,被要求"服从大局",未再执笔上书。继续上书的还有翁长溥。据《众志绘宏图——李鹏三峡日记》,1999 年 9 月 8 日,时任全国人大委员长的李鹏在其重申将三峡工程建至 156 米的来信写道:"现在争论此事,实无必要。到 2003 年-2009 年已是下届人大和政府的事,届时由他们来定。"

后来事实有目共睹,三峡工程于 2003 年蓄水至 135 米, 2006 年蓄水至 156 米, 2008 年开始 175 米试验性蓄水,比陆钦侃当初所担心的蓄水进度更快。

清华大学教授、三峡工程泥沙专家组组长张仁曾于去年对笔者解释 提前原因:近年泥沙淤积情况好于预期。2003年后的蓄水期间,来沙量 仅为过年几十年平均来量的一半左右。而这主要拜上游建库拦沙所赐。

张仁还说:"如果担心淤得很厉害,影响重庆港,那就应该让水位 蓄上去。水库水位在 156 米以下,回水到不了重庆,就看不出泥沙淤积 对港口、航道的影响。"

在 2008 年 7 月的国务院三峡建委十六次全会上,张仁发言说服了 决策者。



该书由李鹏所著,收录了李鹏自 1981 年至 2003 年 6 月的三峡日记,并附有 相关资料和 150 幅照片。

国务院三峡建委办公室技术与装备司副司长周宪政则于今夏告知笔者,早在2001年,国务院三峡建委就开过

专题会议研究 175 蓄水时间,"到 2008 年的时候,各方面觉得条件开始成熟了。"

泥沙之外另一个制约蓄水的因素为移民。到 2008 年,三峡移民搬迁即已基本完成,总数超过 120 万。在支持者看来,既然移民任务基本完成,水不蓄上去便是白白流走,少蓄一米水,一年便少发两三亿度电。

三峡移民中的政府集中外迁第一人徐继波也于今年蓄水前对笔者说:"如果水不蓄上去,我出来有什么意义?"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黄河三门峡工程曾因泥沙淤积严重改变运行方式,降低蓄水位,反过来等于大量移民白白搬走,导致大规模返迁与持续动荡(亦有安置不当的原因)。这一幕,主事者与反对者都不愿看到在三峡重演。

▶ 事不过三

175 米蓄水时间不仅年份提前,具体日期也提前。按初步设计报告,应为 10 月 1 日开始蓄水,而 2008 年蓄水始于 9 月 28 日,2009 又提前至 9 月 15 日,今年则进一步提前至 9 月 10 日。

蓄水日期提前,对长江汛期防洪及重庆港汛后走沙俱形成一定挑战。曹广晶于去年底对笔者解释提前缘由: 当前情况跟初步设计批准时发生很大变化。上游来水来沙减少,还有调水因素,都需要提前蓄水。

而对防洪的挑战,三峡集团亦曾表示风险可控,认为当前我国气象水文预报水平已提高,即便蓄水启动后, 上游可能酝酿大洪水,三峡水库也来得及进行调度。

即便提前蓄水,前两度蓄水俱功败垂成。2008年蓄水期间,库区滑坡数量大量增加,不过无人员伤亡。据笔者从国务院三峡库区地灾防治办了解,更直接的因素是蓄水后期发生在奉节永乐镇的一次2.9级水库诱发地震,震级虽在论证预测范围(最高为5.5级)之内,但当年"5·12"特大地震带来的心理阴影尚未消散。11月4日晚22时30分,国务院三峡建委的电话叫停蓄水,最高水位止步于172.8米。

不少主事者事后觉得遗憾,认为本可以一蹴而就。停止蓄水后不久,秭归还发生了一次 4.1 级水库诱发地震, 也在论证预测范围之内。

2009 年最高水位止于 **171.43** 米则显得无可奈何。是年上游来水亦偏枯,中下游干旱,三峡水库在来水不够的情况下仍需加大下泄流量,尽管三峡集团认为干旱与其关系不大,加大泄量对缓解旱情作用亦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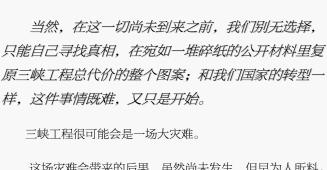
对这两次蓄水,主事者并不认为是失败。曹广晶与周宪政都曾对笔者说:既然要叫试验性蓄水,就带有探索性,发现什么问题还可以降下来,不一定一步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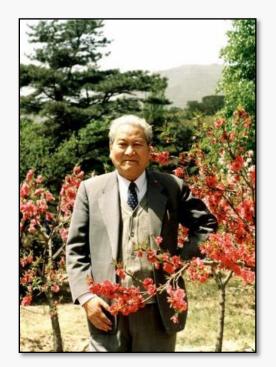
曹广晶还说、蓄水有个保证率的问题、在枯水年蓄不到位是正常的、但长期蓄不到位也是不正常的。

事不过三。今年第三度试验性蓄水,总算圆了他的心愿。这一次再没有半途杀出"程咬金",反而来了"送子观音"。在 9 月 10 日起蓄时,三峡坝前水位并非常规的汛限水位 145 米,而是因今夏防洪调度先期蓄到了 160 米。 防洪初显功效,发电获得更大利益,蓄水亦如愿到位,对三峡工程来说,今年无疑是一个名利双收的幸运年。

郭玉闪

■三峡工程的代价





黄万里,著名水利工程学专家、清华大学教授。 1911年生于上海,是第一个获得美国工程博士学位的中国人。自 1937年留学归国起,倾毕生心力于国内大江大河治理。2001年8月27日下午3时5分,在清华大学校医院一间简朴的病房,90岁的黄万里先生溘然而逝。 这场灾难会带来的后果,虽然尚未发生,但早为人所料。 世间大概再没有比事前知道恶果却又无力阻止更伤心的事情 了。当年三门峡水库要上马,黄万里先生一再反对和警告,可 惜当权者不理睬,结果是恶果一一兑现,一个花了 40 亿(预 算是 13 亿)的水库刚建成不到两年就淤积严重,泥沙一直淤 积到西安,富饶的渭水平原沦为盐碱地,大量移民被迫背井离 乡,这种牺牲最后却成了笑话:这个水库毁了数十万人的家园, 毁了黄河,换来的却是一个废库和陕西的水灾。

不幸的是,即使是三门峡水库这样的灾难也没能让当权者 多些畏惧心。翻看李鹏的三峡日记会发现,"决定三峡工程命 运是在 1985 年 1 月 19 日,这是一个永远值得纪念的日子", 原来是因为这天邓小平明确表态支持中坝方案;可见,在三峡 工程的决策上,和当初三门峡一样,依然是谁官大谁有份量。 用不懂水文水利乃至工程的政治人物来做决策的最大依据,这

是李鹏为首的政府高层官员决策三峡工程时犯的最不可饶恕的错误。

李鹏日记里还记载着 1990 年王震同志对三峡工程的挂念,但唯独不见对黄万里先生的任何记载。事实上,作为曾经成功预见三门峡水库建成后果的大科学家,黄万里先生拥有着崇高的声望,可是,这样一个行内权威在这样一个影响巨大的工程里,不仅仅没有被吸收进三峡工程论证小组,甚至官方对他完全视而不见,黄先生自 80 年代到九十年代先后六次写信给中央主管官员,包括钱正英、江泽民等,阐述三峡大坝不可修的道理,但没有任何回音;由于忧虑三峡工程会带来的严重后果,黄万里先生一度考虑要将国务院告上法院,直到临终前黄先生都对三峡工程念念不忘,连遗嘱都在交待对长江的治理之策。

三峡官方很多人包括潘家铮、蒲海清等都曾先后表示说,反对意见对三峡工程是有益的,反对者对三峡工程 的贡献最大;似乎在三峡工程上反对意见已经得到了充分的尊重,这些明显虚伪的话还一度四处流传。其实,且 不说他们对黄先生的完全漠视,即使是李锐这样一个对他们来说具有重量级身份的反对者,在表达意见时也遭到

了"组织待遇"。李鹏在 1996 年 4 月 15 日的日记里这样写道:昨天,江泽民同志在电话里向我谈了几点:李锐上书要求停建三峡工程已被制止,要他从大局出发。另外,在 1998 年 4 月 25 日他去看望生病的肖秧(主上派的主要人物,曾当过重庆市长、四川省长),提到:三峡工程议案在人大审议通过期间,他以四川省长的身份,对四川代表团做了不少工作,当时许多反对意见来自四川。这里的"做了不少工作",显然也是要求这些反对意见要从大局出发。

所谓从大局出发,说的直白点,就是可以置科学于不顾:即使李鹏在日记里记载着他在各个地方发表科学治水的讲话,也不表示他对科学真有什么敬意。李锐在回忆文章里提到,1986年开始的历经两年多的三峡工程论证,是由水电部门一手操作的一言堂,"凡是批评三峡工程的专家,多数都被排除在论证专题组之外,而且对这一工程批评最多的专家,水电部都一概不予邀请",比如黄万里先生与李锐这两位最著名的反对者都被排除在外。讨论蓄水位时,最终选择的方案是领导在开始就授意的 175米蓄水方案;泥沙试验,1988年7月,按 1954年大水大坝蓄洪至175米北京水科院泥沙研究所做的泥沙模型试验显示,"重庆最大的九龙坡港区和朝天门港区的淤积很严重,再经两年尽量排浑也冲不掉;原在码头附近的深水主河槽已被淤塞,而主槽移到对岸去了。长江科学院同时也做这个试验,与北京水科院的结果很相似。但是在以后几次三峡工程论证领导小组扩大会议上和三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国务院向全国人大汇报中都没有提及这个泥沙试验所得出的严重淤积情况。"(陆钦侃等 2004年)

1

可是,客观规律并不会因为领导讨厌就自动消失,黄万里先生对三门峡的预言已经是一个例子;在三峡工程上,黄万里先生反对的更激烈,因为在长江上建坝后果比三门峡更严重。长江三峡工程与黄河三门峡水库一个巨大区别是,淤积三门峡的是悬浮在水里的小颗粒的泥沙,可以设法用水冲出水库,而长江除了泥沙外,还有沿河床移动的砾卵石,按黄万里先生的估计,重庆以上长江砾卵石夹底沙的年输移量约有一亿吨,修坝蓄水后这些砾卵石一粒都排不出去,可能十年后就会堵塞重庆港。

三峡公司的工程师却不承认这一点。2003 年潘家铮接受卢跃刚采访时对黄万里先生的估计嗤之以鼻,认为黄万里先生既没有把观点发表在什么负责任的论文里,又没有什么可靠的观测或者实验可以佐证,似乎黄先生这个在学术上最有份量的反对者只是在胡闹。事实上,黄万里先生关于长江砾卵石输移量的见解都发表在《水力发电学报》上(1993 年,1995 年),而且他还"曾步行六次勘察岷江、乌江、涪江、嘉陵江,行程三千公里";他对三峡砾卵石淤积的意见是专业且不容忽视的,相反,潘家铮的傲慢和虚伪则表露无遗。

三峡大坝在经历数次实验性蓄水后终于在今年(2010年)10月26日蓄水至175米,所以黄万里关于三峡大坝的预言也许将很快可以得到验证:如果黄万里等专家关于三峡泥沙的观点是对的,那么当水库蓄水到175米时,库区回水将上达重庆,若遇到大洪水,河水携带的泥沙能把重庆淤积变成死港,而且嘉陵江也会因为淤积而抬高水位从而使重庆处于水灾的威胁之中。

担心三峡大坝会被砾卵石迅速淤死,这从八十年代水电部门极力推动三峡大坝上马开始就已经屡屡由专家提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出,但却几乎完全被官方轻视或者忽略,主要表现形式是国家组织的正式的工程论证都一再把黄万里这样的专家排斥在外。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因为工程争议太大,所以政府先后组织了两次论证,第一次在 1983 年,由国家计委牵头,最后定的方案是蓄水 150 米的低坝方案,第二次是水电部组织的论证,前后历时两年多,得出的方案是蓄水 175 米的高坝方案;1992 年最终拿到人大通过的是第二次论证的方案,而在这两次论证过程中,黄万里的观点都没有得到尊重和重视。

其实,对于工程应该如何论证黄万里先生也自有非常专业的观点。黄万里先生在 1993 年《对长江三峡砾卵石输移量的讨论》文章里提到,拦河修坝是否可行,首要的问题是对工程环境作分析,其次才是工程本身的可行性(包括经济、技术、社会、军事等)分析。具体在三峡大坝的可行性问题上,首先需要分析长江宜昌以上河床演变机理,从而推断在长江建三峡大坝是否会发生砾卵石淤积库区,如若无法事先弄清楚砾卵石问题,则三峡大坝断不可修,也毋需再作后续的工程可行性(包括经济、技术、社会、军事等)分析。

所以,长江砾卵石的输移量和库区是否很快淤积才是三峡工程应否上马的最关键问题。也正是出于对泥沙淤积的忧虑,从九十年代三峡工程开始动工,已经木已成舟之后,在无法停止工程建设的情况下,一批老专家转而求其次,多次上书要求按低坝方案建坝,或者至少把水位定在低水位(150、160米)。1998年,陆钦侃、徐洽时等一批水利专家写信给江泽民与李鹏,要求把水位定在160米,把省下的钱用于上游工程(李鹏以不耐烦的口气在日记里提到了这件事情);到 2004年6月,三峡已经蓄水到135米后,陆钦侃又一次联合300多名专家上书紧急建议,"三峡蓄水到156米后,一定要先停下来,不要贸然蓄水至175米,否则可能会发生很多问题,包括上游洪灾和重庆港淤积"。

若只从官方披露的信息看,泥沙问题一片光明。2007年底国务院新闻发布会上,三峡办主任汪啸风表示,库区泥沙来量下降,水库排沙比高于设计预计值,特别是2006年和2003年,原预测入库泥沙量为每年5亿吨,实测仅2亿吨,说明来沙量减少,而排沙功能已达到设计要求。潘家铮则保证"三峡水库是淤不满的","三峡水库绝对不会成为第二个三门峡水库。"似乎确认三峡水库淤积问题已经解决,三峡完全可以快速提前蓄水至172米或175米。

可是,正如四川社科院专家鲁家果所分析的,"2003 年水量偏枯,2006 年是枯水年,四川、重庆大旱,水库又正在蓄水,如以这二年观测数据来推断今后入库泥沙量,难免以偏概全。只有经过一、二次较大洪水,我们才能较确切地判断河床推移质卵砾石及底砂对库尾淤积的严重程度。"另外一些专家,比如老地理学家金绍绸认为:如果蓄水至 175 米,1998 年那样的大洪水再次出现的话,库尾将淤积数亿吨泥沙和卵石,中国最重要的内陆港口重庆港将成为死港;还有国务院三峡工程泥沙专家组成员荣天富,也曾明确说过,三峡蓄水 175 米以后,由于泥沙淤积,重庆的九龙坡港和朝天门码头都会出现断航。2006 年 2 月,地质专家范晓作了一次三峡之旅,发现长江左岸一条支流乐天溪口已经被泥砂淤高成一大片滩地,溪流几乎被堵死,淤积的泥沙有 20 米厚,而"在重庆主城区汇入长江的嘉陵江,就是一个放大的乐天溪"。

重庆政府对三峡蓄水后港区汇淤积显然也是有认识的,所以才在 2003 年开始动工建设寸滩港。而且 2004 年 三峡大坝蓄水一周年时,南方周末记者赴三峡调查时,重庆市交通委计划处副处长李昌均还曾对记者表示,"重庆

港区淤积正逐步变成现实,重庆港区肯定是会淤掉的"。

对此,三峡总公司也并非全无意识,根据南方周末记者刘鉴强 2004 年的报道,"前任总经理陆佑楣曾对重庆方面说过,如果实在不行,三峡总公司可以出几个亿,把重庆的九龙坡港口搬到条件更好的寸滩;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副总经理曹广晶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但是,三峡公司主要打的算盘还是多蓄水,多发电,用发电收入来补助重庆挖淤。越快蓄水到 175 米就能越快获取更多的收入。这只要简单算一笔经济账就很清楚。三峡大坝每多蓄 6 立方米就可以多发一度电,当蓄水位从 156 米升到 175 米时,水库总库容从 234 亿立方米增加到 393 亿立方米,可以多发 26.5 亿度电,按三峡电力平均 0.25 元的售价计算,三峡开发总公司就可以多获利 6.6 亿元左右:而且按三峡总公司副总经理毕亚雄的说法,"水库的水在这个过程中还要不断置换,重复利用。三峡利用完这些水,还可供紧接的葛洲坝电厂使用。因此,实际增发电量还远大于这个数。"

这也是为什么尽管有陆钦侃、李锐等老专家不断呼吁低水位蓄水,实际发生的情况依然与他们的愿望完全相反; 三峡大坝一直都处在加速蓄水的状态,原来的计划是 2003 年 135 米蓄水后四年,即 2007 年蓄水到 156 米,然后根据对库尾泥沙淤积实际测量结果以及移民的具体进度确定 175 米蓄水的时间,初步暂定为 6 年的观测时间,也就是在 2013 年蓄水至 175 米。事实上,2006 年 10 月份,三峡大坝就已经提前一年完成了 156 米位蓄水;随后三峡开发总公司又在 2008 年初宣布,今年要完成第四期移民,并实现蓄水至 172 米或者 175 米,2010 年 10 月,大坝蓄水至 175 米,比原计划整整提前 3 年!

一旦三峡工程完成蓄水 175 米,那么三峡工程的反对派在泥沙问题上就完全失败了,剩下的只能由时间来证明他们的判断是否会像三门峡水库时不幸言中。如果确实不幸言中,黄万里先生已经在数年前去世,不用亲眼目睹灾难后果,但所有的中国人都会看到一个巨大的灾难,长江断航、重庆被淹、四川洪水....

2

除了泥沙淤积外,三峡工程还有各式各样的问题,尤其在蓄水位不断增高之后,出现了包括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根据《财经》记者的采访,"三峡二期蓄水后,2003 年前 11 个月整个库区的崩塌和滑坡体就达到了 4688 处。与 2001 年全年的 2490 处相比,短短两年的时间几乎翻了一番",其中 7 月 13 日凌晨发生的千将坪大规模滑坡更是一场大悲剧,大约 2000 万立方米体积的土石倾泻而下,导致 24 人丧生;地质灾害的出现并非出乎意料,八十年代水电部主持论证时有专门小组对滑坡地震等做过测算,但结论是:10 万平米以上的崩滑体共有 260 处,不会对三峡工程造成影响。可我们仅从 2003 年一年实际发生的崩滑数量都可以看出当年水电部论证时的谬误之大!另外,经记者采访报道出来的,还有水库污染、生态破坏、大坝碍航、移民生活无着落等等问题。水库污染的严重程度也是事前没有料到的;而水库修成后会形成的黄金水道以及开发性移民的优点都是三峡主上派事前夸下海口的,如今和他们说的恰好相反,三峡大坝船闸已经成了长江航运的障碍,国家地理杂志的记者去三峡,发现"在2003 年下半年 197 天试通航中,有积压船舶的天数高达 119 天,其中,船舶等候时间最长的为 5 天 5 夜"。

至于移民问题就更严重 了,财经文摘的记者到三峡 库区调查时,记录了一段可 以代表多数移民心声的一段 话:"如果地质风险,上面会 考察,这里不能住人,就搬 走了,危房就加固,整修。 关键是人民生活问题,大坝 移民影响到了人民的生存。 现在老百姓没法生活,接连 不断上访,个人的,集体的, 随时都有。我给国家算了一 下,移民搬迁户均不足一万, 安置一个人,人均不足八千 元。所以我们三峡移民就依



2009年5月,巴东县姚家滩滑坡体整体滑移造成附近民房倒塌。 图片来源于新华社(梁斌 摄)

靠上访,但是上访就被镇压,多次镇压。"从移民的反应看,开发性移民并没有把移民移富,相反,移穷了;客观的说,当年力主上马三峡工程的,包括李鹏、钱正英等,都把移民工作放在很高的位置上不断强调,但现实是,移民工作的难度不是靠一厢情愿和一点决心就可以完成的;李锐曾说过,移民工作是三峡工程最大的问题,超过了地质灾害,新安江水库修好都快 50 年了,移民问题依然存在。2008 年全国两会期间,重庆市副市长谭栖伟对记者表示:"2006 年 3 月我担任重庆副市长,记得当时接受任命时,组织上对我说,三峡工程的关键在移民,移民的重点在重庆,三峡移民是重庆的立市之本。坦率地说,我压力很大",事实上,重庆能在 1997 年成为直辖市,最重要的原因也是它所要承担的移民工作,有李鹏日记为证,他在 1996 年 8 月 1 日里写道: 加快重庆市的组建工作,把移民的担子由四川省转到重庆市的身上。

移民工作长期而复杂,充满了各种变数。比如移民数量就大大超过了计划数。根据鲁家果先生的核算,"截至 2006 年底重庆库区计划移民 95.13 万人,其中城镇 63.6 万人,乡村 31.5 万人;实迁人口 102.3 万人,其中城镇 67.88 万人,乡村 34.47 万人(以上均不含安置人口)。如加生产安置 20 万人(乡村已安置 8 万人左右)与 2007 年及以后移民 15 万人,仅重庆库区移民总数将达 137 万余人,超出移民计划 42 万余人";三峡百万移民将来会如何演变,也许要在一个很长的时间段里才能看清楚,但总的来说,实在不容乐观。

3

所有围绕三峡大坝产生的问题,在三峡大坝一米一米的增高中也一点一点的累积。究竟中国社会为三峡工程付出了多大的代价?这很难追问,却又是任何一个关心三峡工程命运的人都会不由自主追问的问题。

丁塘か行学水通讯

始谈起。

当然,三峡工程带来的全部代价是不可能统计的出来的。但是,工程本身需要花费的直接成本,在工程开始之前可以预估,在工程开始之后则可以直接统计;所以如果关心三峡工程的代价,可以从工程预算与工程决算开

工程预算,在92年全国人大正式通过修建三峡工程决定之前,八十年代两次论证都提出过。第二次由水利电力部主持的论证会上提出的工程预算是当时争议的焦点,这个论证会从1986年6月开始持续了2年8个月,中间经历了共10次论证会议; 1988年在第九次会议时,水电部论证小组按"坝高185米,蓄水位175米,施工期32年(1989年-2020年),2000年发电"的大坝设计方案提出了一个预算方案:按1986年底价格计算,工程静态总投资共361.1亿元(根据能源部高级工程师丁功扬在第九次论证会上的发言,其实静态投资预算里还有一个经营成本58.31亿,总静态投资应该是419.4亿),其中枢纽工程投资187.7亿,水库移民赔偿110.6亿,输变电投资62.8亿;而在考虑了物价上涨和部分投资利息后,动态投资总额应该为:934.5亿。

这个预算一公布就遭到了孙越崎、林华、王兴让、乔培新、陆钦侃等十位全国政协委员的联名反对,他们一起发表了《关于三峡工程论证的意见与建议》,其中专门提到静态预算 361 亿的估算不足,理由有 : 第一,87 年 88 年物价上涨幅度很大,用 86 年的价格计算低估了静态资金;第二,少算了库尾淤积带来的治理费用和移民费用;至于动态预算 934.5 亿元,比较这群老专家算出来的结果就差的更远了,算法是由乔培新(曾担任过人民银行副行长)提供的,他在静态预算 361 亿的基础上用不同的通货膨胀率、每度电不同还款额度以及不同期限的贷款年限来计算,如果贷款利率按国家优惠价,那么动态投资额在 787 亿~3203 亿之间,如果按基建投资利率算,那么动态投资总额在 2861 亿~5843 亿之间。

在 1989 年第十次论证会上,也是最后一次论证会上,水电部论证小组对这些老专家的意见几乎全盘否定,在能看到的材料里(《三峡工程的论证》,潘家铮等,1990 年),唯一一个能支持这些老专家部分观点的是交通部三峡工程航运领导小组顾问的石衡,他在第十次论证会发言上提到:"报告中静态投资用 1986 年价格为 361 亿元不合适,预计 1989 年才提出可行性报告,建议调整改用 1988 年价格为基础,然后按分年投资和物价上涨指数逐年计算,累计后为总的静态投资,可能大于报告中的 673 亿元,该多少即多少"。他发言里说的 673 亿总静态投资,应该是第十次论证会上将(在枢纽工程、移民、输变电工程之外的)经营成本等都计算进来的数据,如同第九次论证会一样;这些对公众"隐藏"的数据,在以后按 1990 年价格、1993 年价格计算的预算里也同样没有出现。

难以获取真实准确的数据或资料,是回顾三峡工程预算历史时一个显著的困难;我们只能从那些在论证会上发言人说的一些蛛丝马迹里推断出一些内容来,比如我们可以知道水电部论证小组用世界银行也使用的 Gesp 数学模型来计算比较不同三峡工程间的优劣;我们也可以发现水电部门对外宣传的预算和实际数目存在着差距,他们对外宣传的预算费用一直都没有枢纽工程/移民/输变电工程之外的成本,但实际上第九次和第十次论证会上最终的静态投资数目都还包含了其他成本,也因此总静态投资数目超过了他们对外公布的数据,难怪乔培新先生接受李树喜采访时所说的(见《长江长江》,戴晴主编,1989):总投资概算埋伏太大!

其实,不要说可行性报告里计算三峡工程花费的细节了,当时,那些反对三峡上马的人即使只是想要传播自己的观点都是非常困难的。1987年,《论三峡工程的宏观决策》一书影响广大,将对三峡工程的讨论从专家圈扩散

到了社会,这本书因为主要汇集的是"反上派"的言论,因此在出版之前如果没有出版社编辑据理力争,肯定就被领导(按黄万里先生留下来的文字,此领导当是李鹏)禁止了,主管论证部门的甚至"宁愿出资收买全部(3100 册)新书,也不准让新华书店公开发售";可见,虽然一直号称要在三峡工程上民主决策,实际上三峡"主上派"的盖子捂的有多紧!

预算上的埋伏,还有一段历史可以说;按 1986 年价格计算的三峡工程 361 亿静态投资总额,在八十年代中后期论证时是官方关于三峡工程预算的标准说法,官方的第二个标准说法是 1992 年全国人大正式通过的预算案,"工程静态总投资按 1990 年价格水平计算为 571 亿元。其中,枢纽工程投资 298 亿元,水库移民投资 186 亿元,输变电工程投资 87 亿元",从法理上说,这个方案是最具权威的,但事实上,这个预算方案被官方提及的次数最少。因为很快,到 1993 年 10 月 29 日,也就是离 92 年全国人大通过三峡工程提案一年多点,国务院三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郭树言在梅地亚宾馆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说,"按照 1993 年 5 月的价格水平,三峡枢纽工程、输变电工程、库区移民安置三项费用加起来,总投资(静态投资)是 954 亿元人民币"。

从 1988 年到 1992 年再到 1993 年,三线工程静态总预算从 361 亿升到 571 亿再升到 954 亿,几年内就将近翻了两番。而物价指数,按国家统计年鉴的数字,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从 1986 年到 1993 年,累计上涨不到 2 倍(1.9 倍多点),如果这些预算变化里没有埋伏的话,只靠物价指数是无法把 361 亿变成 954 亿的。

第三个预算中的枢纽工程静态投资 500.9 亿是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 1993 年 7 月份批准的,水库移民搬迁与安置 400 亿元的静态总投资是在 1994 年 11 月批准的。这两项都是以 1993 年 5 月末价格计算的,合计总投资有 900. 9 亿元,折算成动态投资总额应该是 2039 亿;最令人惊讶的是,这个预算数字是三峡官方从 94 年开始对外的唯一标准说法,而且每次都会强调三峡工程结束时动态投资能节省 200 亿,即使从 94 年到 2007 年,中国的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此标准说法也从来都没有换过。

如果仔细检索的话,可以发现,这个标准说法最初是三峡总公司第一把手陆佑楣说的;李鹏在三峡日记里 1998年 10月 18日这天,记录了陆佑楣向他做的关于三峡工程投资情况的汇报:"三峡工程动态总投资为 2039亿元, 其中静态 900亿元,物价上涨 749亿元,支付利息 389亿元;由于物价和利息降低,可能节省出 200亿元"。

之后,2000 年三峡公司总经理李永安(当时是副总)接受美国《商业周刊》采访时说:"三峡工程的投资包括两方面:一是枢纽工程的建设,所需静态投资为500.5亿元,另一部分是移民搬迁费用,静态投资为400亿元。整个工程共需要静态投资为900.9亿元。这是按1993年的物价水平预测的。……到目前为止。工程投资完全控制在初设概算之内。如果宏观经济状况不发生大的波动,到2009年大约只需要1800亿元,即可完成三峡工程建设,比预计的动态投资少200亿元左右。"

然后是 2001 年的三峡总公司副总郭涛、三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郭树言对媒体透露总动态预算将节省 200 亿,控制在 1800 亿之内; 2002 年郭树言、李永安又对媒体透露工程动态预算"1800 亿以内,节省 200 亿"; 直到 2006 年,三峡总公司总经理李永安、副总曹广晶还在对媒体透露同样的消息,而媒体似乎得了健忘症,依然孜孜不倦的报道"据三峡总公司透露…"一个十年前就定调、十年内一再重复的标准官方消息。不得不承认,三峡官方的宣

传政策做的非常好; 三峡工程从 94 年施工到现在也经 15 年了, 三峡总公司居然能把工程实际决算情况捂的严严 实实, 而对外则唱高调与表功并举, 十几年如一日坚持为国家节省了 200 亿投资的口径, 可惜, 这样出色的表现 反而让人无法相信它的真实性。

三峡官方 1800 亿预算说法中,最蹊跷也是最大的一个漏洞就是,整个输变电工程投资预算居然完全消失了,似乎三峡工程从一开始就没有输变电工程这一回事。但事实上,在 92 年人大通过的预算方案里,输变电工程的静态预算有 87 亿元,占总投资的 15%;到 93 年的预算里,输变电工程的静态预算已经大幅增长为 275.32 亿元(也是按 93 年 5 月份价格计算的静态投资),突破 92 年人大预算的幅度甚至超过了整体预算突破的程度,而到 2007年底整个工程全部完成,官方宣布的最终动态投资额为 395 亿元,折合为静态投资则为 322.75 亿元,超出 93 年预算 47.43 亿元,超出 92 年人大预算 235.75 亿元,是 92 年国家正式批准预算的 3.7 倍!这么高数额的投资,怎么可能视而不见呢?

三峡官方对此的辩解是三峡总公司不负责输变电工程建设,问题是,当年为了论证三峡工程应当上马,同样是这一批人,大谈三峡工程对缓解国家电力紧张的重要作用,强调发电是三峡效益的重要一部分,那么把三峡的电往华东华中电网输送的工程怎么可能不属于三峡工程的一部分?怎么能不计算进三峡的总投资里?又如何能推卸的掉呢?三峡官方一方面将静态总投资高达 322 亿的输变电工程剥离出来,一方面又大谈特谈三峡工程比原预算节省了 200 亿,这样打埋伏、耍花枪,也未免太不把全国人民的智慧放在眼里了。

虽然三峡官方遮遮掩掩,1992年人大通过三峡工程建设提案后,在安排输变电工程如何建设方面的变化依然有迹可寻。李鹏日记在1994年9月13日里记载着他与邹家华、郭树言(时任三建委副主任)、陆佑楣(时任三峡公司总经理)等决定"把输变电工程列一专项,建立一个全国电网建设公司来经营";随后,国家电网建设总公司于1996年6月18日正式成立,1997年更名为中国电网建设有限公司,不过没过多久,也就是1998年12月,就撤销并入刚成立不久的国家电力公司,成为国家电力公司电网建设分公司,到2002年12月,又重新成立为国家电网公司;不管这个公司前后怎么变化,反正三峡输变电工程是完全托付给它负责建设了。



国家投入到三峡输变电工程上的钱,也属于三峡建设基金,是从属于三峡建设基金的一个专项资金,叫三峡 电网建设基金,按照《三峡电网建设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我们可以发现,通过电力加价征收的建设基金 中有两部分属于电网建设基金,一是三峡工程第一批发电机组投产受益地区每千瓦时电加收 6—8 厘,二是四川省 和重庆市每千瓦时电新加征的 3 厘钱(这部分钱专门用于三峡电站至四川、重庆的送变电工程建设和前期工作); 在资金管理上,虽然三峡电网建设基金由国家电网公司具体使用,但是受三峡建设委员会领导并负责。

作为专项基金,三峡电网建设基金是不能随便挪用的;不过,在官方编制的三峡输变电工程大事记中,记载了这样一个事情:1998年1月份,也就是三峡二期工程刚刚开始之际,李鹏、邹家华决定将1997~1999年用于三峡输变电工程建设的基金调剂给三峡枢纽工程和移民迁建工程使用,2000年、2001年再返还给中国电网建设有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限公司(就是后来的国家电网公司)用于三峡输变电工程建设。水电部主持三峡工程论证时,在资金筹集和财务分析上说的头头是道,打了很多包票,其中之一就是三峡工程投资依我国国力完全可以承受,并列举过多种融资渠道;可从工程实际建设情况来看,在三峡工程开工三年多,资金筹集就曾陷入到困境中,甚至需要挤占输变电工程的钱来保证权纽工程与移民的进展,导致1999年电网建设资金不足,只好由电网公司尽力设法向外方融资。

从三峡工程建设年鉴的记载里可以看出,在三峡工程开工前几年,直到 1999 年,三峡建设基金的征收都不太顺利,地方电力公司还是颇有抵触情绪的,而且因为工程遭抵制使得向国外贷款也不太顺利。另外,通过李鹏日记里的记载,也能隐隐猜到三峡移民工作在开始时并不太顺利,腐败严重,而超支不少,比如,1997 年 12 月 4 日,他这样记录:二期工程投资原计划 720 亿,要增加 80 亿元,郭树言说移民可能要增加一些。

由于整个工程一直都是不透明运作,工程决算的实际真相我们很难得知。不过,可以肯定,尽管三峡总公司对外一直宣传 1800 亿的说法,对内他们应该另有一本账。三峡工程著名反对派,戴晴女士就曾提过另外一个数字,她在 96 年提交给全国人大的信里提到,"1995 年秋,当三峡工程已经正式开工,从技术的角度看工程已不可逆转时,三建委副主任、三峡工程投资总公司总经理陆佑楣在回答朱熔基副总理对总投资的询问时,所报数额为¥6000 亿"(戴晴在另一篇文章《三峡工程蠹虫》提到的陆向朱镕基汇报的时间是 1997 年)。

为了让项目通过,采取开始时报比较低的预算,等到项目开工木已成舟时又不断追加预算,这种项目被人们称为钓鱼工程;钓鱼工程这种事情我们并不陌生,当年葛洲坝工程,1970年开始时的预算是13.5亿元,随后1974年由于工程质量过差,不得不将概算增为35.56亿,到一期工程结束,二期工程开始时(1983年)又一次将工程总预算增加到48.48亿;李伯宁曾辩护说,第一次预算是文革产物,不能算数;可是,第二次将预算增加是八十年代的决策,而且超出预算的比例高达36%,这绝非小事。

三峡工程在八十年代就被人批评将来会成为钓鱼工程,三峡总公司将工程 决算实际情况捂的这么紧,而对外又一直只说为工程节省钱,动机之一应该是 想避免被视为钓鱼工程。可是,如果陆佑楣向朱镕基汇报的 6000 亿属实,那将 是一个多么惊人的钓鱼工程!



戴晴,当代著名记者、作家。自上个世纪 80 年代开始,多年来一直是三峡工程的公开反对者,1989 年主编出版《长江 长江——三峡工程论争》。曾获美国哈佛大学尼曼学人奖学金、世界报业协会自由金笔奖等多项荣誉。著有《储安平与"党天下"》、《王实味与<野百合花〉》、《在如来佛掌中:张东荪和他的时代》等作品。

即使三峡总公司否认 6000 亿的说法,他们也无法否认,三峡工程确实引发了许许多多他们控制不住、也掩盖不了的问题,包括移民增多、库区污染、地质危害等等,而治理这些问题都需要大笔投入,典型的比如清库费用,工程预算里是没有这笔钱的,可是水库污染又必须解决,结果到 2000 年时,钱正英和张光斗跟三建委要求追加投资 3000 亿元用于清库,只此一项就超过了工程预算总费用,而如果所有类似的追加费用最后中央政府都不得不去满足的话,那三峡工程不就是一个典型的钓鱼工程嘛!

丁博か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2005年,戴晴女士在北京做公开演讲时曾感慨道:"大家一定已经注意到了,文物保护没钱,中央追加(30亿);水库清库底没钱,中央拨款(一期50亿)。移民由当地安置改外迁,要填多少钱?巴东新县城整个搬迁,要多少钱?发电机从26台增加到32台,钱哪里来?升船机上马,又要花多少?…1980年代我们就说在中国现行体制下,三峡工程必是个不断要挟的钓鱼工程、无底洞,15年过去,已经得到证实。有人估计6000亿已经打不住了,一个"体制内人士"告诉我,戴老师,你说一万亿,只少不多"。

是的,从三峡工程开工到现在,快 15 年过去了,国家为三峡工程多付出了很大代价,即使这些代价至今还无 法全部算清,但也不是三峡总公司"节省 200 亿,总投资会控制在 1800 亿"这样一个抽劣的说法可以掩盖的住的。

5

多年以来,对三峡工程预算的关心甚至质疑,自三峡工程开工以来就一直都不乏其人。直到最近,2008年两会期间,来自重庆市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程贻举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还表示,三峡工程现在接近尾声,应该向全国人民交个账。

比较明确追问三峡工程到底花了多少钱的是林培榕,他在 2004 年发表了一篇文章,《老百姓应当有知情权 一一就三峡工程总投资超预算与潘家铮商榷》,不仅谈到三峡总公司宣扬 1800 亿预算的谬误,而且还提到三峡工程在移民费用与环保费用上的节节攀升。按他文中的估计,三峡工程最终移民费用要花掉 800-900 亿,远远超过 92 年人大批准的预算 186 亿。在环保费用上的投入也是当年预算所没有,但是林培榕指出,长江流域水资源保护局局长翁立达所的透露用于三峡库区水污染防治的 393 亿元资金,仅此一项就相当于三峡工程总投资的五分之一;而且为了治理三峡工程带来的各种问题,未来肯定还不断需要新的投入,林培榕称之"防治是无休止的,投钱更是无止境的。"

给三峡工程算账,直接目的是要讨个明白,看看让全国人民付出这么大代价的工程究竟值不值。事实上,即 使不考虑三峡工程上马后钓来的追加投资,只从纯粹水电工程的角度判断,三峡工程的造价也是昂贵的,这一点 即使是极力为三峡工程辩护的人也不敢否认。

八十年代,在水电部领导对三峡工程第九次论证扩大会上,能源部电力规划设计院规划处处长、高级工程师丁功扬将三峡工程与可能的替代方案,也就是长江支流上的水电工程(溪落渡、向家坝、构皮滩替代方案)作了一个比较(在88年版本的预算基础上),他承认:"其它地区有些水电站就电站本身而言,技术经济指标优于三峡工程,如,平均单位千瓦投资为1301元(三峡工程为1687元),平均单位电度投资为0.25元(三峡工程为0.355元),这些电站如果只在四川、贵州开发应用,应该说是非常难得的能源开发项目。"但最终他论证三峡工程更优越的方法是把输变电工程的费用一起计入,认为三峡工程的地理优势使得总成本会比这些替代方案更低;而事实上,我们前面已经提及,三峡输变电工程最终耗费的投资远超过开始的预算。

黄万里先生对三峡工程造价也有非常专业的发言,尽管他曾强调只要三峡泥沙淤积问题没搞清楚,就毫无必要开始后面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包括经济可行性。他先后数次致书国家领导人,其中至少两次谈及三峡工程的经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济评价。他在 92 年三峡刚通过人大投票时致书江泽民等新的国家领导人,谈了四点反对三峡上马的意见,其中第三点是:"三峡坝工经济可行性是根本不成立的。它比山区大中型电站美千瓦投资要贵两三倍。报告中的经济核算方法是错误的。"

93 年,他给中共中央领导人写的信里又写道,"论经济效益,此坝每千瓦实际造价之高,可以打破世界纪录。且不论摊派到发电的静态经济成本按 1986 年物价 300 亿元是否属实,并缩短工期为 15 年,投资逐年平均分配,到完工时实际投入为 666.45 亿元(见《简释》文)。但是审核的报告竟按开工时的成本计算,若也按 15 年工期,则仅 159.54 亿元。这样,缩小了造价成为 1/4,即隐瞒了实价的 3/4。这样,经济可行性自然就成立了。这一错误,凡建设领导都该懂得而负责。所以长江三峡高坝不仅因其破坏航运和农业环境而不可修建,而且其本身价值也不成立。三峡电站 20 年内只有工费支出,没有电费收入,国家财力不堪负担。理应从速修江西湖南山区所有大中型电站,以供应东南各省电能燃眉之需。"

循着黄先生的观点,可以做一个简单的计算。在国家电力监督委员会发布的《2006 年电力工程项目造价》里, 2006 年新建水电工程造价单位造价为 5754 元每千瓦,其中大(I)型水电开发造价为 3871 元每千瓦,按国家标准,电站总装机容量达到 25 万千瓦以上的称为大型水电站;其中大于 75 万千瓦的为大 I 型;三峡工程总装机容量为 1820 万千瓦,如果算上地下机组则总容量为 2240 万千瓦,属特大型水库,即使按官方报告的预算 1800 亿计算,每千瓦造价为 8035.7 元,如果不计入地下机组,单位造价更高为 9890 元。相比 2006 年国家大(I)型水电开发造价 3871 元每千瓦,三峡是它的两倍有余了。

这还没把三峡工程前期论证费用计入。一般来说,大型项目的可行性论证与设计费用花费不菲,黄万里先生在《怎样决定三峡大坝是否修建》一文里提过一个比例,即可以占到工程造价的千分之一到千分之三。三峡工程造价巨大,当年又引发了那么大的争吵,前后经历了两次规模巨大的论证,论证费用肯定比之一般的工程论证要大不少;可惜,这方面数据从未曾公布。唯一报道过的是八十年代末水电部主持论证时花在泥沙论证上的费用,在樊云芳等写的《三峡工程论证始末》里提到,"泥沙论证小组最后的论证结论是:情况已清楚,问题可以解决。而每个字的论证代价是 100 万元",也就是共花了 1100 万元。另外一个可供参考的数字是 1986 年 8 月开始水电部与加拿大国际开发署合作做的三峡工程可行性研究,为这个可行性研究加拿大政府出了 1300 万加元。可见,八十年代中国政府花在三峡工程的论证上的钱至少过亿。

如果再把三峡工程开工后带来的其他各种治理成本以及工程超支的成本一起计入,把因三峡工程开工而挤占掉的其他水电工程能产生的效益一齐计入,那么,这个工程相比长江支流上的替代方案就更昂贵、更不可取了。当年,在这些治理成本与超支成本都被主上派用一堆保证和证明掩盖住时,李锐等老专家就已经指出,一意孤行上马三峡工程将对国家水电开发造成严重的挤占:"1979年我复职后在水电部工作期间,体验过葛洲坝工程对其他项目的冲击和影响。当时,由于葛洲坝工程吸走了大部份水电建设资金,结果许多急待开工的水电项目(如龙滩等)就只好靠边站了,许多在建工程也都因投资紧张而拖延工期。所以,在三峡工程上马前,我曾预言过,一旦这一大工程上马,水电就没有什么文章可做了。因为,三峡工程一开工,国家就没有钱投资其他的水电项目了。电力

部有一位管水电的副部长,当时并未重视我的这个预言,等到三峡工程一上马,他才意识到,李锐说中了,水电建设真的没钱了。所以,他只好把注意力转移到风力发电上去了。"(李锐:《回忆三峡工程上马过程的始末》)

更严重的是,三峡工程吸引走了水利部门对长江中下游防洪部署的注意力,98 年长江大洪水过后,黄万里先生对失责的水利部长钱正英有极其严厉的批评:"查水利部于 1980 年 7 月 30 日由钱正英签发上报国务院的(80)水办字第 80 号文《关于长江中下游近十年防洪部署的报告》,对长江中下游作出了近十年(1980~1990)防洪部署,主要为:培修巩固堤防,尽快做到长江干流防御水位比 1954 年实际最高水位略有抬高,以扩大洪水泄量;落实分蓄洪措施,安排超额洪水。上述长江中下游近十年防洪部署应在 1990 年完成,但因实施不力,完成很差。1987 年 8 月 7 日水利电力部又由钱部长签发了(87)水电计字第 313 号文向国务院上报了《关于长江中下游近十年防洪部署执行情况的报告》,要求推迟至 1995 年完成此项任务。但是到 1998 年大洪水来临时此项任务仍未完成。究竟是什么原因?在三峡工程论证期间,不少专家强烈呼吁先做好长江中下游防洪工程,再兴建三峡工程,作为水利部长是怎么想的?是否存在"等待三峡工程和有了三峡工程就万事大吉的思想"在作祟?很值得深思。 1980 年所定长江中下游防洪部署,以防御 1954 年大洪水为标准。1998 年长江中下游洪水比 1954 年小,如能按照所部署的培修加固堤防和落实分蓄洪措施,完全可以安全渡过这次洪水,不会那样被动而酿成那样巨大的水灾损失。由于对培修巩固堤防不重视,1998 年洪水时长江中下游堤防出现各类险情 73825 处,经广大军民奋力抢险,还造成淹没耕地 354 万亩,受害人口 231 万人,死亡 1526 人,倒塌房屋 212 万间。如果长江中下游防洪部署能如期完成的话,本应可大大减少灾害,此岂不值得反思吗?"

6

然而,最可怕的是,江河长流,岁月推移,我们依然还要为三峡工程继续付出代价;当年论争中对立的双方陆续老去,留下的这个大坝和因大坝引发的一大堆问题,只要没到最后最坏的结果出现,只要人们希望减少或者延缓大坝可能带来的灾难,人们就得继续为它付出。

潘家铮在 2007 年岁末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指责了一些妖魔化三峡工程的国外媒体,并且说:"...作为我个人,三峡工程耗尽了我后半辈子的全部精力,现在这个工程被人们形容为妖魔、炸弹、一库酱油,心里很不好受,我希望这些先生们能够客观地报道中国,中国人民欢迎朋友们的批评和监督,哪怕讲得重一点,我们也是欢迎的,但是请不要'妖魔化'。"

应当说,由于三峡工程对中国至关紧要的程度,即使存在对立的观点,我们也不应该妖魔化任何一方。三峡工程不仅仅耗尽了潘家铮等大坝建设者半辈子的精力,更耗尽了像黄万里这样杰出的科学家的大半辈子;可是,在过去的历史里,对黄先生、对李锐、对陆钦侃等专家观点的压制,比外国媒体对潘家铮等的"妖魔化"程度来的更严重;这种压制,不仅仅消耗了这些专家宝贵的才华,而且也给三峡工程的未来带来了巨大的阴影。

避免妖魔化的一个恰当方法,是要给与各方观点公平论争的平台,既不能用组织原则和纪律性要求反对方闭嘴,也不能强迫所有对三峡工程开口评论的人必须有主流眼光,也即陆佑楣所说的在肯定三峡工程巨大贡献的前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提下讨论三峡工程。在当下三峡工程已经建设的情况下,避免妖魔化更重要的方法是要透明化,把多年来被三峡 大坝建设者们藏的严严实实的信息与公众共享,包括八十年代的可行性报告、工程历年的实际决算、库区治理的 实际投入等等都公诸于众,把三峡大坝给中国社会做出的贡献也——清楚的向人们展示,而不是多年如一日的说 工程只会花 1800 亿,会节省 200 亿这样的谎言,或者指责批评者对三峡工程的妖魔化。既然潘家铮等自信三峡工 程没有大错,又怎用担心别人错误的挑战呢?而且,既然选择了在三峡工程上耗尽后半辈子,又怎么会没有信心 公开一切,让人相信你的贡献呢?

■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尝试

仟星辉

三峽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至今无甚进展,为工程建设贡献一半以上资金的三峽工程建设基金却已华丽转身: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的《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09]90号),三峽工程建设基金从2010年1月1日起停征,三峽工程建设基金从2010年1月1日起停征,三峽工程建设基金停征后的电价空间,被用以设立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期限为2010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官方当初承诺的待工程竣工后取消三峽工程建设基金,就这样被实现了?



任星辉 Ren Xinghui

1992年3月16日,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向七届全国人大会五次会议提交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兴建长江三峡工程的议案》。4月3日,会议投票表决,1767票赞成,177票反对,664票弃权,另有25票未按表决器。自上个世纪50年代以来一直反对三峡工程的李锐后来说,"三分之一的人反对、不投票,人代会上通过的决议,没有这样的历史。"但赞成票占全部票数的67%,《关于兴建长江三峡工程的决议》通过——"批准将兴建长江三峡工程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由国务院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国家财力、物力的可能,选择适当时机组织实施。"至此,这项在上世纪三十年代即开始勘测、规划,四九年后又数度论证、亦引起数次争论的工程,就算是铁板钉钉了——此后,李锐等人曾几次"上书"建议暂缓上马或停工,均不了了之。

为解决三峡工程建设中的资金困难问题,国务院设立了专项用于三峡工程的中央政府性基金三峡工程建设基金。这个基金的资金来源之一是从全国电力消费中每度用电中征收的电力附加。关于电力附加的征收范围,根据《财政部、国家计委、能源部、国家物价局关于筹集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紧急通知》([92]财工字第576号),为西藏自治区以外、全国除国家扶贫的贫困地区的农业排灌以外的各类用电量,县及县以下集资建设自行管理的孤立电网当时也不征收。电力附加的征收额度,1992年国务院第205次总理办公会议决定为每度电征收3厘钱;原电力部、原国家计委、财政部以电经(1994)44号文件规定,自1994年起,三峡工程建设基金按照每度电4厘钱的标准征收;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原电力部在《关于进一步筹措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通知》里规定,自1996年2月1日起,在三峡工程直接受益地区和经济发达地区的湖北省等十六个省、直辖市每度电提高到7厘钱征收……也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就是说只要是在征收范围之内而又未予免征,那么我们缴纳的电费中,除电价外,还包含有每度电3厘钱、4厘钱、7厘钱等数额不等的电力附加,用于建设三峡工程。据粗略估算,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投入要占到工程最终投资的一半以上,由此足见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对该工程贡献之巨。

由此,三峡工程的兴建不仅基于防洪、发电、航运的民生考虑,而且由全国人大批准,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亦主要由国家财政投资建设。工程的这些公共性决定了其不应闭门造车:不仅论证、批准环节当然需 要充分的民主参与,其建设、运作情况更需要外界知情。不管当初曾有过什么样的论争、质疑,在工程一步步接 近时间表上的目标的今天,"向人民交底"应该是其应尽的最低限度的义务了。

外界一直知之甚少、也最让人感兴趣的,当然是这样一个公共工程的资金运作问题:工程如何筹款、怎么花钱、花了多少钱。在官方一直以来都无甚作为的情况下,由国务院制定,2008年5月付诸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成了个体公民了解详实的资金收支数据最可行,也更直接的渠道。

2009年10月和2010年4月,我分别向国家财政部、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三建委")、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原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电网申请公开三峡工程建设资金的详细收支数据。以下是这两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简要情况。

▶ 申请及答复

● 国家财政部

根据"三峡工程建设基金收支使用管理的补充规定"、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号)和财政部"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办法"(财预字[1996]435号),三峡工程建设基金是列入预算管理的中央政府性基金,由财政部承担收支管理职责。另外,财政部作为国家财政机关,对三峡工程建设也有过其它拨款,比如1993年时"直接拨付用于移民经费和三建委办公室开办费共3000万元"。

2009年10月12日下午,我到财政部现场提交了公开三峡工程建设基金收支具体情况和财政部对工程其他拨款具体情况的政府信息的申请。

10月29日上午财政部来电话,让我提交科研的详细信息(因为申请时在"所需信息的用途"一栏填的是"科研"),诸如开题报告之类。由于从《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到财政部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规定都没有要求申请人提交该项信息,我拒绝提供。财政部工作人员当时称最好能够提供,但不是必须提供,并告知对其申请将延期答复,并传真了《延期答复告知书》(2009(年)第5号—延答告)。

10月30日下午我主动和财政部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询问工作人员能否出具书面通知,然后我向 财政部提交所申请信息用途的进一步说明,财政部工作人员称要请示领导。后来我再打电话过去询问时,工作人 员答复说不能提供,他们"从来没有这个程序"。

11月16日上午,财政部传真了《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2009(年)第39号],除告知2008年三峡工程建设基金收支数据已公开,可以登录财政部网站浏览外,对我申请的其它信息,拒绝公开:"根据您提交的申请材料,您所需申请获取的其他信息与您本人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并无直接关联。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于问题的意见》第十四条规定,对于您申请获取的其他信息本机关不予提供。"

● 三建委、三峡公司

三建委是 1993 年国务院专门成立的"领导三峡工程建设和移民工作的高层次决策机构"。是三峡工程的项目业主,工程建设的负责机构。三建委的电话是通过 114 查询台获得的,但是值班室的号码,后来值班室提供了宣传处电话,综合司告知我政府信息公开事应和综合司联系,并提供了综合司的传真。拨打三峡公司的总机,只能联系到话务台,话务员不清楚哪个部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事务,也不向我提供宣传部门的电话,说按公司规定办公电话只能用工作人员的实名查询获得,因此无法提供,但在我要求下给了宣传部门的传真。

10月13日上午,我将两份申请书分别传真给了三建委和三峡公司,就三峡工程的总投资、资金来源和收支情况等申请信息公开。当天下午三峡公司和我联系,称财务很忙,没时间统计这些数据,有的信息时间太久,已经进了档案馆,有的设了保密,没法统计,建议我到三峡公司网站查找,称之前从没遇到过这种情况,材料将交给公司法务部门处理。

10月30日我从三建委取回答复。《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司关于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复函》提供了三峡工程投资完成情况的数据:"截止2009年9月底,三峡枢纽工程建设累计完成动态投资799.52亿元,输变电工程建设累计完成动态投资352.63亿元,三峡移民工程累计完成动态投资711.29亿元,按1993年5月价格水平,三峡工程建设完成静态投资1258.16亿元,占国家批准投资概算的93.01%。"关于每年为工程筹措资金和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问题,复函称:"根据工作职责,这两个问题不属于我办的管理范围。建议向财政部、国家电网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咨询。"

由于三峡公司此后一直没有答复,我 11 月 2 日下午回拨申请当天和我联系的号码询问情况,要求给出书面答复。11 月 3 日上午,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法律事务办公室向我传真了由一位工作人员签名的答复书,答复书称: "我们认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不是行政单位也不属于公共企事业单位,不适用《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无义务向阁下提供上述信息。"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电网

三峡公司是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管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中央企业"。据国资委《信息公开办法》,该委员会"公开相关国资监管信息"。国资监管信息是"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对其授权的国家出资企业(以下简称所出资企业)在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过程中制作或者获取的,以一定形式记录、保存的信息。"三峡工程建设的资金使用,当属此类信息。根据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三峡输变电工程投资管理办法》(国三峡委发办字[2003]14号文通知)的规定,国家电网为"三峡输变电工程的项目法人",对三峡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管理和经营承担相应的责任。国家电网在公司介绍中称,"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是经国务院同意进行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国家控股公司的试点单位。公司名列2009年《财富》全球企业500强第15位,比2008年上升了9位,是全球最大的公用事业企业。"

2010年4月26日,我向国资委就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在三峡工程建设上的相关资金收支信息通过传真方式提出信息公开申请。在向其提交的格式表格中,我选择的是通过传真形式获得纸质答复。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资委最迟应在5月17日做出答复,但我一直没有收到任何回应。5月18日,我致电询问,得知答复已通过普通信件递出。此后国资委才向我传真了答复。国资委办公厅在其于5月7日做出的答复中称,"企业资金收支信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企业自行管理。"同时我向国家电网也提出了信息公开申请,申请的内容是:输变电工程的静态投资完成情况、折算动态投资情况、以及详细用途;使用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情况;融资方面的情况。由于我能联系到的只有国家电网的话务台,而话务台告诉我只能通过工作人员姓名才能查询到办公电话,所以我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在传真了申请书以后,又办理了特快专递,以确保国家电网能收到申请书。不过自 4 月 26 日传真并快递申请书至 今,我一直未收到国家电网的任何回应。

行政复议及诉讼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知情权是《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所保障的合法权益,负有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行政机关和其它公共机构不依法向公民履行其信息公开义务,也只能通过行政复议及诉讼来寻求救济了。

在上述五家机构中,三建委属于国务院议事协调机构,在目前的实践中,能否向其复议、对其提起诉讼还成问题,而关于三峡公司、国家电网这类公共企业的信息公开,虽然有《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但一直没有"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或者机构制定"的"具体办法"。所以,前述的救济途径,我只在针对财政部、国资委的答复时使用了。

● 财政部

2009 年 12 月 28 日我向财政部快递了《行政复议申请书》,就前述拒绝依法公开相关信息的答复申请行政复议。2010 年 1 月 16 日我收到财政部寄发的快件,送达的《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财复议(2010)1号]对我的行政复议申请做出了不予受理的决定:"经审查,本机关认为:申请人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六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492号)第三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十七条的规定,决定不予受理。"

行政复议此路不通,只有行政诉讼一条路可走了。2010年1月26日,我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诉请法院撤销财政部对我申请公开的相关政府信息不予提供的决定,判令财政部依法对其申请依法重新答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二条规定:"人民法院接到起诉状,经审查,应当在七日内立案或者作出裁定不予受理。原告对裁定不服的,可以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十二条规定:"人民法院应当组成合议庭对原告的起诉进行审查。符合起诉条件的,应当在7日内立案;不符合起诉条件的,应当在7日内裁定不予受理。7日内不能决定是否受理的,应当先予受理;受理后经审查不符合起诉条件的,裁定驳回起诉。受诉人民法院在7日内既不立案,又不作出裁定的,起诉人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诉或者起诉。上一级人民法院认为符合受理条件的,应予受理;受理后可以移交或者指定下级人民法院审理,也可以自行审理。前三款规定的期限,从受诉人民法院收到起诉状之日起计算;因起诉状内容欠缺而责令原告补正的,从人民法院收到补正材料之日起计算。"

尽管法律和最高法院的司法解释如此规定,但1月26日提起的行政诉讼,到4月19日才收到法院于4月14日作出的不予受理裁定。期间我曾向法院打电话查询立案审查结果,但被告知只能在立案庭向接收材料的人员当面查询。我三次去法院询问,头两次均被告知回去等结果,第三次才得到确定答复,说一周内会出结果。《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行政裁定书》[(2010)一中行初字第1512号]称:"经审查,本院认为,当事人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应当符合人民法院的受案范围,本案任星辉起诉不属于人民法院的受案范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一条第(四)项、第五十八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对任星辉的起诉,本院不予受理。"

4月21日,我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7月6日,我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行政裁定书》[(2010)高行终字第679号],对我不服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一审裁定提出的上诉,予以驳回。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在该《行政裁定书》中称:"本院认为,当事人提起行政诉讼应当符合法律规定,任星辉的起诉,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起诉条件。因此,原裁定不予受理正确,应予以维持。依照《中国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一条、第六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一审裁定。"

● 国资委

7月9日,我向国资委就其信息公开答复提出原级行政复议,要求国资委撤销原答复,依法公开相关信息。 后来我接到国资委工作人员电话,告诉我国资委无行政复议机关资格,不能受理行政复议,并称他们在以前的案例中曾致函国务院法制办询问,也被告知其无权受理行政复议。我要求出具书面说明,但被拒绝。

国资委在目前的行政机关序列中是"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在国资监管上行使行政职权,亦负有相关的信息公开义务,却无权受理行政复议,不知何故。

▶ 小结

可以说,自孙中山先生在《建国方略·实业计划》中首倡兴建三峡工程以来,内忧外患、民族存亡的危机关头也好,"时间开始了"以后勒紧裤腰带的困窘时期也罢,不同主义的政府、不同时期的政治家,都对这项"高峡出平湖"的蓝图青睐有加。不过,无论这种情有独钟是出于发展实业的畅想——"于是水深十尺之航路,下起汉口,上达重庆,可得而致。而内地直通水路运输,可自重庆北走直达北京,南走直达广东,乃至全国通航之港无不可达。由此之道,则在中华西部商业中心,运输之费当可减至百分之十也。其所以益人民者何等巨大,而其鼓舞商业何等有力耶!" "象扬子江上游的水力,更是很大,有人考察由宜昌道万县一带的水力,可以发生三千余万匹马力的电力,象这样大的电力,比现在各国所发生的电力都要大得多;不但是可以供给全国火车、电车和各种工厂之用,并且可以用来制造大宗的肥料。"——还是根治水患的焦灼,乃至力争世界之最的荣誉,都应该保持这个工程的公共性,而不能使其成为公众晓不得也问不得的禁脔。

行政公开作为行政法治的基本原则,知情权作为一种公民权利,已为我国学界认同并倡导多年。《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付诸实施,无疑使该原则有了全国范围内的运作程序,知情权也因此在一定程度有了国家意义上的具体制度保障。依该"条例","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政府信息行政机关应主动公开。又依该"条例",涉及"财政预算、决算报告"、"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和实施情况"的政府信息,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应予重点公开。长江三峡工程由人大议决,以国家财政拨款为主支持兴建,普通公民更是以电力附加的方式,和这项的工程有了切身的关联。如此,和三峡工程建设相关的政府信息,则属于相关方面应主动且重点公开的信息之列。

与长江三峡工程建设资金的收支密切相关的几家机构,在工程建设中未及时披露详实的收支信息,鉴于我国的法治发展历程,尚情有可原。但在工程扫尾,政府信息公开有了具体的制度保障后,不主动履行公开详细收支信息的义务,"向人民交底"之外,还在公民个体申请公开时,依然拒不公开,又岂止是遗憾一词所能概括的。对财政部答复中的"并无直接关联"一语,用"悍然"来形容当不为过。

不过,把所有的责任都归结给这些行政机关和公共企业,显然也与事实不符。如果对当事人而言,没有什么有效的纠错和救济途径,那在和行政机关打交道时,只能盲人瞎马,碰碰运气了。公权所系,当然不是掷骰子。这也就是我们为什么需要行政法律救济程序,特别是行政诉讼的原因。然而,法院在我寻求救济时的表现,又岂

止是消极。如果说不予受理、甚至败诉尚在想象之中的话,法定7天的立案审查延宕将近3个月确实出乎我的意料——当然,这在我们的语境下也解释得通。不过,我也许该庆幸自己最终还是拿到了法院的裁定,因为有人在信息公开之诉中拿到的是让人跌破眼镜的"退件通知"。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生效以来,我国在政务公开方面确实取得了相当的进展,这应该是人们都认同、也乐见的。不过,这些进展还远远不够。我当然不否认政府需要一个过程来适应,事实上,相关规定也为行政机关提供了这样的缓冲地带,例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08]36号)第十二条即规定"在条例正式施行后,如一段时间内出现大量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难以按照条例规定期限答复的,要及时向申请人说明并尽快答复。"以财政部的答复为例,放着这个规定不用,却非得要申请人补充《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并未要求提供、其《政务公开规定》也没有为其授权索取的其他资料,并且连个补充材料的书面通知都拒绝出具,着实让人对其水准不敢恭维。确实不是申请者过于急切,给了我们"为人民服务"的行政机关不可承受的压力,而是行政机关在法外设定门槛,加重申请人的义务,阻击信息公开的诉求,复又不拿《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当干粮。而以"宪法法律"至上的法院,不仅消极过头,更是忙到了家。试问,如此一来,待到行政机关跑马圈地、围墙搭设完毕,还如何渐进发展?上升到全国人大的立法又何如?况且,《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七条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参照本条例执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或者机构制定"迄今没有多少下文。

三峡建设资金的信息公开至今无甚进展,为工程建设贡献一半以上资金的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却已华丽转身: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的《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09]90号),三峡工程建设基金从2010年1月1日起停征,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停征后的电价空间,被用以设立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征收期限为2010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官方当初承诺的待工程竣工后取消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就这样被实现了?

1993 年 6 月 14 日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筹集三峡工程建设基金的通知》中说,"三峡工程是一项造福子孙后代的跨世纪工程,需要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援。"而财政部如今需要向一个具备《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其《政务公开规定》并未要求具有的资质的申请人来公开三峡建设资金的收支明细,以电力附加支持工程建设十几年的其他人,至少可以去为自己是否也和这些信息"并无直接关联"找个官方答案。

【三峡蓄水175米全记录】

2003年6月,三峡大坝没有完建、右岸部分还需依靠围堰挡水时,进行了蓄水,水位135米。工程进入围堰 挡水发电期,可以初步产生效益。

2006年5月,三峡大坝全线建成,9月进行156米蓄水,工程进入初期运行期,开始发挥防洪、发电、通航效益。

2009年9月,三峡工程第二次进行175米试验性蓄水。

2010年9月10日,三峡工程七号泄洪深孔闸门关闭,第三次175米试验性蓄水正式启动。

2010年9月30日,三峡水库水位超过162米,顺利完成9月目标。因为起蓄水位较高,蓄水速度有所控制, 出库流量放得较大,20天内水位仅上涨2米。

2010年10月4日,三峡水库水位涨至165米,进入"十米冲刺"阶段。

2010年10月12日,水位突破170米,进入"五米倒计时"。

2010年10月26日9时, 坝前水位达到175米, 三峡水库首次达到工程设计的正常蓄水位。

(资料来源:新华网)

转型译丛



张大军 Zhang Dajun

编者按: 张大军先生主持传知行研究所的中国转型研究、转型译丛,目前已翻译了《民主化转型的政治经济分析》、《抗议与忍耐的政治经济分析》等介绍转型理论的专著。本期"转型译丛"我们继续连载张大军先生的最新译著《非武装反抗——非民主政体中的人民力量运动》。如需阅读已刊登过的部分请去传知行主网页下载往期《通讯》。

■ 非武装反抗-非民主政体中的人民力量运动(六)

——非武装反抗的轨迹(上)

著: Kurt Schock

译: 张大军

有关非武装反抗的一种观点是,它们只是大规模社会变革与阶级关系的副产品,而且抗争的具体特征对于政治变革的节奏或方向是无关紧要的。另一种观点认为,非武装反抗的动员和成效完全是个人意图以及理性选择算计的结果。幸运的是,在结构决定论和作为方法论的个人主义这两个极端之间有充足的理论空间,而既考虑结构性约束又考虑个人推动力的关于非武装反抗之轨迹的解释可以在这个理论空间中整合在一起。就此而言,政治过程理论能够派上用场,因为它解释了政治环境中便利或者制约动员的层面,并通过体系化的概念有助于我们理解运动推动力的精神内涵。不过,很多政治过程文献都有不足之处:它们对战略和策略在维系抗争或者重塑政治环境中所起的关键作用语焉不详。这种理论上的缺失可以通过发展出一种有关政治抗争的更具有互动性的方法来加以解决,而根据这种方法,政治过程理论借着关于非暴力行动的文献中的精挑细选的洞见而完备起来。

一种更加具有互动性的方法的核心是韧性和影响力的概念。*韧性*指的是抗争参与者在面临着旨在限制或阻碍他们活动的对手的措施时继续进行集体行动的能力。上述概念强调的是抗争者与对手之间的长时间的反复互动。 *影响力*指的是抗争参与者通过对手赖以保有其权力的网络动员人们撤回对对手的支持或者对他们施加压力的能力。 发挥潜在影响力的直接方式是切断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依附关系或者动员第三方撤回对统治者的支持。这一概念强调的是政体与社会在国家范围内的相互依赖关系,以及国家和非国家参与者在跨国范围内的相互依赖关系。 我在本章中会采用这些概念,同时通过一种综合的解释框架进行归纳总结-这种解释框架在解释非民主政体下非武装反抗的力量和轨迹方面可能是有效的一并从前面几章所考察的六个案例中提供部分例证。

> 非民主政体下的非武装反抗的轨迹

影响非武装反抗轨迹的是抗争者、国家以及第三方之间的互动在何种程度上让权力平衡发生了转移。非武装 反抗让权力平衡发生有利于抗争者的转移的可能性取决于抗争的韧性和影响力。由于反抗在面临镇压时保持住了 韧性,并通过依附关系撤回对国家的支持或者对其施加压力,政府的统治能力可能会受到削弱,第三方对运动的 支持可能会被动员起来,而政治或者军队精英们的团结可能会出现裂痕,也即政治环境可能会被重新塑造得更加

有利干抗争。

一般来说,当政治当局的利益受到威胁时,镇压就会被用来疏导、控制或者消灭抗争。非武装反抗提高其在面临镇压时的韧性的特性包括:分散化但协调一致的组织网络、采取包含在三种非暴力行动方法之中的多种手段的能力、既采取分散型的方法也采取集中型的方法的能力,以及策略上的创新。

出于许多不同的原因,分散化结构能够提高非民主政体下的非武装反抗的韧性。首先,分散化的抗争更有可能经受住镇压,因为政府的镇压力量不可能针对莫一特定的组织。其次,当运动领导人被逮捕或者谋杀时,领导层的分权减弱了其对运动活动的破坏力。第三,分散化的运动一般会更加民主,因而增强活动人士的忠贞度和对领导人的问责体制,并减少被收买的可能性。第四,分散化的运动一般会培养出一种反对派意识,而这种意识会增强各个不同团体在缺乏意识形态共识的情况下一起朝向某一共同目标奋斗的能力。第五,由于其在信息水平流动方面的灵活性和效能,分散化的抗争比具有更为官僚化之结构和更为僵硬之意识形态的抗争更有可能进行策略上的创新。

不过,分散化的抗争需要足够多的协调和整合行动。就此而言,伞形组织或联盟结构能够派上用场,因为它们可能会便于撮合不同的团体,方便信息的流通和资源的整合,将地方上的网络和抗争协调进全国性的政治抗争之中,并增强抗争的资源和能量。伞形组织或联盟结构也有助于让不同的团体结成广泛的联盟,而这一点对于有效的抗议与不合作运动是必不可少的。

非武装反抗的韧性与影响力也会因采取所有三种非暴力行动方法中的手段的能力而得到提升。当然,镇压的强度制约了抗争者采取集体行动的能力,不过,正如之前所讨论过的那样,这不会产生决定性的影响。与此类似,所采用的各种非暴力行动方法的组合并不是完全取决于镇压的程度。源自各种不同非暴力行动方法的一系列不同措施的付诸实施分散了政府的镇压行动,并因此降低了其效用。如果政府将其镇压力量集中于某一组特定行动时,将多种非暴力行动方法混合使用也使得抗争者更加容易将其著重点从一组方法转向另一组方法。尤其重要的是能够在镇压的升级让采取集中型方法变得更有风险时转向分散型方法。

抗争的韧性也可能因为策略性创新而提升。当政府适应于并反制某些特定的方法时,抗争者必须有所创新,以避免出现与当局势均力敌的态势,并防止抗争陷入停顿状态。正如前面所提到的那样,当抗争者的组织方式是分散化网络而非等级式结构时,策略性创新更有可能出现。采取混合的非暴力行动方法增加了因行动出现新的组合而导致策略性创新的可能性。既然策略性创新发生于现有的方法的边缘地带,那么,以对多种行动方法的运用和了解为表征的边缘地带越宽广,进行排列组合和创新的可能性就越大。

抗争的韧性越强,她就越有可能通过政府的资源和合法性所依赖的网络动员人们撤回对政府的支持或者向其施加压力。政府所依赖的社会关键部门撤回合作对于削弱政府权力具有关键作用。通常,抗争也必须有助于通过 因依附关系而与政府有联系的第三方动员起对政府的压力-不管是来自社会内部还是国外的第三方。

▶ 南非

南非的联合民主阵线起到伞形组织的作用,将不同的地方性抗争协调进一个富有成效的全国性反种族隔离抗争之中。其目标是开展协调一致的反对种族隔离政权的政治抗争,而非形成某种单一的"正确的"意识形态立场;因此,反对派意识形成了,而这有助于动员起广泛的支持力量。领导权力被分解到地方,而当更突出的领导人被捕或者杀死时,这有助于抗争保持韧性。联合民主阵线糅合了三种非暴力行动方法中的很多不同的手段,并对政府的镇压做出富有创意的回应(见第三章中的表二)。分散型方法-比如缺工和抵制-是对镇压升级的富有创意的回

丁博か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应-升级了的镇压是针对集中型方法-比如公开集会和抗议示威-的。尽管镇压的强度在国家紧急状态时期有了极大的提高,由于抗争的分散化结构,从一组方法转向另一组方法的能力,及其策略上的创新,抗争依然具有韧性。

其所采纳的社会运动工会主义-它将非建制性政治行动与建制性政治行动结合在了一起-提高了南非工会大会的韧性,防止了劳工运动被收纳进政府的产业关系机制之中,并使得其能够追求政治与经济目标。联合民主阵线与南非工会大会之间的联盟关系-在这种关系下,每一个机构在采取针对政府的协调一致的行动的同时依然保持独立-也增强了抗争的韧性。比如,当政府在第二次国家紧急状态时期将镇压指向联合民主阵线的活动时,南非工会大会通过组织和落实大众民主运动领导起反对种族隔离的抗争。

非白人对政治改革的拒斥以及他们对政府的抗议直接打击了政府将其种族主义统治合法化和控制政治局势的 企图。抗争后来在应对残暴的国家紧急状态时的韧性让当局不再具有合法性,导致第三方谴责种族隔离政权,并 引发了力度更大的国际制裁。由于政府要依靠黑人劳工,劳工运动通过罢工和怠工直接打击了当局,并且还导致 外国资本的出逃。另外,除劳工运动所采取的不合作方法之外,对白人企业的抵制向资本家们清楚表明,种族隔 离体制必需要改革—这在资本家与政府之间留下了裂痕,并促成了政治精英间的分歧。

▶ 菲律宾

菲律宾的两个具有广泛基础的机构出来协调反对马科斯的非武装斗争-新民族主义联盟和联合民主反对力量 (Unido)。新民族主义联盟起到伞形组织的作用,协调那些增进妇女、农民和工人利益的各种不同的进步人士机构的活动。新民族主义联盟也包括五月一日运动,后者与南非的工会大会类似,采取社会运动工会主义战略。代表传统政治精英型反对派及其中产阶级支持者的利益的联合民主反对力量同时起到政党与社会运动组织的作用,在建制性渠道和选举活动之外采取非暴力行动。两股反对马科斯的抗争势力采取了一系列的方法,并富有创意地应对政府的镇压(见第三章中的表三)。与南非的停工活动类似的是,菲律宾的总罢工是一种分散型方法,分散并限制了政府镇压的效用,因而有助于运动保持韧性。

总罢工、公民不服从活动的开展以及对官方选举结果的拒绝削弱了政府控制政治局势的能力。这些行动-连同乡村地区日渐扩大的共产党武装反叛活动-加剧了资本外逃,促使人们背叛政权,并导致美国的外交干预-美国切断与马科斯的联系,并支持联合民主反对力量。

▶ 尼泊尔

由尼泊尔国大党、联合左翼阵线和全国民众联合运动组成的联盟协调和推动了尼泊尔的人民力量运动。这些不同的团体达成一项行动协议,就它们反对当局的斗争进行协调,并同时相互保持独立。它们形成了一种反对派意识,这使得它们能够将它们的意识形态分歧搁在一旁,并有利于它们进行合作。抗争者们采取了三种非暴力行动方法中的一系列手段,通过诸如黑灯行动和闪电示威之类的手法富有创意地对政府的镇压做出回应,并因而增强了抗争的韧性(见第五章中的表六)。

抗争在面临镇压时的韧性导致出现背叛政权的行为,因为*评议会*的成员对使用暴力对付手无寸铁的示威者感到不满。罢工直接削弱了已经因印度拒绝重续贸易与过境条约而动摇不定的当局。这些行动-连同民主运动为削弱政府的资源、合法性和统治能力借着当局所依赖的国际捐赠网络所动员的针对政府的压力-有效地颠覆了政权。

▶ 泰国

泰国针对军队的抗争的领导者是大众民主运动-这是一个伞形组织,协调一个由学生、妇女、工人、人权、发

丁博か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展、环保方面的组织以及参与运动的佛教徒组织组成的多元网络的反对活动。抗争的韧性因其分散化的结构和策略性的创新而提升。比如,尽管几百名运动的领袖和组织者被逮捕并且几十名活动人士被杀害或受伤,地方团体仍持续地再次集会进行公开的抗议。尽管泰国的抗争主要依赖于抗议示威-行动的范围比南非、菲律宾和尼泊尔在非武装反抗的过程中所采取的行动受到更大的限制(将第五章表七),这场抗争在三天的暴力镇压期间仍保持住了韧性,并借此争取到第三方的支持-这让权力平衡出现有利于抗争的变化。普密蓬国王对冲突进行干预,命令军队停止镇压以防止冲突升级,并恢复王国的秩序。资本家和中产阶级人士站在了民主运动这一边,理由是他们反对经济自由化的逆转,而更为直接的理由是对非武装示威者的暴力镇压暴露了当局缺乏合法性并威胁到外国的投资。

因此,上述四场成功的非武装反抗在暴力镇压的面前依旧保持有韧性,动员人们撤回对政府的支持,并对政府造成很多的压力,足以让权力平衡出现有利于它们的变化。持续的干扰活动和国家权力的削弱造成或者恶化了精英间的分歧,并引来第三方的支持-政府的资源和合法性依赖于这些第三方。与此形成对比的是,缅甸与中国的非武装反抗由于缺乏韧性并且无法造成足够大的影响力而没能推动政治变革。

> 缅甸与中国

在 1988 年 9 月 18 日缅甸的军队进行镇压之前的那段短暂但激烈的规划与抗议时期,民主运动所推动的抗议 示威与总罢工直接打击了当局,以至于它到了崩溃的边缘。不过,能够协调不同的抵抗力量或者组织平行政府的 伞形组织却没有出现。只是在政府压制住非武装反抗并将反对派的活动纳入到受到严密控制的、1990 年 5 月选举之前的竞选活动之后,全国民主联盟这一具有广泛基础的反对派组织才出现。与菲律宾的人民力量运动-这一运动 除参与选举活动外,还一直采用不合作的方法-形成对比的是,缅甸的抗争-其支持者在军队镇压之前采取了一系 列广泛的非暴力行动方法-在镇压之后主要局限于选举竞选活动(见第四章表四)。与菲律宾的情形不同-那里的运动能够挑战当局拒绝承认选举结果的做法,缅甸民众运动动员力的丧失排除了这一可能。

缅甸抗争所造成的影响力也因缅甸在国际上的孤立状态而受到限制。举例来说,民众融入跨国网络的程度比不上菲律宾、尼泊尔和泰国的民众,并因此阻碍了争取第三方对抗争的支持或者对政府施加压力。2由于当局的孤立状态,任何外国政府在非武装反抗的过程中都没法有效地对缅甸政府施加压力。

与缅甸的情形一样,中国的民主运动也缺少一个能够有效地协调学生以及其他不满人群之活动的伞形组织。中国的抗争者也没能采取一系列的行动办法,几乎完全依赖于集中型的方法,比如抗议示威和群体性绝食抗议和占领天安门广场。它无法转向分散型方法的事实减弱了它在镇压升级时保持韧性的能力。

另外,中国的民主运动没能对政府造成足够大的影响力,不管是通过直接方式还是间接方式。对于削弱南非、菲律宾和尼泊尔的国家权力来说具有根本性意义的不合作运动付之阙如,而中国政府有足够大的自主权,能够有效地规避动员起来的国际压力。与缅甸的情形一样,中国的民众没有融入到跨国网络之中,而这种网络本来可以形成对当局的压力。3 尽管在学生运动那段时期,在中国报道戈尔巴乔夫历史性访问的国际媒体向全世界公开报道了运动,并且来自香港和海外华人的支持民主的资源流入中国,由于运动组织上的缺陷,这些资源却没有被转化成针对政府的有效压力。

缅甸与中国的情况应该被视为反对愿意用军事武力压制抗争的列宁式政权的非武装反抗难免会失败的例证么? 尽管动员和维系共产党政权下-在这种政权下,政府会试图垄断政治空间-的抗争会产生一些内在的问题,类似情况下的非武装反抗却导致了政治转型,所以说,失败并非不可避免的。这其中的理由何在?对波兰 1980 年代非武装反抗的简短考察以及将其与缅甸和中国的非武装反抗加以对比似乎就能够使上述问题比较容易理解。4

波兰不满的工人们反对政府的抗议爆发于 1956 年,1970 年和 1976 年,而且每一起抗议都遵循着相似的逻辑。 工人罢工,离开工作场所,并游行到党的官员的办公室示威。他们遇到以武力对付他们的安全部队,接着,有些工人开始骚乱,导致镇压的升级和对抗议的压制,却没有带来任何实质性的改革。在 1976 年的事件之后出现了保护工人委员会,其目的是向工人以及参加抗议的他们的家人提供帮助。更重要的是,保护工人委员会开始设计一种培育持反对立场的公民社会的战略。这一战略要求社会发生朝向民主化方向的转变,不管政府是否改革。其目标不是攫取国家权力,而是形成具有自主性的公民社会,以便反对派能够在以后与政府打交道时处于更有力的地位。这一战略是通过建设性非暴力干预的方法实现的,而且一旦可能,对国家支配地位的反抗也会通过抵制官方机构的形式进行。通过鼓励人们撤回对政府的支持并提供替代方案,运动动员人们开展独立于国家的活动,并提倡团结。创建平行结构一尤其是地下媒体一对于建设持反对立场的公民社会和维系运动具有关键意义。



1980 年波兰工人大罢工,17000 名工人占领了格但斯克的列宁造船厂。图片来源于"历史上的今天"网。

1980年8月,一股罢工潮在波罗地海沿岸的城市爆发,并蔓延到该国的其他城市。1980年的罢工潮具有重要意义,其中的原因有很多。首先,工人们既提出政治诉求,也提出经济诉求,因为它们试图让独立于政府的工会合法化,并放松政府的审查。其次,由于之前四年所构建的持反对立场的社会,工人们更有可能在压制性的环境下延续他们的抗议行动。第三,由于吸取了1956年、1970年和1976年的教训—当时工人们在走上街头时遭遇到镇压,工人们就采取新的办法:在他们所占领的工厂里举行罢工。环绕工厂与车工作场所的墙壁与栏杆有利于阻止政府特工人员的镇压和渗透,而且工作场所被转变为能提高工人团结意识的民主论坛。罢工领袖由工人们直接选举产生,而由此产生的领袖则成为厂际

罢工委员会的成员-该委员会在团结工会的旗帜下指导协调全国各地的工人。

由于波罗地海沿岸城市格但斯克、格迪尼亚、斯车新和介斯作别以及西里西亚省的罢工活动,政府被非暴力 手段逼迫着签署了一系列的协定,将自主工会合法化并实现审查法的自由化。只有当政府将协定的范围扩展到整 个国家之后,大规模的罢工浪潮才终止。因此,通过采取建设性的非暴力干预手段和诸如罢工与抵制之类的不合 作方法,运动能够打破政府对公民社会和政治生活的垄断并迫使政府认可独立的工会并减少政府审查。团结工会 运动的特征是分散化的组织结构,而这种结构足以协调工人的行动。另外,由学生和农民组织的独立联合会出现 了,比如学生独立联合会和农民团结工会,并与团结工会结盟。具有重要意义的是,运动刚开始的时候的目标是 有限的,也即承认独立工会并将审查法自由化。一旦这些要求被政府认可,抗争的影响力就增大而且能够更有力 地要求进一步的改革。

在协定签署之后的几个月内,共产党与团结工会运动接着因解释和实施双方已达成协议的让步发生冲突。政府开始破坏并撤回协定,而这接着导致了团结工会一系列的罢工和罢工威胁。波兰政府因自主组织的出现以及言论自由而感到受到威胁,为了继续保住权力,它的应对办法是加强对非武装异议人士的镇压。与缅甸后来于1988年9月出现的情况很相似的是,波兰政府于1981年底泡制出一种权力失控局面,形成一种混乱感和毁灭即将来临的感觉,让全国变得如此混乱,以至于军队后来被征调来"挽救"国家并贯彻"法律与秩序"。戒严于1981年12

月实施。

团结工会运动因戒严而受到严重的削弱,可是并没有被消灭。尽管其高级领导人被捕,团结工会运动在实施 戒严期间仍然保持住了韧性,并能够通过一个分散化和松散组织的地下网络延续下来。1970 年代所形成的培育持 反对立场的公民社会的战略使得运动能够经受住戒严的打击。在公开的罢工被压制的同时-因为政府现在以武力对 付被占领的工作场所,抗争通过建设性的非暴力干预方法继续进行。地下媒体繁荣发达,并维系了持反对立场的 公民社会。这样的一个时刻来到了,也即公民社会已经非常成熟,重回过去是不可能的了。到 1986 年 9 月时,政 府最终意识到这一点,并被迫宣布进行大赦,发起一系列有实质意义的改革,并承认政治反对派为一个稳定的政治体制的基本组成部分。改革贯穿了整个 1988 年,而在 1989 年波兰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的首次公开选举中,团结工会的候选人打了一个漂亮的胜仗。

因此,尽管抗争的环境有相似之处,波兰团结工会运动的战略在很多重要的方面不同于缅甸与中国的抗争战略。首先,波兰的抗争持续了很多年-从 1970 年代中期直到 1980 年代,并逐渐地通过抵制与建设性非暴力干预方法形成一个持反对立场的公民社会。由此所形成的空间对于发动有效的不合作运动以及在镇压因实施戒严而升级时维系运动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与此形成对比的是,缅甸与中国的民主运动是新生的迈向公民社会的运动。抗争缺乏事先存在的组织架构,而且在几个月的持续的集体行动中,它们无法让自己壮大得足以承受住强化了的镇压。这两场抗争也都没有发展出像团结工会那样的、能够将不同的反对派系整合起来并有效地协调集体行动的组织。

其次,波兰的抗争依赖于不合作的方法(比如罢工)和分散型方法(比如抵制国家体制和创建国家体制的替代物),与此同时,缅甸与中国的抗争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集中型方法;抗议与说服的方法(比如游行和抗议示威);以及破坏性非暴力干预方法(比如占领公共场所)。在暴力镇压面前,集中型方法缺乏韧性,而持续的不合作运动的缺乏限制了抗争所能够带来的影响力。

第三,工人们在波兰经济中的地位让他们拥有了为通过不合作运动迫使政府做出让步所必需的影响力。既然政府要依靠工人,他们持续地集体停止使用他们的劳动力就迫使政府满足他们建立独立组织的要求。与此形成对比的是,缅甸与中国的运动的带头人是学生-而这一社会群体的潜在影响力小于工人。缅甸或中国没有出现能够有效联结学生、工人和农民的组织。

第四,团结工会运动有着清晰和有限的目标,也即政府承认自主的工会并实现审查法的自由化。与此形成对比的是,中国的运动的特点是目标不清晰,而且在没有巩固任何成果的情况下过早地提高诉求。与此类似,在镇压升级之前,缅甸的运动也没能有效地巩固任何成果。

第五,波兰团结工会运动的韧性为运动本身争取到了时间,因为政治精英内部后来发生分裂并且国际政治环境在1980年代中期到晚期变得更加有利于运动。与此形成对比的是,缅甸与中国的运动都没有长时间地保持韧性,足以让政治环境变得更加有利。

当政府试图垄断公民社会和国家并渗透进具有潜在自主性的空间时-就像缅甸与中国的情形那样,非武装反抗就不可能获得成功,除非它们具有很大的韧性和破坏性,足以引发对当局的背叛。当精英或者军队的背叛不会马上出现时,抗争者应该全力抵制国家体制并通过建设性非暴力干预方法构建独立于国家的反对派空间。这么做会改善环境条件,以便将来的公开集体行动可能会更有韧性和力量。在其成功地对国家权力发起挑战之前所形成的波兰的持反对立场的公民社会就是这方面的典范。

大学论坛

编者按:本期"大学论坛"选登了吴思教授 9 月 25 日在西北政法大学做的题为《血酬史观:中国历史的分析框架》的主题报告。主讲人主要围绕"血酬定律"的前两个观点而展开,并且在解释相关的定义和关系上,结合了中西众多的史料和相关领域研究的资料,特别是对封建暴力的表现、特征、影响等进行了更加详细的解说,为讲座下半场的开展做了充分的暖场。

主讲人在关于血酬的深人研究上,提出了另一个新的概念———法酬,即自我限制的血酬。在 关于自由度和法酬的关系上,主讲人结合了现当代政治制度和政策,借鉴了经济学中的拉佛曲线 理论(关于税收收人与税率的关系),提出了老子曲线理论,即没有绝对的自由,也没有的绝对的 法酬,因为两者是互相牵制和影响的,从该曲线观察可得出,最佳的自由度为50%。此外,主讲 人还特别提出,不管是唯物史观,还是血酬史观,或是自由史观(康德史观),都符合一个元规则: 暴力最强者具有最终决策权。

■ 血酬史观:中国历史的分析框架

吴思



(图为吴思老师在讲座现场)

吴思:感谢大家光临!我今天讲的话题就是上面写的这个(《血酬史观:中国历史的分析框架》)。看这个句型、这个语式,有点儿像唯物史观。我的确想讲一种历史观,向大家介绍一种世界观、一种历史观。这可能是我们这

代人的病,像我这样的从小就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满脑子毛泽东思想,按照这个方式去读历史,参与 社会实践,碰了很多钉子,就对这样的历史观和唯物史观、世界观有一些不同看法。我今天就想向大家介绍另外 一种不同看法。

我首先要肯定, 唯物史观很了不起, 关于了不起的内容我后边再讲, 我先讲一讲我对它的不满是怎么生成的, 这个就是我今天要讲这个话题的原因。

唯物史观大家都非常熟悉了,考试得考五六遍了。它的最基本的结构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就是唯物史观的基本框架。当然我们还可以说上层建筑大概就是意识形态和国家机器,也就是笔杆子和枪杆子,这就是唯物史观的基本内容。

大家觉得这个框架解释中国历史怎么样?比如说前年,改革开放30周年,我们怎么总结历史经验?我们一开始总是说粉碎了四人帮,枪杆子;然后邓小平出山,然后实践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讨论,笔杆子。然后大包干,修改农村政策,生产关系变化了,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然后大丰收。不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而是上层建筑决定了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决定生产力,是反着的。当然唯物史观可以说这是反作用,30年的反作用,在历史长河中是一瞬。那我们看60年,怎么讲新中国的建立?说十月革命一声炮响,送来了马列主义,笔杆子。然后打天下,坐江山,推翻了蒋家王朝,枪杆子。然后开始讨论要新民主主义还是要进入社会主义?如果是新民主主义,那好,合作化,取消私有制,公私合营,改变生产关系。然后生产力受到巨大的伤害,饿死了3000万人。你看60年总结起来也是枪杆子、笔杆子,上层建筑决定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决定生产力,还是反的。于是我们拿着一种我们觉得非常科学的世界观、历史观来总结中国历史的时候,就遇到了一个大麻烦,怎么都是反的?当然大家可以说60年还是一个反作用,我们说2000年怎么样?按照2000年的说法,生产力发展了2000年,应该产生新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应该产生新的上层建筑。但是我们2000年是一次一轮又一轮的循环,没有出现新的生产关系,也没有出现新的上层建筑。解释中国历史还有问题。

我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一方面很佩服,一方面有这样的不满意。解释中国历史有这么多麻烦,我们的历史观和世界观就出了一个很大的问题,我想做一些弥补、做一些修改,然后就做出了"血酬史观",我今天就想向大家介绍一下"血酬史观"。

"血酬史观"最基础的想法就是把枪杆子给拉到生产力之下。比如说这是一个暴力,或者叫破坏力,他跟生产力差不多,平行,从二楼给拉下来,拉到一楼,甚至于拉到地下室,这个基本的框架就垮了,这个框架就站不住了,一下就倒了,变成了两个最基本的因素,一个是"破坏力集团",或者叫"暴力集团",一个叫"生产力集团",或者叫"生产集团"。我今天想讲的,就是解释这两个集团的行为,用这两个集团的行为逻辑解释中国历史,用这两个集团的互动解释中国历史。在这两个基础上,描述一种历史观,也就是"血酬史观"。

要做这个介绍的时候,首先我不谈生产集团,因为马克思主义已经谈得很多了,现在经济学对生产者行为的 描述也非常高明,我说不出更高明的东西来,我重点介绍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他们是怎么考虑问题的,他们是 怎么计算成本收益的,他们的行为逻辑仍然是追求收益的最大化,但是怎么追求?怎么计算成本收益?我要解释 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解释完暴力集团行为逻辑之后,再解释这两个集团之间的互动,由此解释中国几千年的历史变迁,这就是我今天要讲的基本轮廓。

我做了一个 PPT。血酬史观,任何一种理论框架,里边都有一些最基本的规律。我要介绍的这个血酬史观的最基本规律,就是血酬定律。我向大家介绍这个血酬定律的几个要点,然后再详细解释成本和收益的计算,也就是第二个要点。用成本收益的计算来解释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他们是怎么算的,这个成本包括些什么。

事物行学水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我会算道德成本。其中有同情心、有正义感,今天吃饭的时候我和你们老师讨论良心成本怎么计算,谈了很多,一会儿我会向大家介绍具体内容。这个"良心成本"的计算有一个什么算法?叫"管子定律"。

然后还会算机会成本:流血、流汗、卖身,还有"以财换财",与暴力掠夺之间是什么关系,算完了这个,我还会介绍流血和流汗的替换关系。然后再算财富与人工消耗的成本,最后介绍最主要的暴力掠夺的成本,就是"玩命"的成本。这个成本收益对整个社会制度的影响,怎么影响部落的诞生?怎么影响奴隶制的诞生?怎么影响封建主义的出现?直到最后出现一个新的社会,就是封建主义的更高级的阶段,我称之为"官家主义社会"。

讲完了定律的第二个要点之后,我还会进入第三个要点,暴力掠夺不会创造财富,于是就发生了暴力集团与生产集团之间的关系问题。我会向大家介绍暴力集团与生产集团两种关系的模型,这就是我今天要向大家讲的最基本的轮廓,我现在就正式开始。我讲座常规时间经常用两个半小时,今天给我两个小时的时间,所以我开头会跳跃一下,讲得快一点。如果大家觉得有问题不明白的,一会儿有半个小时的提问,我可以再细讲。我讲开头的一个小时是谈一些仰望星空的事,说的比较枯燥,到了第三个问题和第二个问题快结束的时候,进入历史实践,会有一些具体的事情。我现在进入正式的话题。

"血酬定律",也就是"血酬史观"的核心,我要用这个来解释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血酬定律"非常简单,就是三点。第一,什么是"血酬"?血酬的定义就是暴力掠夺的收益。好像地主出租土地带来的收益叫地租,工人出卖劳动力,带来的收益叫工资,资本家投资带来的收益叫利润或者叫利息。强盗、土匪、军阀,他们玩命,投入血和生命,带来的收益叫"血酬"。这个定义就是这样,无需太多的解释。

"血酬定律"的第二个要点。所有的定律最基本的格式就是:什么什么条件下什么什么发生。比如说在摄氏 100 度的条件下,一个大气压,水沸腾,同样按照这个格式说,"血酬定律"就是在暴力掠夺的收益大于成本的条件下,暴力掠夺出现,暴力掠夺发生。至于成本和收益怎么计算,一会儿再深入讨论。

第三个要点就是暴力掠夺不创造财富,这个也没有什么可解释的,因为创造财富叫生产,而暴力掠夺就排斥了这个。 我简介了这三个要点之后,下面我详细的介绍各个要点。

第一个要点,就是这么定义,就是这样规定,所以没有什么好解释的,这是一个文字游戏,关键是第二个要点。在暴力掠夺的收益大于成本的条件下,暴力掠夺一定会出现,这就是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问题是他们怎么算?成本都包括什么?

我算的第一项就是道德成本,这也是相对来说最弱的一项,我不能详细说,简单来说,如果把道德分解为同情心和正义感,那么,道德是天生的,同情心和正义感天生就长在我们的头脑里。按照儒家的说法,同情心就是仁,正义感就是义,仁义便是天生的。同情心和正义感长在什么位置呢?在汪丁丁主编的一本书,叫《神经元经济学》里有那么一段描述。说我们的同情心长在大脑中央运动前皮层,一个被称之为"F5"的区域。这个区域的神经元叫镜像神经元。这个神经元像镜子一样反射出他人的动作。比如拿针刺我一下,我疼得一皱眉,你们脑子中的那个镜像神经元也被激活,也感到了疼痛,你们绝不会觉得很好玩,也拿针刺自己一下,不会这样。这就是我们的同情心的生理基础,这是天生的。

正义感也是天生的,正义感长在我们中脑系统的尾核和壳核,一个被称为"鸦片报偿区"的位置。诸位读过金庸小说吧?看大侠打抱不平有过瘾的感觉吗?过瘾的感觉,近似吸毒、抽烟的那个过瘾,都是这个管各种成瘾性行为的脑区负责的。所以你看打抱不平觉得过瘾,大侠们打抱不平的时候也觉得过瘾,都是归这个管过瘾的脑区管。

我们的同情心和正义感为什么会天生就有呢?因为有这个同情心和正义感的人,更有能力跟别人建立一种很好的合作关系,于是他们就有更高的生存概率,更低的死亡率,我们就是这些人的后代。没有同情心和正义感的那些人他们的后代比较少,死亡率比较高,都死光了,我们的祖先都是好人。



1996年后吴思先生开始较有系统地读史、论史,2001年出版的《潜规则》为其第一本历史论着。此书在大陆出版后广受各界瞩目,长居畅销书排行榜。吴思先生以明清历史为题材,阐释了中国官场贪官得势的根本原因。丰富的历史资料、流畅平易的叙事手法,使得这本书不仅雅俗共赏,也是知识性与实用性兼备的大众读物。

总而言之, 道德如果分为同情心和正义感的话, 我们 天生就有。问题在于你去抢劫的时候,去伤害别人的时候, 怎么扼杀自己的同情心和正义感? 大小强弱是怎么计算的? 这种计算方式,管子有一个说法,叫"仓廪实则知礼节, 衣食足则知荣辱"。比如说我现在渴得厉害, 渴到 90 分了, 我的同情心也很强,我看见老师坐在这儿,他也渴,比我 还渴,嘴唇都爆皮了,渴到100分。但是我的同情心只能 达到30分,毕竟是他渴,不是我渴。我的同情心30分, 我自己渴 90 分, 你说这杯水给谁喝? 当然我喝。但是我喝 完之后,口渴被浇灭了,浇到了只剩20分。我看他还是渴, 渴到 100 分, 我的同情心还是保持不变, 30 分。你说这杯 水给谁喝? 我就交给他了。这就是"衣食足", 只要衣食足 了,大家都觉得饥渴不那么严重了,降低到20分了,于是 同情心就突出了,就占了主导位置,这就是管子的算法, 我就称之为"管子定律"。它是由神经元自发完成的,哪一 个神经元激活程度高,居于主导地位,它就支配我们的行 为。在我们"衣食足"的条件下,在我们的"仓廪实"条 件下,同情心和正义感容易占据主导位置,这就是道德成 本的计算。

当然,道德成本计算除了这种硬计算,我们神经元层面的计算之外,还有一种观念技巧。中国古代经常发生大饥荒,然后就是人吃人。人吃人这是最残暴的行为,我们的祖先怎么抑制住自己的同情心和正义感,让自己去吃人?我们祖先发明了一个词,把被吃的人称为"两脚羊"。两只脚的羊。这是北宋的发明。既然称他为羊,就把他排斥在我们的同情心之外了,他不是人。另外,称他为羊,人吃羊是天经地义的,于是正义感也摆平了,这是一种观念技巧。通过这种关键技巧,可以抑制自己的同情心和正义感,

这也是道德成本做计算的时候一种抑制道德的一种方式。

"两脚羊"理论到处都是,比如说纳粹大规模屠杀犹太人,他会说那是劣等民族,就是说,在我们的同情心范围之外。再比如说某些人是人类前进当中的绊脚石,要把他扫人历史垃圾堆,于是我们也可以比较坦然的去伤害他们。这些都是不把对方当人,或把对方变成劣等人。还可以换一种方式,对方是人,但是我不是人,我是天子,我是特殊材料制成的人,用这种方式也可以摆平自己的同情心和正义感。现在算完了第一项,道德成本。

第二项是机会成本,机会成本在经济学上的意思,就是我们要选择一件事,难免放弃另一件事。你所放弃的价值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最高的事就是机会成本。我现在看电影就不能听讲座,看电影就是我听讲座的机会成本,同样,如果一个人去抢劫,他要放弃其他获得财富和生存资源的机会。我把有可能放弃的几项列了四条:血、汗、身、财。

人们可以卖房子、当古董,换取一份生存资源。但是这个问题我们在这里不深入讨论了,因为这个问题经济学讨论的非常详细了,就是以钱换钱,以物换物,五个香蕉对五个苹果,怎么换双方受益。

第二项是卖身。比如说卖血、卖器官、卖淫,这些都是换取财富的一种方式。但是卖血、卖器官,在中国历史上没有,所以也不讨论了。卖淫倒是一个非常古老的行业,但是一般抢劫的都是男的,男人卖淫这事好像比较少,所以这个选项也不讨论。

剩下的选项,是流血还是流汗?是劳动还是抢劫?这是一大选项。这两者之间是什么关系?我算出一个替换关系,1:1.83。"1"是什么意思呢?是玩命,折寿一年。"1.83"是什么意思?是流汗,做苦工,1.83年,这两个相等。怎么算出来?我根据 2003 年中国的劳动年鉴和统计年鉴计算,那一年中国下井挖煤的煤矿工人死亡率是千分之 3.98。1000个人下井,年初下井了,年底有 4个人永远躺在下边了。这就是 2003 年、2002 年,中国下井挖煤工人的死亡率。顺便说一句,上世纪 30 年代,中国枣庄煤矿的死亡率大概也是千分之四左右,基本上没有多大变化。

如果你不下井挖煤,不冒这险,在建筑工地当小工,死亡率是千分之 0.09,相差千分之 3.89。下井挖煤这千分之 3.89,冒这么大险,当年获得多少补偿呢?当年的补偿是 2578 元,2003 年。下井挖煤的工人比在建筑工地当小工的工人,多挣了 2578 块钱,多冒了千分之 3.89 的死亡风险,我们是不是一下就算出来千分之一的死亡风险是多少?价值多少?价值 662.7元。千分之十呢?6627,千分之一百呢?66270,千分之千呢?也就是 100%的死亡价值多少?662700 块钱,这就是 2003 年中国煤矿工人对自己这条命的估价。高还是低?2003 年那一年,中国煤矿工人如果死了,老板通常给来讨价还价的寡妇开出的钱是 3-5 万死亡补偿,这就是老板价。官方看不过去了,出了一个规定,叫"一般来说死亡补偿不低于 20 万",20 万是官价,66.27 万是工人的价。所以说我们政府是三个代表不错,代表了工人,也代表了资本家,正好在一个居中的位置,20 万。

我们知道一条命是 66.27 万,很容易就算出来,人的一年寿命值多少钱? 2003 年中国煤矿工人的平均年龄是 30 岁,那一年中国男人的平均寿命大约是 70 岁,每个死者损失了 40 年的寿命。而 40 年寿命获得的补偿是 66.27 万,也就是每一个生命年价值 1.67 万。你挣这 1.67 万需要多长时间?需要 1.83 年。在这个意义上,这一个生命年的生命损失,也就是流血,与这个 1.83 年干苦工流汗是相等的,我就把这个东西称为"血汗替换率"。"血汗替换率"的这个比例,我曾经怀疑过是不是有中国特色的?比如说美国是多少?我根据美国人提供的数字计算,是 1:1.78,非常接近 1:1.83。所以我猜,这个 1:1.8 左右是人类对流血还是流汗,是玩命还是吃苦的一个比较共同的选择比例。

这个比例关系非常简单,但是可以解释很多行为。比如说,如果折寿一年,玩命的这一年,挣来的钱不是 1.67 万,而是 16.7 万,167 万,会出什么事?玩命的人大幅度增加,天下到处都是贼。倒过来说,如果这 1.83 年挣来的钱不是 1.67 万,而是 16.7 万,167 万,会出什么事?中国到处都是辛勤的劳动者,天下无贼。

我们再进一步用这个东西解释一下贪官污吏的选择。我们知道贪污受贿也是玩命。2003年,贪污十几万的话,一般会判10年刑。比如贪污了16.7万判了10年刑,那贪污1.67万呢?就判一年刑。也就是说你要贪污1.67万,就让你折寿一年,在监狱里关一年,我们的刑法规定跟这个血汗替换率有点儿默契之处。问题在于中国贪官污吏被抓住的概率是多少?我前几个月看到胡星斗教授的一个计算,胡星斗算中国贪官污吏被抓住的概率将近1%。你们见到过这个数吗?他说在2009年那一年,中国监察部还是中纪委有一个统计数据,说中国当年抓住的贪污腐败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的总金额是 100 亿,这是贪污腐败处理的金额。中国总共有多少贪污腐败的金额呢?他说根据世界的平均水平,一个中等腐败的国家,腐败额应该占 GDP 的 3%。中国假定是中等腐败的国家,中国 2009 年的 GDP 是 33 万亿,33 万亿的 3%应该是 1 万亿。1 万亿实际抓出来的是 100 亿,是不是 1%?按照这个规律推算,中国的腐败被抓的概率是 1%。如果是 1%,你贪污 1.67 万判一年。可是只有 1%可能被抓到,意味着什么?他贪污 167 万才要付出折寿一年的代价。贪污的收益非常高,应该遍地是贪官才对,不贪才奇怪,不贪就需要特别强的同情心和正义感,才能面对这么不均衡的一个等式,不受这个诱惑。总而言之,刚才说的机会成本,就是流血与流汗怎样选择更加有利的一种算法。

另外一项成本就是财富和人工消耗。即使是当土匪、当强盗,他也要吃饭,也要穿衣,也要走路,也要流汗。如果说抢劫的收益不足以补偿消耗,这个行业就没有办法做了。这种事情在历史上是经常发生的,姚雪垠你们知道吗?写《李自成》的作家。姚雪垠小的时候,他的老家是河南邓县,他说从1928年到1933年,邓县遍地土匪,西乡完全是土匪控制区,东乡是红枪会,也就是民团的控制区。他很好奇,就到土匪控制区去看,他看到的景色是,由于土匪控制区人民流亡,形成了几十里的荒草区域。荒草有半人多深,野鸡乱飞,野兔群奔,灰白色的狼屎处处,这就是他看到的土匪控制地区的实际样子。如果我们设身处地想一想,假设我们是土匪,我们扛着枪,在土匪的控制区抢劫,转了一天,除了野兔子就是狼,你抢不来怎么办?晚饭吃什么?打野兔子?打野兔子还是土匪吗?抢劫收益低到一定程度,不足以补偿你一天的消耗,连饭都吃不上了,于是土匪这个行当就没有办法干了。可以把土匪当副业,主业当猎人。

中国的历史上经常是天下大乱走向天下大治。大乱是什么意思?乱到你没得可抢的时候,那个时候土匪干什么?或者当猎人,或者划出一块地来军垦,反正是自己种地不让别人抢,自己捎带着抢抢别人,主业当农民。就是这种血酬定律的利害计算就可以算出来什么时候天下大乱会走向天下大治。

这项成本也算完了,最后进入最核心的成本,也就是所有的暴力掠夺者一定要计算的最重要的项目,就是玩命的成本。他要抢劫,付出最大的既不是良心,也不是机会成本,也不是人工消耗,而是自己的这条命。对方可能反抗,对方即使不反抗,身后保护他的政府可能出面镇压。即使政府无效了,你们的另外一拨土匪团伙可能会跟你争夺这个地盘,即使外面的土匪不跟你争夺地盘,你们内部可能因分赃不均引起内讧。这一系列都是暴力掠夺面对的风险,也就是暴力对抗的风险。这个成本极高,我算民国初年东北土匪的风险,当土匪的死亡率是 38%。你们知道俄罗斯轮盘赌吧? 左轮枪有6个弹匣,往里塞进一个子弹,冲着自己脑袋一枪,六分之一的死亡率。如果没死,挣一大笔钱,死了就拖出去。38%的死亡率,六个弹匣里装两颗子弹,冲自己的脑袋开一枪,死亡率只有三分之一。当土匪的,民国期间的死亡率就是这么高。有人愿意干这一行吗? 这是最重要的成本。

为了降低这个成本,反过来有更高的暴力掠夺的成功率,人类的社会组织形式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我就用这个成本收益计算来解释中国历史上社会组织的变化。按照唯物史观,第一个应该说的就是原始社会,也就是部落是怎么来的。第二个应该解释奴隶制怎么来的,第三是封建主义怎么来的,第四是资本主义怎么来的,这是唯物史观的思路。而且唯物史观的思路基本上都是一个逻辑,怎么来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然后怎么怎么样,后边基本都是生产关系变化,社会组织变化,经济基础变化,然后是上层建筑变化。

我的这个解释不用生产力的变化,用暴力的变化,用暴力对抗的成本高低来解释人类社会组织的各个历史阶段的变迁。

首先,解释部落的来历。部落是怎么来的?部落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吗?当时的生产力水平,人类主要靠采集、狩猎谋生。人类以采集群体的形态存在了上百万年。而且这种采集群体的形态一直延续到现在还有,比如说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亚马孙河流域的一些采集群体,基本上就是十来个人,两口子,下边几个孩子,可能上边还有一、两个老人。一个核心家庭以这个为主,构成了一个采集群体。这个采集群体在这儿住上一个月,然后附近采得差不多,再走三四十里,找一个水草丰盛,动物多的地方住下来,搭一个窝棚,采一两个月,采完了又换一个地方,就是这样生活的。

为什么会出现部落?部落是采集的需要吗?肯定不是。因为采集资源是分散的,如果出现一个部落,部落通常是十几个,几十个采集群体的集合,上百人。上百人住到一个地方,采一天这附近就差不多采完了,第二天再走几十里,再换地方,还不够你搬家的呢。所以采集群体最好就十几个人,部落这个群体,这么密集的群体,不适合于生存资源分散的状态,所以部落的诞生不是采集的结果。

那么是狩猎的结果吗?也不是。打小动物,打野兔子,打野狼,两、三个人足够了,最多五、六个人,十几个人都用不了。而且后来人类发明了弓箭,也就是技术进步了,用的人更少了。可是为什么这时候上百人的部落出现了?所以用狩猎的需要来解释部落的出现,也不合理。即使围猎大动物,比如说野象,或者野牛,最近半个月在这儿密集经过,一些亲戚团结到一起打,几个采集群体,但是打完之后就散伙,各过各过的,也不能解释部落的诞生。

那么部落是农业的产物吗?我们知道一家人种几大山坡,种完了换一个地方,游耕,也用不着上百人,人民公社才那样劳动,效率不高,最后解体了。所以部落也不是农业的需要。

是牧业的需要吗?现在的牧民还是一家一户,几百牛羊,方圆十几里就他们一户,也用不着几百人在这儿。

所以部落不是生产力发展的需要,部落是怎么来的?是由于资源越来越紧张,人口越来越多,这个地方采完了你去别的地方去采,人家不让你去,把你打回来了,甚至把你们家的女人抢走了,这个时候怎么办?人多势众,就要开始大规模的聚集。然后他们聚集起来之后,对每一块土地也更加珍惜,以前只采集,现在也开始播种,也开始收割。原来只打猎,现在也开始养殖了。因为抢一块地太不容易了,要提高单位面积的利用率。这个时候,在暴力掠夺、暴力扩张受到影响,而且成本太高的条件下,部落开始诞生,部落是为了对抗别人的抢劫,同时去抢劫别人,占领别人的地盘。一个反证就是亚马孙河流域,人类的扩张始终没有完成,所以那里一直没有出现部落,只有采集群体,这也说明只要有空间,有大地盘,人类就犯不着聚集成一个群体去那么生活,只要采集群体就行了。部落的出现是暴力竞争加剧的结果,不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

然后是奴隶制。奴隶制是怎么诞生的?按照唯物史观标准答案,我念一个,你们判断对不对?由于生产力的 发展,奴隶劳动可以提供剩余产品,于是战争中通常被杀害的俘虏就成了最初的奴隶。

我大概上初三的时候第一次看恩格斯的《家庭国家私有制起源》,基本看不懂。但是越看不懂,越觉得他说得对,佩服至极,五体投地。后来渐渐看得懂了,就不那么佩服了。尤其是看了一些人类学的资料,就觉得恩格斯说错了。人类学的资料说什么?就是那些采集群体,在奴隶制诞生之前,人类平均每天的劳动时间,采集狩猎时间四小时左右。人类早就有能力提供剩余产品,人类早就可以提供剩余劳动。真正的难题是你怎么把这个剩余劳动,剩余产品榨取出来?这是最难的。比如说我们一个采集群体,兄弟两个一起抓了一个小伙子,他干4个小时就能采集够他的食物,我们逼着他们像农民工一样干11、12小时,把我们俩也采集出来。行不行?理论上行,但是我一放他出去,他就跑了,他钻到草丛里就找不着了。所以只好我们两个人跟着,我一个人跟着行不行?也行,我拿着棍子跟着他,但是他也拿着棍子,我一不注意,可能我就被他打倒了,所以最好我们两个人。可是我们两个人跟着他走12个小时,何不各自采4个小时就完了呢?所以,人类早就有能力提供剩余产品,问题是人类很久没有能力榨取这种剩余产品。什么时候有这种能力了?随着暴力竞争的加剧,部落,这个暴力竞争的组织出现了。

方圆百里之内,基本都是我的哥们儿,或者我的朋友,或者我的亲戚,如果人跑了,比如这个小伙子不见了,我点一堆火,放狼烟上去,周围的要道把住了,然后3、5个人把他抓住,他跑不了。只要他跑不了,我们就可以让他去狩猎,这个时候人类才获得榨取剩余产品的能力,奴隶制才能诞生。奴隶制的诞生应该是暴力、控制力发展的结果。

我用暴力发展解释了部落的诞生,解释了奴隶制。下边按照唯物史观,要解释封建主义了。这个"封建主义"词经常发生误会,一个是我们现在历史课说的封建主义,就是秦朝建立了以皇帝为地主阶级的最高代表,下边地主剥削农民,是这样一个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结构。上层建筑是皇帝,所有的地主阶级的总代表。生产关系是地主剥削佃户,就是这样一个生产关系。这是我们现在对封建主义的定义。

另外一种封建主义的定义,是西周建立起来的那种制度,周朝夺取了天下之后怎么坐江山?叫"封建亲戚,以藩屏周",也就是把自己的兄弟、亲戚都分封出去,比如北京一块,山东一块,河南一块,河北一块,分邦建国,让他们建立自己的独立王国,有自己的军队,自己的政府,自己的税收组织。然后像藩篱屏障一样保护周王室,这就是古代的中国的封建,也就是柳宗元写那个《封建论》的封建制,是一堆独立王国,一堆小王架着一个大王,是这么一种结构。

这种制度是怎么来的?我先出一个问题。如果两军对全,比如对方一二百人,就这个部落时代,奴隶制时代,各个部落互相争夺地盘。你们那个部落一二百人,我们这个部落一二百人,双方对全,打起来了。你们向我冲过来,我站在这儿,第一个念头应该是什么?转身就跑?非常正常。你如果不跑,过五、六分钟,不一定是死是活,看到对方像疯狗冲过来,你不害怕吗?有什么力量能够让人不跑,不动如山?据我所知有三种力量,第一种力量,比如苏联红军的总司令托洛斯基说,在苏联红军的武库里,绝不能废除死刑,红军战士向上冲的时候,比如说80%要死,但是如果你敢后退,就地正法,100%死。于是每一个冲向80%死亡率的红军战士,在他们看来是冲向20%生的希望,是这样吗?这是一种力量。你敢后退是100%死,往上冲就有活的希望,这是第一种力量。

第二种力量是什么?还有一种是商鞅变法找出来的办法,让你看冲过来一个个疯狗一般的凶汉,都好像是滚过来的大元宝,你自然会冲上去抢那个元宝。

第三个方式,我的左边是我的弟弟,右边是我的大哥,后边是我的叔叔、伯伯和我的老爹。旁边还有一个方阵是我爱人的弟弟、哥哥,后边是老丈人。然后对方冲过来了,我还想跑,你敢跑吗?就算你真跑了,你活了,他们都战死了,你这辈子怎么做人?所以就得咬着牙站在那儿,绝不能后退。所谓"上阵亲兄弟、打仗父子兵",为什么呢?因为这种亲戚关系,把你们的生产关系、生育关系,各种感情关系,所有的关系扭在一起,变成了一种锁链,把你牢牢的捆在这儿,让你不敢后退一步。你们跟周围人的关系有多铁,你的立场就有多铁,你就不敢后退一步。这样的家族组织,天生就是一种有利于暴力竞争的组织。

中国古人,我们的祖先就把这个亲族关系,这种密切的联系用来做战,加入暴力竞争,于是叫"封建亲戚"。这个是什么意思?也就是我们祖先发明了一种社会组织,根据暴力服务的潜力和暴力服务的可能来分配生产要素,分配土地、人民。这个生产资料跟暴力捆在一起,凭着你对我提供暴力服务的潜力,我分给你相应的土地和人民。西欧的封建制也是这样,找一些骑士,能干的,给他一部分土地人民,他就像堂·吉诃德似的,利用这个土地装备起自己的瘦马,再找一个桑丘陪着他到处去打仗。为谁打?为给他土地和人民的这个领主,他当他的骑士。欧洲的封建制度跟中国西周的封建制度都是一种暴力要素与生产要素相结合的制度,是在暴力竞争非常激烈的环境下,人类发明的一种社会组织,政治经济组织。这就是封建制度的由来。

有的时候亲族关系不够用,我就那么三个兄弟,可打下的地盘一大片,打了五六个省,怎么分呢?中国人发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明了一种新的制度,"模拟亲属制度"。不是亲兄弟,咱们桃园三结义,拜把兄弟。不能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模拟一个亲属关系。这种模拟的亲属关系虽然不像真的亲戚那么有效,但是总比不模拟好一点。比如"刘关张"三个人的关系就很不错,成为一种理想关系。后来朱元璋打天下的时候,认了一堆干儿子,打下了一块地方,派一个干儿子去当政委,再打下一个再派一个,这种模拟的亲属关系也比随便任用一个外人要可靠得多。蒋介石也认了一堆把兄弟,比如说冯玉祥,比如说阎锡山,这堆把兄弟跟他的关系虽然说翻脸就翻脸,但是翻完脸以后还是一起当哥们儿,不往死了整。共产党不认这个,说往死了整就往死了整。打天下只讲阶级关系,不讲兄弟情谊,比较起来,认个什么干兄弟还是管点儿用。

而且认干兄弟,还有亲属制度的发育,跟暴力竞争有一种正相关的关系。诸位如果读历史读多了,或者读黑社会的材料多了会有一个发现,只要是在暴力竞争最激烈的地方,比如说江湖、码头,这个人除了一身的力气什么也没有,唯一可靠的资源就是团伙组织,这个团伙一旦竞争失败,就得丢饭碗,就得玩命,在这种地方,除了打架基本没有别的手段,这个模拟亲属制度非常流行,非常普及。在战争中也是,部队之中经常出现把兄弟歃血为盟这种事,这是一种正相关的关系。

这个封建主义的实质是什么?它是一种社会组织,这种组织把暴力服务与生产资料与劳动者结合起来,于是这种制度就很好的适应了这种暴力竞争非常激烈的环境。

下边一个问题就是这种制度好吗?这种制度有些大缺陷,就是战乱不断。我看李零解读《孙子兵法》,他就算,那时候中国总共的人口大约是五六千万,咱们就算六千万,中国的常备军 400 万,比现在的军队人数还多。6000 万人口,3000 万女人不上战场。3000 万男人中一半老人、孩子不上战场,1500 万的成年男子。1500 万成年男子中 400 万常年在军队里,现在抽调三分之一男生出去当兵,什么感觉?而且那个战争非常残酷。秦赵长平之战,一战之下,坑赵卒 40 万,那个赵国成年男子的一半活埋了。听说前几年山西一个农民挖坑种树,挖着挖着挖出好多骨头,又挖,另外一个坑又出了好多骨头。他觉得不对劲,报上去了,后来考古部门来了,挖了一个宽 5、6米,长 20、30米的坑,里边全是人骨头。最后说这就是秦赵长平之战,坑赵卒 40 万的那个遗址,许多坑中的一个坑,那可不是历史传说。

在那样的社会里,按照中国老百姓的话就说"宁为太平犬,不做乱世人"。在那个社会里,生活很不好,非常野蛮,战争的浓度太高。为什么会这样?因为打仗对有些人来说特别合算。暴力集团内部的成本,收益是不均匀的。有的人是成本很低,收益很高,成本很低、收益最高的人通常都是领导,他们就特别爱打仗,动不动就打仗。这个差别大到什么程度?比如说《水浒》。诸位读《水浒》感觉梁山好汉是怎么分配财物的?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银,是这个感觉吗?实际不是。《水浒》第二十回,是这么描写当时的常规。晁盖上山,林冲火并了王伦,这时娄罗来报,说山下有一个商队过,20多辆车,抢不抢?晁盖说抢,注意别伤人。一会儿娄罗来报,抢来了20辆车子,后边就描述怎么分配20辆车子的财物。

怎么分的?当时山上还没有108将,11个首领。晁盖刚上山,宋江还没去。这11个首领做了一个半圆形,然后把抢来的20辆车的财物分三堆,中间这一堆是金银,左边那一堆是绫罗绸缎,右边这一堆是各种杂物。怎么分?《水浒》上说了,把每一堆分等量的两份,然后让管公库的那个小头目拿走一半进了公库,支应山寨的日常开支。剩下这一半再怎么分?再分等量的两份。一份归11个头领,另外一半归所有的娄罗。当时首领有11个,山上山下的娄罗有多少?《水浒》第二十回一开头就写了,山上、山下、山前、山后,娄罗总共有七八百。我们就算有750个娄罗。750个娄罗,11个头领,1:68,这就是梁山好汉的分配差距。

美国的黑手党是怎么分的?前几年我看到一本书,叫《魔鬼经济学》,是芝加哥大学的经济学家写的,他得到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了一本芝加哥地区黑手党的帐本,说他们怎么分配。怎么分的?整个芝加哥地区,黑手党分成120个分区。总共120个"干部","党员群众"是5300个。120:5300,这就是黑手党党员和干部的比例。他们怎么分配?那里写的是干部分一半,群众分一半,这个差距有多大?1:44。到底是民主国家啊,差距比咱们小一点。

后来我发现,主要的规律不在于什么民主专制,中国、外国。主要的差距是土匪团伙大小,如果这个土匪团 伙有十几个人,分配差距通常在十倍之内。一个普通土匪分一股,年终抢完了之后按股分红,一个人一股。如果 你带着枪,就算你带资入股,人股、枪股,占两股。如果是中层干部,比如炮头什么的,一个人顶四至五股,是 普通党员群众的四至五倍。如果是老板,掌柜的,一般是八九股,收入差距不到 1:10,这是小团伙。如果到了几 百人,几千人,就到了1:50或1:60的差距,如果到了上万人,几十万人,甚至一个国家,那个差距就大了去 了。比如说秦始皇,秦王,下边一帮兵替他打仗,你说他们的分配差距有多大?秦王会怎么算?《战国策》里有 一段描写,说安陵君有见方50里的一块土地。秦王想要,就跟他说,我拿500里换你的50里。安陵君知道这事 不保险,秦王说话不算话,就派了一个士到那里去推辞、谢绝,那个士叫唐睢。唐睢就去了,说不换,虽然你很 慷慨,但是那50里是祖上传下来的,要好好守住。当时秦王不高兴了。说你是看不起我,我拿500里换50里都 不换,那不是看不起我吗?我很不高兴,我很生气。知道天子生气是什么样吗?唐睢说不知道,秦王说"天子之 怒,流血千里,伏尸百万"。你们知道这个暴力集团的首领怎么算?他一怒,一不高兴,让你流血千里,伏尸百万, 他就是这儿算帐的。而且我们还相信这个帐算得对。比如说弄了几万人去抢那块地,把那个 50 里见方的地抢过来 了,假设死了几千人甚至一万人,这块地得来了之后,那里有2万人,而且这块地永久归他了,你说他是赚了还 是亏了? 死了人又不是他, 他死了1万, 得了2万, 肯定是赚了。我们打仗, 你们看《毛选》, 要打歼灭战, 为什 么? 伤其十指,不如断其一指,打一个歼灭战就能把俘虏兵解放过来,变成解放兵,还得了他们的枪,这种仗是 合算的。要打消耗战是亏本的,都是这么算帐。古代这么算,我们现在也这么算,所以秦始皇算的肯定正确。唐 雎怎么回答呢?他说知道什么是布衣之怒吗?秦王说不就是匹夫匹妇,以头抢地,磕着脑袋哭一场啊?还能怎么 样?唐雎说那个是庸人之怒,士之怒,就描绘了一堆异常天象,长虹贯日等等。然后说 "士之怒,伏尸二人,流 血五步,天下缟素",然后拔剑而起。秦王说,先生坐,何必如此?你看这个算法马上改了,就一点冒险就不干了, 他可不是伏尸百万的气魄。秦王非常会说话,说我知道了,为什么安陵君 50 里能活到现在,就因为有先生您这样 的人啊。

封建主义为什么老出事?为什么战乱不断?就是因为这个暴力的成本收益不均衡。大炮一响,黄金万两,有的人就特别愿意打仗,然后就战乱不断,社会就变得很不好。怎么办呢?我们祖先有一个发明,更准确的就是商鞅的发明。商鞅变法,找到了一种方式,既能保持强大的暴力激励机制,同时又不至于制造出一个个的独立王侯,那就是 20 级军功爵位制。怎么封的?商鞅变法立了一个规矩,把爵位分成 20 级,普通人都是庶人,都是老百姓。但是如果你在战场上斩首一级,就成为公士,斩两级就成为上造。"上造"是什么意思?就是你出去打仗可以坐在车上,成有车阶级了。最后到第 19 级,是关内侯,第 20 级是彻侯。

怎么能升呢? 斩首一级,成为公士,同时赏 100 亩土地,5 亩宅基地。诸位,现在买房子什么价? 给你 5 亩宅基地怎么样? 然后你还有 100 亩土地,这辈子你就成为上中农了,衣食无忧。然后还给你一个庶人,庶人是什么意思? 这个平民每个月要到你们家来服役三天,无偿的劳役,等于给你一个农工。这激励如何? 极其强大,比当强盗要合算多了。斩首两级,200 亩地,10 亩宅基地,2 个庶人,而且爵升一级。如此一路,升到 6 级,就不再给地了,也不再给宅基地了,把那些东西折合成钱,每年给俸禄,就是正经的国家干部。一直到 19 级关内侯,意思就是把这个县给你了,但是你就老老实实在长安呆着,不许出关,不许到你那个县上去建立你的军队,你的政府组织,也就是不能建立你的独立王国。把那个县里每年收的租子,税给你运到咸阳来,作为你的俸禄,这就是关内侯。到了彻侯这一级,你可以到你的封地上去称王称霸,但是整个秦那一代就没怎么封过,基本是一个虚名。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好像是中国一级干部,毛主席说不当,我当二级,谁敢当一级?

这种暴力激励机制是什么效果?后人描述,一旦秦对外宣战,咸阳的大街上壮汉、小伙子们,就欢呼着,跳跃着,像过节了一样,打仗了!打仗了!平常他们都是庶人,一个月到主人家干三天活,见人毕恭毕敬。可是他们的血液里也奔腾着荷尔蒙,现在终于有了一个合法的成为人上人的机会,所以欢呼打仗。真的到了战场上,后人描述秦国士兵是什么样子。秦国士兵在冲锋之前兴奋得来回倒脚,对方则哆哆嗦嗦。一说冲锋了,把帽子一摘,上衣一脱,光着膀子,就像疯狗一样。然后说腰带上挂着一个脑袋,胳膊下夹着一个脑袋,举着刀去追第三个脑袋,那就是第三个庶人,第 300 亩土地,第三块宅基地。以如此强大的暴力激励机制,秦灭六国,统一天下,建立了一个新的国家。而这个国家里又没有独立王国。秦朝建立了。建立了之后,在秦的历史上,朝廷上有一场争论。说打了天下了,怎么坐江山?李斯和宰相就争起来了。宰相说要模仿西周,封建亲戚,以藩屏周,他说周 800 年,这么长寿的一个王朝,我们怎么能不学习周?李斯说周 800 年是假的,后 400 多年的战国时代,连个一般的诸侯都不如,三四流,根本不值一提。前 300 来年还算是一个能号令天下的王,但是那 300 年里也有一半的时间是假的,人家愿意听就听,不愿意听就不听。他说实际上那个周,分封出去之后,兄弟之间不过一代人,彼此之间就谁也不认了,打起来比外人下手还狠,他说这样的制度怎么能模仿?最后秦始皇表态,秦始皇说了一段拍板定案的话,我们知道有什么"隆中对",三分天下,非常著名的。后来毛主席还有一个"窑洞对",说找到了兴衰不再循环的办法,就是民主。这是非常有名的对,但是这个窑洞对还没有实现。

我说的这个"对"比这两个"对"都管用,一下在中国管了2000年的用。你们听,这是司马迁记录下来的2000年前的声音。秦始皇说"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这些侯,这些王,就是独立王国的首领,暴力集团的首领。"赖宗庙",靠着祖先的庇护,"天下初定",天下太平了,打下来了。"又复立国",这个时候再立一个个的独立王国,"是树兵也",等于是又在建立一支一支军队。"而求其宁息",要求得天下太平,"岂不难哉!"然后说,李斯说得对,一锤定音。李斯主张的社会建立起来了,这个社会,用我们历史学的话说,就是"废封建、立郡县"。废了封建,封建主义消灭了,立一个郡县,那是什么主义?能叫郡县主义吗?肯定不对,因为皇帝说了算。也肯定不是封建贵族说了算,封建贵族都退居二线了。我起一个名字,叫"官家主义"。

秦始皇建立的社会,从建立到现在,这个社会是什么呢? 我就称之为"官家主义社会"。在古汉语里"官家"有三个意思,第一层意思是皇帝;第二层含义,说这个桌子是谁的,这个礼堂是谁的? 公家的,官家的,在古汉语是一回事,也就是说是政府某个部门的,是衙门的某个条条块块的,反正不是个人的,这是第二个意思,是衙门,地方或者某个部门的组织;第三层含义,指对官员个人的尊称。我们尊称一句"这位官家",说的就是哪位官员。"官家"这一个词里包含了三个主体,就是这个模糊性和包容性,恰恰说明了 2000 年以来中国历史上究竟谁在主义? 主,当家作主,义,一种规则,一种意识形态。2000 年以来,中国谁在主义? 谁在立法定规? 谁在说了算? 就是官家。

首先,肯定不是庶人,也不是老百姓,不是人民,也不是关内侯,他们哪儿去了?皇帝带着一帮哥们儿打了天下,坐了江山,比如说赵匡胤杯酒释兵权。皇上看着不放心,你们都带兵,不如多养歌儿舞女,回家好好过日子,你们踏实,我也踏实,让他们回家去当股东。皇帝自己打了天下坐江山,让自己当 CEO,当董事长,然后让那些贵族回家当大股东,退居二线,再雇佣一帮比如说 MBA 去打理各个部门,通过科举考试,通过推举,通过选举,选一帮县长,省长。这时候谁说了算?谁当家作主?首先是皇帝当家作主,他立的规则叫王法,官家主义的第一项。第二项就是那些衙门,条条块块。"条条"立的法规叫部门法规,"块块"立的法规叫地方法规。他们也当家作主,也说了算,说了算的体现方式就是部门法规和地方法规。那么官员个人也能说了算吗?也能说了算。官员个人立的法规叫什么?叫"潜规则"。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这三个立法主体都在立,立出各自管自己地盘那一块的规矩。这三个主体之中,皇帝强的时候可以抑制地方势力,能够抑制潜规则。比如朱元璋,把贪官污吏杀得哀鸿遍野,那会儿潜规则就比较少。部门法规和地方法规也比较弱,皇帝一个人说了算。毛泽东也这么厉害,如果他弱一点,地方或部门比较强,衙门比较强,就有可能出现比如说唐末的藩镇割据的局面,近似封建主义复辟,到处都是独立王国。如果官员比较强,到处都是贪污腐败,整个国家千疮百孔,潜规则遍地,那个时候国家变得非常脆弱。但是无论他们三者之间怎么争夺地盘,整个立法定规的整体仍然不出官家集团,所以我就把2000年来的制度称为"官家主义社会"。封建主义社会在秦皇统一天下之后被废了,在之后又有几次封建复辟,但是都没有成大气侯。



(图为讲座现场)

顺便说一下,我们现在的社会是什么社会?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词讨论起来非常困难。因为社会主义社会是什么呢?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国家。但是我们知道工人、农民现在都是弱势群体,肯定不是当家作主的领导阶级,所以讨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就很难深入,在逻辑上变得很艰难,我们就不讨论了。

吴敬琏先生有一个说法,你们一定听说过。他说中国有可能变成为"权贵资本主义"。这个词怎么样?有人说不错,这个词是不错。说中国是资本主义,大家同意吗?不同意,我觉得不同意的人都是深知国情的人。如果说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中国是资本主义,马上就会有人说,中国的资本家,中国的资产阶级,那些小老板们,民营企业家们,能够在中国"主义"吗?他们能够当家作主吗?他们混得好的能够混进人大和政协,但是人大、政协能说了算吗?肯定不能,中国的资本肯定不能"主义",要问他们谁能主义?肯定是党领导一切,"三个代表"都把我们代表了。说资本主义是不妥当的,但是吴敬琏先生加上了"权贵"二字,这样就比较精彩了。可是问题在于,究竟是权贵在主义?还是资本在主义?如果说权贵才有资格主义,我们就应该把它变成"资本一权贵主义",核心词是"权贵主义",前面加一个前缀,就是资本色彩比较浓的权贵主义,这个更贴切。但是话又说回来了,"资本一权贵主义"是什么?谁是权贵?有钱能成为权贵吗?要贵必须有权,于是把权贵改成"官家","资本一官家主义",这就是中国现在的社会。

这个"资本-官家主义"绝不是贬低现在的社会,这是一个大进步。我们官家主义社会有一个历史演进的过程。 比如说朱元璋,他灭了所有的大地主,大商人,直接由官吏面对小农,于是明初社会就是小农-官家主义。官家不 是生产的,打天下、坐江山的那个集团,一定要跟生产者合作,共坐江山。于是就建立了一个小农-官家主义社会。 经过那么一两代人的分化,小农分化成了佃户和地主。地主收了租子向官家纳税,于是,过了几十年之后,就变 成了"地主-官家主义社会"。"地主-官家主义社会"的一个经典的社会集团就是乡绅,一只脚踩在土地上,一只 脚踩在官场里,这就是中国特色的官家主义的第二阶段。

再往后,小农和地主,还有整个农业在一起,在国民经济总产值中所占的份额不过 10%,甚至还不到 10%。主要的社会财富是工商业创造的,这时候就又进步了,变成工商业的官家主义。工商业的领导者是谁呢?主要纳税人是谁?是资本。这时候中国就进入了"资本-官家主义社会",这是我们现代化取得的重要成就,中国进步了。

毛泽东建立的社会是一个什么社会呢? 也是把地主给灭了,把资本也给灭了,直接由国家计委制定经济计划,由政府官员管理工厂,管理工人,通过人民公社,国家干部管理农民,毛泽东建立的社会叫"工农-官家主义社会"。但是我们知道,官家集团管理工农,逼着工农干活很不容易。我就当过生产队长,逼着农民干活,他就不好好干,总在那里站着聊天。我说快动,他们才动。逼着农民干活,比赶马车难多了。可是一下工,他们全都跑到自留地里,像机器人那样苦干,一点不用监督。官家直接管理工农的时候,农民大规模的怠工,工人普遍偷懒,而且做私活,往家里拿各种各样的东西,比如钢管、铜管。官办企业效益低下,农民吃不饱,粮食产量低。于是被迫改革,改革之后就进步了,这个企业归资本来管,官家只收你的税,就进入了"资本-官家主义社会"。农村那边则退回到"小农-官家主义社会",但是我们党取得了一个大进步,取消了农业税,不向小农收税了。地主也没有了。我们现在就成为资本-官家主义,官家大量扩张,把地主都给吞了,还有权把土地变成资本。当然也照顾了农民,不收农民的税,这就是我们走到了今天的这个样子。

我刚才讲了三个要点,介绍了第一个定义,第二个定律,而且用这个定律,用成本计算解释了部落的诞生。从部落到奴隶制,到封建主义,到官家主义,一直说到今天,就用暴力集团内部的竞争关系,用他们追求利益最大化,降低成本的逻辑,解释了中国历代的历史沿革。在这之前我们还算了其他成本,只是做一个参考。我要声明一下,中国没有一个纯粹的奴隶制社会,罗马有,中国没有。但是中国历代都有奴隶,从部落时代就有,到了夏商周都有,到了秦汉,一直到清,都有,而且都是合法的。一直到了前年,我们看的黑砖窑,那里还有奴工。虽然历代都有奴隶,中国却没有任何一个时代把自己的经济建立在奴隶劳动的基础上。这不是我们不愿意,而是不可能,我们那么大一个民族,你把哪个民族弄过来当你的奴隶?我们只好自己奴役自己。罗马帝国就比较好办,一小批罗马人横扫欧洲,大量的战俘,于是他们能够维持一个比较长久的奴隶制。按照唯物史观的逻辑,就是五阶段论,封建主义下边不是官家主义,而是资本主义,但是我们的资本主义还没有诞生,所以就不谈资本主义了。社会主义刚才说了,没法谈,所以就不谈了。

我通过暴力集团内部的关系解释了中国历史的基本演进轮廓,下面我开始解释暴力集团跟生产集团之间的关系,也就是进入第三个要点。

既然暴力不能创造财富,暴力集团就一定要跟创造财富的集团发生关系。这个集团就是生产集团,他们的关系是什么样的? 我先讲一个故事。

这个故事说的是 1913 年,四川省广汉县发生的故事。这是成都,这是广汉,这是陕西,一条大道穿过广汉县。 1913 年军阀混战,广汉县境内有五拨土匪。五拨土匪栏路抢劫,抢到什么程度?来1个人抢,来10个人抢,甚至于一个排全副武装的军人也抢,抢军人的枪。抢劫力度到这个程度会怎么样?路上没有人敢走了,断了行人,土匪没得抢了,就发生了一个大危机。于是这五拨土匪在一起开了一个会,说咱们不能这么下去了,要改革。怎么改呢?比如说广汉县境内的川陕大道有100公里,这五拨土匪把这100公里分作五段,假设一段20公里,然后第一拨土匪就在大道的人口处设一个收费站,20公里后,第二拨建立第二个收费站,第三第四第五个都如此。收费的标准是,空手客5毛钱,包袱客,小商小贩1块钱。当时一个现大洋购买力,大概相当于现在人民币的三十五六元。也就是空手过的收十七八块钱,小商小贩过收三十五六块,跟现在高速路的标准差不多。收了之后,这段路保证安全,不再抢劫。我们可以相信他们的承诺吗?你想想,他要是收了你的费,再抢你,后边的土匪能干吗?肯定不干。如果第一拨土匪不保护这20里,第二拨也会保护,把这些人安全的送到自己家的收费站前收费,然后再往下走,再护送。这个制度就建立起来的,川陕大道的秩序。这个制度一建立,土匪就有饭吃了,有了一笔固定的收入。

土匪后来把整个经验用到广汉境内全境,你想想,如果到处都是土匪抢劫的话,遍地荒草,没有人种地了,土匪怎么办?招商引资,大家都过来种地,保证不抢,一亩地只收一斗。当时成都平原的亩产量,一年的产量是两石,一斗谷是 5%,我只收你 5%的稻谷,谁要是来抢你,我给你打走,谁要是偷,我替你抓小偷。整个事他全都干好,然后只收你 5%,而且土匪真做到了,真有土匪多吃多占的,人家就报给村长,村长到土匪头子,说我们那里谁谁被你们敲诈了。然后调查,抓住就真给枪毙了,所以说土匪的承诺也是可信的。渐渐的,当地就恢复了一种秩序。

我们就从土匪跟生产者的行为中能够找一些规律。在找规律之前我第一个要问的是,土匪吃的是什么?拦路抢劫吃的是什么?血酬,暴力掠夺的收益。但是这个血酬已经不用刀刀见血了,已经建了一个收费站,立一个规矩就执行了,还是血酬吗?血酬的升级版,血酬的"2.0版",我称为"法酬"。这会儿这个血酬,不是抢劫率100%,而是对自己有了约束,对被抢劫者有了承诺,而且真执行了这个承诺。虽然还是暴力掠夺带来的收益,但是已经是"2.0版"了,这叫"法酬"。"法酬"这个词也是我编的,就像"血酬"被迫编的一样,"法酬"也是被迫编。

我请教了的一位专家,我说有一种历史现象,请帮我找一个对应的概念,免得我生造名词。我说取之于民,比如说 100 亿,用之于民,比如说 90 亿,中间的管理成本,政府运作成本是 10 个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平的,这是财政最基本的等式。如果取之于民 100 亿,用之于民 30 亿,运作成本 10 个亿,还剩 60 亿,我揣兜里了。比如我包二奶、包三奶,成吉思汗 500 个奶。还有宦官,宦官是纯粹的家奴,不是国家干部,上万个宦官,这些都是我自己的私人开支。然后我还修皇陵,多漂亮啊,多大,兵马俑就那些,不能说那是公共服务吧,那就是私人陵墓。还有建私家花园,比如颐和园,圆明园,不能说那是公园吧?就是私家花园。这些叫什么?取之于民 100 亿,用之于民 30 亿,政府运作 10 个亿,那 60 个亿叫什么呢?他说没这个词。可是我们知道,中国历史上到处是这个东西,你看秦皇陵是什么?就是法酬,就是剩余。我们去颐和园转了一圈,就是私家花园,于是我就被迫造一个词。"法酬"是什么?就是全部的税收减去公共开支,那个部分的剩余就是法酬。全部税收 100 亿,公共开支 30 亿,政府运作 10 个亿,40 个亿全部是公共开支,剩下 60 亿就是法酬。法酬就是血酬的"2.0 版",仍然是暴力

掠夺的收益。中国到处都是法酬,直到现在我们还经常能看到这个。这第一个问题,什么叫"法酬",广汉土匪吃的是法酬。

第二个问题,法酬吃多少合适?有一次我在天则经济所讲抢劫率问题,抢多少最合适。我一讲,天则所所长盛洪就说,拉弗曲线就是对最佳抢劫率的描述。你们知道拉弗曲线吗?美国总统经济顾问拉弗为美国总统讲税收的总额与税率的关系问题。他说是什么关系呢?他就拿一张桌子上的餐巾纸画了一道线。比如说 10%的税,收了10 个亿,你收了 20%的税,收了19 亿,你收 25%的税,你收了 23 亿。税率越高,税收总额也越高,都是一个正相关的关系。但是你要税率 100%呢?你能收到 100 亿吗?一分钱都收不到。税率 100%,就是拦路抢劫过度,路上没有人走了。就是遍地是狼屎,遍地是野兔子,没有人种地了。抢劫率 100%就等于税率 100%,然后就没有人种地,税收总额就为零。100%比较极端,就是收 30%的税,税收总额也超过了最高点,开始往下走了。

这就是最佳抢劫率,就是最佳抢劫点。我是随便举例的 25%,每个时代,不同的行业都不一样。我之所以选这 25%,是因为去年我在一篇文章里看到项怀诚先生的文章,说他认为现在理想的税率是 25%。

这就是暴力集团跟生产集团之间关系的一种理想模式。我并不是说皇帝不好,收的税太重了,你们想想,如果他不是皇帝,他是流寇,他今天抢了广汉,明天抢成都,后天抢中江,请问他的最佳抢劫率是多少? 100%。所以流寇才是最厉害的,流寇如果没有长期的打算,没有自己抢了儿子还要抢,子子孙孙抢下去的计划,那个才最可怕。叫土匪也好,叫政府也好,都是最可怕的,而且这种事实在中国经常发生。比如军阀混战期间,一个四川军阀刘文辉写了一篇文章,说今天这几个县归他,下个月没准归谁,所以他们一旦占了这个县,他们的想法是什么? 能得多少是多少。他们是合法政府,不能说去抢,于是就说征税,预征,我今年征了,明年不征行不行? 他们从一九一几年就开始预征,征到哪年? 征到 2011 年,现在还没完呢。你看土匪才收 5%的税,军阀政府的预征能征到明年,你说这样的政府和土匪,究竟谁像政府,谁像土匪? 这里最重要的是看法酬的比例究竟有多大,看这个数最要紧,看抢劫率比看名头更重要。

所以,皇帝有一个长期的想法,比起流寇,就是一个进步。我们中国的官家主义社会,比起西方的封建主义 社会有进步,就是因为我们的抢劫率比较低,比较稳定,暴力程度比较低,不是那么野蛮,这是第一种关系模式。

第二种关系模式,我再讲一个故事。这个故事是光绪年间的一个进士写的,这个进士叫刘宇清,他是彝族人。他中了进士,于是就起了一个汉族的名。他是黑彝。彝族社会分作三个等级,最高层叫黑彝,他们说自己的骨头是黑的。铮铮铁骨,打起仗来英勇无畏,所以他们是领导阶级。第二个阶级叫白彝,他们的骨头跟我们常人一样,是白色的,难免胆小怕事,贪生怕死,于是只能被领导。黑彝带着白彝出山打仗,抢来很多汉族的人,给他们当奴隶,叫"娃子"。刘宇清光绪年间,在收租簿上写了一个"告子侄书",告诉他的儿子和侄子们,我们为什么要这么收租,这个收租制度是怎么来的,就讲了一个祖先的故事。

万历年间,刘宇清的祖先有 200 多个娃子,就是 200 多个奴隶,权力全在黑彝的手里。这 200 个娃子让他们集中居住,干活、打猎,纺织,但是他们"耕作不勤,纺织不力,射猎则不中"。种地不好好种,偷懒,打猎不好好打,偷懒,纺织也不好好纺,也偷懒,最后一年下来,他们所生产的粮食还不够他们自己吃的。奴隶制的收益为多少?为零,甚至是一个负数。一个制度到了这个程度就不能不改革了。刘宇清说他的祖先开始改革,把所有的娃子叫在一起,说你们不用集中居住了,最好利用成家立业,没有农具的我送你们,没有耕牛的我借你们,明年你们还就行了。所有的地我分作两半,一半地给你们,另外一半的地是我的。你们自己种地自己吃,别再想我养活你们,你们饿死活该,多打了粮食是你们的自己的。条件是种你们的地之前先把我的这半地种了,收你们的庄稼之前先把我的庄稼收了。诸位学过历史,知道这是什么制度吗?井田制。如果不熟悉井田制,可以想象一下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人民公社的自留地。当然人民公社自留地的面积是 7%,而这里的自留地的面积是 50%。这个改革大见成效,当年这 50%耕田的粮食的全部收入,远远超出去年的 100%的土地的粮食收成。

于是这个制度就持续了下去,从万历年间一直持续到崇祯17年,也就是1644年,大概经历了两三代人的时间。这两三代人的时间发生了一个事,就是新一代的长大了。第一代感激领导的恩情,好好种地。第二代长大了觉得理所当然,不感谢领导,他们就觉得应该这样,什么改革?谁的功劳?他们在种地的时候开始偷懒,结果公田的粮食产量远远低于私田的粮食产量。黑彝的反应是什么,加强监督,拿鞭子抽。有一天把他惹火了,一天杀了6个娃子,当天晚上娃子造反,翻墙进去杀他们。他自己跑了,他爹跑得慢,被杀掉了。又一个制度危机发生了。刘宇清的祖先怎么解决问题?如果是你们怎么解决?你们可以召集黑彝们,带着白彝们清剿,把他们都抓了,你们干这个事吗?比如你的牛羊都跑了,你把都抓回来,把牛羊都杀了,你是惩罚牛羊还是惩罚你自己呢?如果把这些娃子给抓回来了,他们都是很值钱的,每个奴隶能卖很多钱的。所以杀也不是,打也不是,在无可奈何之下逼出一个新的改革。刘宇清的这个祖先叫"楷",就把所有的娃子召集起来。说把我那半地都分给你们,我不要了,每个人的份地增加一倍,条件是每年收成的一半交给我,交租子。

诸位,很清楚这是什么制度吧?租佃制,在中国历史上持续了2000年,而且地租率大约就是50%上下,非常稳定的一个制度。如果你们不熟悉,可以往近了想,大包干,交足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国家、集体交多少?交50%,剩下的都是你的。大包干我们都知道,大见成效,当年就大丰收,连年丰收,而且制度高度稳定,我们的《宪法》还写着,要保持长期稳定,我们也相信能稳定下去。改革当年大见成效,得到的收成,那50%的租子远远超过过去他在一半土地上的收入。然后一直从1644年持续到写这段故事的时候,大概是1873年,稳定了200多年,这个就是刘宇清讲的制度变迁的故事。

我们总结一下这个故事,能看出一种什么模型来?我又模仿这个拉弗曲线画一个,纵轴叫法酬,就是净收入,掠夺收入。横轴是自由度,自由度增加一点,给你一点自留地,然后法酬增加。自留地再增加一点,大包干了,法酬又增加。比如说自由度再增加一点,不仅大包干,还可以进城务工,还可以长途贩运,随便贩卖农副产品,于是,又增加了一笔收益。还可以随意进城打工了,于是自由度再增加,这个法酬又增加了。自由度增加,法酬就增加,正相关。当然,如果自由度再增加,比如你要监督奴隶主的行为,这个就出问题了。比如说要选村干部,选乡干部,最后还要选最高领导,比如阿扁。阿扁好不容易弄了几个亿,这叫法酬,结果在台湾的司法独立和言论自由的穷追猛打之下,最后法酬是多少?把那几个亿给吐出来,这就是这个关系。

老子非常聪明的表达了这种关系。老子说"将欲取之,必固予之",你得给人家自由。而且"既以为人已愈有,既以与人已愈多",你给人家的越多,你有的越多。用英语表达比较简单,莎士比亚说的 the more I give, the more I have, "我给你的越多,我有的越多",他说的是爱情。大家注意,对自己的爱人,要给出适当的自由度,不要勒得太紧。

老子又说了,对待老百姓,"虚其心",让他们心是空的,不要让他们了解更多知识,什么新闻自由之类的。"实其腹",肚子要吃饱,"弱其志",不要有那么高的期望值,"强其骨",身子骨要好,要能干活。"恒使民无知无欲",别让他们了解太多了。这就是老子说的话。"圣人之治也,非以明民",不要让老百姓明白。"将以愚之",就是愚民政策,这就是说,自由度到此为止,不要再往前走了。老子很好的表达了这种观点,于是我把这条曲线称为老子曲线。

2008年,美国传统基金会和《华尔街日报》推出关于世界 157 个经济体的经济自由度的排名,已经办了 16年了。2008年那一年,经济自由度最高的是中国香港,90分。欧美平均水平大约是 80分,倒数第一名是北朝鲜,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3分;倒数第二名是古巴,是 27.5分;世界平均水平是 62分,中国 2008年是 52.8分。我们晃来晃去,就在这个最佳自由度这儿。去年国进民退,我们降到了 51分,今年不知道怎么样。反正这些年,就是进进退退,就在这儿。

这就是一种模型,这个模型比这种简单的抢劫率的模型要复杂的多,它说的是一种激励制度,一种自由制度 与经济繁荣的关系问题,是更加复杂的暴力集团与生产集团的关系。

我们在这两个模型之内发现一个什么共同的东西呢?这就是元规则,决定规则的规则,就叫暴力最强者说了算。这个规定谁规定的?暴力最强者。那个规矩,自由度给多少是谁定的?还是暴力最强者。所以定规则的这个规则,元规则,我就称之为"暴力最强者"说了算。当然暴力最强者不是傻瓜,他要找最佳抢劫率。我们知道找得很不容易,但是最后找到了,这是一个艰苦的不断摸着石头过河的过程。

真正说了算的不是生产者,虽然生产者可以通过自己的行为来决定对方的反应,决定最佳自由度和最佳抢劫率,但是说了算的那个,比如说暴力集团的最佳自由度到这儿 50 分,但是老百姓心目中的最佳自由度是在这儿,100 分。可是最终只落在 50 分这个位置上,我们就可以说还是暴力最强者说了算,而不是老百姓说了算。

最开始的时候我画的是一个圈,把枪杆子从上层建筑的二楼上拉到一层,这是暴力集团,也就是破坏力集团。 并列的这是生产集团,也就是生产力集团。这两个集团之间,刚才讲了半天,我解释了暴力集团的行为逻辑,解 释了一连串的制度变迁,解释了从奴隶制一直到现在。我又用两个模型解释了暴力集团和生产集团之间的关系。 现在,我们能否找到一种非常简单的图形把这两个集团的互动关系概括一下?

在行为生态学上,这叫洛特卡方程,两条此伏彼起的波浪线,描绘了猎物与被猎物的关系。比如说这是羊,这是狼,羊越来越多,狼也就越来越多,因为食物越来越丰富。当到处都是狼的时候,羊长的速度赶不上狼吃的速度,于是羊的种群缩小。食物少了,狼群也跟着缩小。狼最后缩小到到处扛着枪都找不着一只羊的时候,那个狼就死得差不多了,然后羊就开始多。这是不是中国历代王朝的循环?这就是暴力集团跟生产集团基础关系的曲线。这个曲线恰恰就是我们历代王朝显示出来的振荡关系。而这个关系的实质是什么呢?这个上上下下,说的就是最佳自由度和最佳抢劫率。有的时候,抢劫率名义上是25%,但是加上部门法规、地方利益,加上潜规则,抢劫率可能达到30%,甚至是更多,这个时候羊就开始减少,狼也要减少,这就是对两个模型的概括。

整个的故事基本说完了,最后我总结一下。

我刚才说的这套血酬史观跟唯物史观有什么差别?第一个区别是增加了破坏力的概念。第二个是,破坏力一出来,本来阶级的定义是生产关系之中的不同的社会集团,现在冒出了一个破坏力集团,于是阶级的定义就罩不住了,在生产关系之外出现了一个巨大集团,于是我们就得找一个词,不叫阶级,叫什么?参考生态学的方式,称它为"阶群"。既是一个生态群体,一个种群,又有阶级的成分,这是第二个差别,修改了唯物史观中的阶级的概念。第三,方法论不同。唯物史观的方法论基础是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唯物主义,而我说的这个是基础是在历史上实际发生的进化论。但是进化的基础不是物种,而是阶群,阶群就是某种生存策略集团。比如说暴力掠夺就是一种生存策略,种地也是一种生存策略,当商人、当工人都是一种生存策略。不同的生存策略集团就是不同的阶群。我们想象一个生态的世界,这个生态世界里有很多不同的生存策略集团。有地主,有资本家,有工人,有农民,有商人,还有土匪,他们构成了一个生态。血酬史观就是从暴力掠夺的角度,描绘这个生态的结构和演变。

如果宏观地一视同仁地看待各个阶群,而且把环境,把土地,把空气都引进去,我们就可以把这个血酬史观 升华为一种更宏观的史观,叫"造化史观"。从造化史观的角度看,血酬史观只是这种造化史观的一个特型,这个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特型讲的就是暴力集团主导的时代。那么,唯物史观是什么特型? 一旦资本家,资产阶级控制了国家机器,控制了暴力,控制了军队,控制了法庭,他们就成为暴力最强者,他们就能让国家机器为自己服务,他们就能够立法定规。这个时候,资本家,资产阶级作为各种生产要素的组织者,他们就真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在这个意义上,在这个特定的时点,唯物史观完全正确。马克思描述的他所生活的时代,找到了相当有说服力的历史观。

但是,再往下,资本家不能一个阶级说了算,工会也投票,全民都有投票权。比如说美国工人,要抵制中国货的进入,保护自己的利益。他们并不见得拥护生产力的发展,甚至反对生产力的发展。这个时候,唯物史观又有问题了,什么史观管用呢?在现在这个时代,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投票权。康德想象的"自由史观"就比较贴切,就比较能够解释现在的历史。所以无论是自由史观,还是血酬史观,还是唯物史观,都是描述不同历史阶段的特定的史观。是不同的特型,而普遍型,共型,应该是造化史观,它俯瞰不同的生存策略集团。像研究各个物种一样,研究它们的互动。但是它绝不是所谓社会达尔文主义,因为社会达尔文主义的基础是一个个的种族,有的种族优,有的种族劣,而这个生存策略集团是人类可以学习跨越的。我们可以学白人的东西,也可以学黑人的东西,我们一转脸,就从工人变成了农民,也可以从农民变成了工人,可以变成盗贼,也可以变成好人,都是可以转化的,取决于你创造什么样的社会条件,让什么类型的生存策略收益更高。我们希望能降低暴力掠夺策略的收益,提高其成本,这就是文明建设的方向。

就说到这里,谢谢大家!



逝者·李普 梁从诫 蔡定剑

编者按: 最近有三位值得纪念 的师长去世了,我们临时开设了逝 者一栏,这是本年度《通讯》第三 次开设这一栏目, 我们先后送走了 朱厚泽、谢韬先生, 如今李普先生 又走了, 2010年成了中共党内 民主派代表人物纷纷谢幕的一年。 李老原为新华通讯社原副社长. 1938年人党并担任长沙县地下党嵩 北区委书记,1942年调《新华日报》 社任记者, 建国后一直从事文化宣 传工作,出版著作多部。"渭南书 案"发生后,这位年过耄耋的老人 拍案而起, 毅然担任 23 位离退干部 向全国人大上书的发起人。没想到. 两个月后竟溘然长逝,令人唏嘘。



1946 年,刘邓大军前线记者团合影(前排右一为李普老先生,前排右二为其妻子沈容)。图片来源于老区网。

著名宪政学者蔡定剑教授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凌晨 3 时 30 分在北京病逝,享年 54 岁。蔡教授是法学博士,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宪政研究中心主任;兼北大人民代表大会与议会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洪范法律与经济研究所学术委员,中国经济改革研究会特邀研究员等。作为 2009 年年度十大法治人物候选人之一,曾经获得评选方的高度评价: 法治思想和理论的重要贡献者;法律制度的建设和推动者;法律实践行动的先行者。蔡教授主要从事宪法、中国法制建设的理论与实践、人民代表大会与议会制度、选举制度的研究。正值学者黄金年华的蔡定剑教授不幸病逝,令人嗟叹:

长歌当哭,三十年岁月青史不必成灰。 先生定见,八千里河山转型指日可待。

—— 郭玉闪悼蔡定剑先生挽联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 生为自由民主宪政打拼,走时仍是一党专制国家 ——痛悼《零八宪章》签署人李普

铁流

他在《我成了"特嫌"》一文的结束语中,诙谐调侃的写道:"顺便再说一句,幸亏这个审查拖了两年之久,正式结论大概直到1958年才做了出来。其间,1957年整风运动开始,接着演变成反右。我因为还在被审查,没参加鸣放,要是写大根提意见,肯定被打成右派分子。从这一点说,肃反审查救了我。"

我知道李普老人名字很久,谋面相言却很迟。他是湖南湘乡人,在长沙读书期间就从事抗日救亡活动, 1939 年开始记者生涯,抗日战争时期是重庆《新华日报》记者、编辑、专栏作者。三年内战是刘邓大军随军特派记者,还是新华通讯社前线分社社长和新华社中原总分社采访部主任。

1949年10月1日在"中国人民站起来了"那天,他在天安门城楼上见证了短暂的"新民主主义"。此后,历任新华社特派记者、北京分社社长、北京大学政治系主任、新华社副社长、新华社新闻研究所名誉所长,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书记处书记、首都新闻学会副会长。

他是名人、名记者,新闻界的前辈和领导,而我十分有幸两次和他名字并列: 一次是《零八宪章》的签名,一次是最近由他和李锐、胡绩伟、江平、钟沛璋等 23 位离、退休干部发起的"执行宪法第35条,废除预审制兑现公民的言论出版 自由!——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公开信"。

我第一次见着他是今年8月30日上午,在八宝山兰厅与谢韬老人遗体告别的会上。他坐在轮椅上由谢恒女士推着,虽苍老,但神采奕奕。我即忙上前抓住他的手,热情地问候:李老:您好。他端详我很长时间,我立即自报家门说:我叫铁流,新闻界的晚辈。这一说谢恒记起来了,插言道:我看过你发在《炎黄春秋》上的文章,《两代科学家的悲壮人生》,写我们一家的事。原来谢恒是地质科学家谢学锦的胞妹,我多次和谢学锦先生交谈,他曾说起他妹妹谢恒,想不到在这里碰上了,一下关系拉近了许多。之后,为贵州遵义何胜凯一案,遵义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张抗美多次在我面前提及李普老人,说他如何主持正义,关心底层老百姓疾苦,特别关心遵义老区近年来因官员贪污而造成的许多冤案。记得九月初的一天,遵义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张抗美向我说:她约了几位



铁流,作家,笔名晓枫,四 川成都人,生于1935年5月, 是中国最早投身商海的作 家、记者。18岁加入中国作 协四川分会,21岁从事专业 的记者和编辑工作。1957 年,与刘宾雁、王蒙被称为 全国共青团系统的三大右派 分子,和流沙河等七人还被 钦点为四川文艺界"七君子 集团",此后开除公职送"劳 动教养",因"不认罪"和长 期"抗拒改造",被监狱长达 23年之久。铁流先生近年来 拿出多年积下的蓄储人民币 一百万元,作为"铁流新闻 基金",用于促进新闻出版立 法的费用,和记者、作家因 直言而遭迫害致伤、致残, 或生活遇到困难的支助。

朋友准备向李普老人祝贺 93 岁大寿,问我能不能去?她知道我行动不自由,受到便衣的监视。我一口回道:去!决定去!后却因李普老人身体不适取消了这次活动。

"渭南书案"发生后,激怒了首都学人,由此而引发 23 位离退干部发起向全国人大上书。由辛子陵拟就文稿,我负责落实一些发起人。10 月初我先向谢恒老师打电话说起此事,谢老师说这是大事,得由李老做主,她做不了这个主。国庆后我拿上文稿去拜望李普老人,他听我介绍完内容后立即表态:我支持,同意作为发起人。此后我向他简叙了下"渭南书案"的来龙去脉,并将我主编的《往事微痕》送了他几册,他将今年三月由香港时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代国际出版公司出版的杂文集《我是"特嫌"一李普自述》也送了我一册,并在扉页上亲笔写上我的名字,没想到这颤颤巍巍写出的十几个字竟是他的绝笔,也是留给我的一笔财富。

李普老人走了!

以 92 岁高龄离开了这个一生都为民主、自由、宪政打拼的中国,而今中国仍是个一党专制的国家。他有许许多多遗憾,但又是个很"幸运"的人。他在《我成了"特嫌"》一文的结束语中,诙谐调侃的写道:"顺便再说一句,幸亏这个审查拖了两年之久,正式结论大概直到 1958 年才做了出来。其间,1957 年整风运动开始,接着演变成反右。我因为还在被审查,没参加鸣放,要是写大报提意见,肯定被打成右派分子。从这一点说,肃反审查救了我。"

告别

喻捷



(梁从诫先生遗照)

我想,他的哀不仅是来自对官府和资本的作恶,更深的是对人性贪婪的无望。他曾经举起过一个横幅,上面写"无告的大自然"。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昨天上午去送梁从诫先生。告别仪式在他最后的停留,世纪坛医院。走出军博地铁站往南,快到路尽头,就是这家医院,在人流嘈杂的西客站旁边。在医院大楼拐弯后的角落,看到了长长的人龙。有人在分发菊花和册页。排在队伍里,我翻看着这本只有四开的小册。封面是梁先生的回头一笑,好像刚刚和朋友看了一个玩笑,上挑的眉毛有些调皮。照片下面印着:

只问耕耘 不问收获— 家训 真心实意 身体力行— 自勉

梁先生 1932 年出生于北京,那个在东总布胡同的家,旁边住着金岳霖,当年多少人想挤进他家的客厅。几年后,抗战来了,他随着父母迁至四川李庄。在这个离重庆还有三天水路的小村庄,点着菜油灯、连纸张都没法充足供应的研究



喻捷,气候组织大中华区政 策研究总监。

社,他的爸妈和同事完成了基于《营造法式》的《图说中国建筑史》。费慰梅的书上说,当时患着肺结核的妈妈 常常把自己正在看的书,读出声来,给小梁从诫听。

林徽因为他写过后来全中国都知道的一首诗,《你是人间的四月天》。册页封底旁边的黑白小照片是倚在妈妈身上的从诫,大约四五岁光景,穿着小短裤,白棉袜和搭袢小皮鞋,皱着眉头,估计和大多数小男孩一样,不愿意照相。妈妈穿着旗袍,罩着一件大衣,头发梳成光洁的发髻,身子有点前倾,迎向靠着她的小男孩。他们脚下是缝隙里长着杂草的青砖地,身后是故宫太和殿的汉白玉栏杆,中国的古代建筑遗迹。大约是傍晚时分吧,西下的太阳把从诫全身照得白白的,他的右手被妈妈攥着。

"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

我看到这些句子和这张照片,是在小男孩的葬礼。他活到78岁,给人留下一个骑着自行车的背影。

他是建国后读的大学,本想考父亲的清华建筑系,八分之差未取,转向北大历史系。62岁时,与一班"风波"后的有人创立了国内第一个民间组织"自然之友"。他们想,一夜之间的变革不通,还是踏踏实实做些积聚民间社会力量的事。我想,他私底下,放下历史,从事自然保育,或许和他从父母那里继承的对美好事物的珍爱有些关系。

但是,因为这个选择,他的晚年看到更多的是,美的事物被不可遏制地摧毁。藏羚羊、金丝猴,因为他的世家地位,获得过高层的关注。但是更多的环境问题,却是他和小小的自然之友无法帮助的。挪动在人流里,我遇到了前同事须须,几年前他放弃了工作和熟悉的生活,搬到京郊的一家民办中医院从头当学徒。我知道他是厦门大学绿野社团的创始人之一,便问他,和梁先生有过什么交往。他说 99 年以学生来京时曾拜访过先生。"先生说过什么?"我问。"我想他是悲观的。他说,哀莫大于心死。但是……你们年轻人不能心死。"

十年前尚如此,十年后当如何悲怀。所以,人生的最后两年,先生选择了忘记。他连身边的亲人都不认得了。 希望,他的心终归平静了。

我想,他的哀不仅是来自对官府和资本的作恶,更深的是对人性贪婪的无望。他曾经举起过一个横幅,上面写"无告的大自然"。

所以,在同仁写的这两段话里,最后是这样的字句:"对您最好的纪念,莫过于我们每个人在自己选择俭朴生活的同时,影响、带动更多的人走进这样的生活氛围。"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告别会上,没有领导,没有致辞,只有孤独躺在那里的您和《友谊地久天长》的音乐。

我在那里看到了扬子,廊坊印刷厂的业务员,以前在绿色和平时常常找他印用再生纸大豆墨印刷的印刷品,他总抱怨再生纸伤机器,却承揽了北京很多民间环保机构的印刷业务,报价总是很低。昨天,他站在签字台旁,哀伤得很克制。我也见到了老许,中央电视台《新闻会客厅》的剪辑师,他设计了很多机构的报告,风格朴素,认识一段时间后才知道他是几上可可西里的志愿者。多年不见,他们都在。还有很多民间机构的同仁,都在。

梁先生是先行者,后来者有。但是,他更是一个苦行者。说是世家,名人之后,承担起使命,心却是苦的。梁启超看到光绪死,民国起,却一片乱象,梁思成看到战火终熄,却拆城硝烟起,他抱着老北京的门楼哭。直到梁先生,不该走这么早的吧。

愿意吃这种苦的后来者不多了。 آ

■ 远行的路上, 你能听见吗? ——痛悼蔡定剑先生

萧瀚



(蔡定剑先生遗照)

T 唐於行学术通讯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现在,我看不见先生,先生却看得见我,我知道,你在走,也陪我、陪很多人一起走。你悲悯却温和的激情,善良的单纯,不知疲倦、不知挫折关注底层人的正义行动,还有你对人永不打折的亲切,这一切,都是我生命舷梯上的好风景。

凌晨3点半,蔡定剑先生走了。

认识先生,我想该有十年了吧,如果没记错,第一面当是在《工人日报》的会议室见的。时光荏苒,我已不复记起当时细节,只是这一刻,确实幻想能重回那个场景,回味一个毫无官架子的人大官员的自然笑容。

2004 年,先生和我几乎同时来到法大,先生创办了宪政研究所, 从此,先生开始了离开庙堂后的全新学术生涯,你原本就不适合呆在衙 门。

和先生并无多少私交,甚至可以说几乎没有,但许多"小事"足以 让我对先生印象深刻。

宪政研究所举行的各种研讨会,先生并非不知我生性疏懒不喜开会, 却一次次邀请,我虽没去,但心中感动,感佩先生行事之诚恳。



蕭瀚,原名叶菁,号雲邊居士。1969 年出生于浙江天台,现任中国政法大 学副教授,《财经》法律顾问。本科 在华东政法学院读书,研究生阶段就 读于北京大学法学院,后在中评网等 单位工作,并任教于中国政法大学, 热爱读书,热爱俄罗斯文学,热爱艺 术,热爱一切美好的事物和合理的制 度。著有《法槌十七声》《闲思录》 等作品。

知道先生罹患,是在一年半前,我一边遵守知情人告诉我时的承诺,从未主动与人聊起此事,一边实在想去看望先生。但怕打扰——平日疏于联络,此时的看望简直是提醒你身体有恙,犹豫再三,还是作罢。直到去年12月初在怀柔宽沟召开"中国宪政前景论坛"时,先生委托张乐伦女士力邀我参会发言,我才找到一个最合适、最不露痕迹看望先生的机会。

那次会上,来的人特别多,或许很多人和我想法一样,一定要看看先生,亲眼见证对先生身心安康的期待。 虽然没有人说过什么特别的话,但送给先生的鲜花,与会者由衷的掌声,以及亲眼目睹先生的良好状态,当是大家最欣慰之事,这个会除了讨论中国宪政的前景,还有一层默认含义:向先生致敬。

然而,会议毕竟繁忙,我除了见到先生,寻其间隙,与先生聊几句,并没能分享到更多与先生说话的机会, 我也不想去对先生作特别关心的表示,那将会是一种冒犯,令人尴尬。人世间有些关心,关系不到,是不适合的, 隐私具有其本然的尊严,不应被轻易打扰。

今年9月,当先生听说我这学期未能复课之后,很着急,立刻向院里要求恢复我的课,令我感慨万端——后来我知道,那时先生的身体已经很虚弱。可能是10月20日左右,张乐伦女士来电话问我第二天去看看先生是否有时间,我说要等太太从四川回来一起去看望,怕打扰多了,我太太没机会看他。10月25日,我太太回京的第二天,打先生电话,希望能去看望,他说要去香山开会住几天,我坦言怕他太忙,不敢叨扰,待合适时希望他说一声,电话那头,他喃喃地说:"我很累,看就不必了,多打打电话吧。"挂了电话,心里很难受,莫名的不祥之感。

果不其然,昨天在病房外,与张乐伦女士聊起往事,张女士说先生在 10 月 26、27 日的香山会议期间,多次疼得无法吃饭,就坐在椅子上闭目养神,忍着,装得没事一样——就如他历来的那样,随和,但始终保持尊严。

二零一零年第九期

时间,对于先生这样的人,吝啬到残酷的地步。11月18日,从王建勋来电话说医院给先生发病危通知,到 昨天中午看到他,到今天凌晨3:30,短短不到四天,才54岁的先生就这样走了,我知道先生还留下很多遗憾, 还有很多他想做没来得及做的事。

絮絮叨叨说这些,只是些小事——甚至都没什么内容,那么多年来先生对中国宪政事业的贡献和成就,有目 共睹,这一切,我能说,也愿说,但今天不想说。

今天,我只想从一个滤掉光环的人本身来谈论先生。先生于我,不仅可敬,更是可亲,想起这些小事,是因为无论耀眼的光环是否会消褪,但我相信先生的人格更久远——这至少是我更看重的。

我相信灵魂,所以相信先生定能听到亲友念叨你的声音,也定能理解我这一年有半犹豫于看望还是不看望的尴尬心理。昨天,当我在病房里见到你时,虽不知该说什么,依然相信你知道我在身边。正如先生你还在我的手机里,那里保存着你9月10日18:52、18:57发给我的两条短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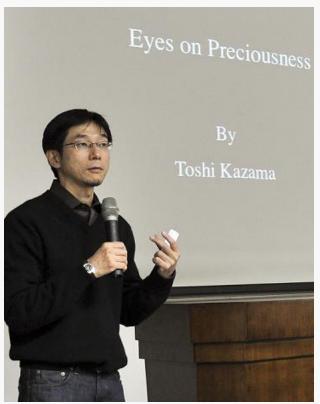
现在,我看不见先生,先生却看得见我,我知道,你在走,也陪我、陪很多人一起走。你悲悯却温和的激情, 善良的单纯,不知疲倦、不知挫折关注底层人的正义行动,还有你对人永不打折的亲切,这一切,都是我生命舷 梯上的好风景。

今天是节气上的小雪,这会儿天冷了、黑了。先生,你已远行,要走很远很远。这一路,会有无数人陪伴你, 正如你陪伴我们,我也相信,这路会和你在的时候一样:

"道路漫长,充满奇迹,充满发现。"

副刊

编者按: Toshi kazama 是一位来自美国的专业摄像师以及坚定的死刑反对者,他设法进入 美国的监狱系统进行拍摄,与被判决死刑的未成年犯人进行深入交流;他关于少年死囚犯的摄影作 品已经在多个国家与地区产生影响,包括美国、日本、台湾等。Toshi 的愿望是通过他的视角让 人们,无论来自哪个国家和种族,都能重新反省死刑的必要性。最近 Toshi 在中国做了一场演讲, 谌洪果教授听后大有感触,遂有此文:希望能有更多的人参与到废除死刑的讨论中来。



Toshi Kazama, 日裔美国人,专业摄影师。他尝试透过镜头呈现美国社会对生命的态度:尤其是那些令人感到不可置信的现象,因此,他选择死刑这个议题,而且还是"少年"死囚作为拍摄计划。他在美国多个监狱进行拍摄,并与被判决死刑的未成年犯人进行深入交流。身为三个孩子的父亲,他希望它的作品能引起社会多关注、真正的了解这些少年死囚,为阻止死刑尽一份心力,透过对制度的内视反省,唤醒美国社会,让他们理解到,令人无法接受的暴力正透过死刑渗透着他们的社会。希望阻止这样的悲剧继续发生。

Toshi 的力量

谌洪果

我们总是认为制度性的谋杀是正当的,我们总把宏大的利益置于个体的生命之上;我们总会宣扬政治敌我的立场,总把"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的仇恨教育作为一种美德。对于内心中最该保留的柔软的部分,我们已经麻木得不近情理。而对于那些增进人道文明和社会进步活力的事情,我们却往往过分敏感,动辄认为那是阴谋。这就是我们的生存环境,是我们思考死刑问题的真正前提。

昨天聆听了 Toshi Kazama 有关死刑问题的讲座。Toshi 是著名的纽约摄影师,他亲自深入美国、台湾多个监狱,拍摄了二十多位青少年死囚的照片,并与死囚们、与监狱管理人、与受害人家属等等都进行过真诚坦率的交流。这种一对一的、建立在关爱和尊重基础上的交流,让 Toshi 对死刑的残酷及死刑背后所应有的人性关注有了更为真切深刻的理解。

更何况,Toshi 本人曾经就是一桩街头凶杀案的受害者。当他被幸运地从死亡边上拉回来后,他对死刑的立场就更值得我们沉思。

之前我在设计 Toshi 讲座的海报时,曾形容这将是一场"震撼"的讲座。果然如此。这种震撼



谌洪果, 法学博士,西北政 法大学副教授。生于1974, 四川西昌人, 古镇中长大。 从大西南到大西北求学七 载, 因生计而辗转北京深 造。现主要供职于大学, 教书育人,诚惶诚恐。当 代中国的一名法律人,一 位参与者和观察者。

主要并不在于他的照片 中展示的行刑的电椅、注 射床等的残酷,也不在于 他对每个死囚的凶残"行 径"的描述,甚至不在于 那种有关怎么行刑才算 Humane 或 Inhumane 的 争论。这种震撼不是视觉 的、头脑风暴式的, 而是 一种更长久的内心力量。 这是唤醒沉睡心灵的震 撼,它就存在于 Toshi 瘦 小的身躯、温柔的眼神和 平和感人的话语中。Toshi 带给我们的震撼是一种 蕴藏于普通之中的震撼, 因为他如实地让我们知

道,这些杀人者并不像我们所想象的那样是面目狰狞 的恶魔,他们不过是和我们一样平凡而普通的人。注 意到他们的平凡,才能让我们注意到他们为什么会杀 人。我们就活在这种巨大的反差和隔阂当中,一种冰 冷和温暖之间的反差,一种怨恨与笑容之间的反差。

在 Toshi 看来,罪的根本原因是我们都生活在一个 个缺乏爱的孤岛中。生命如此脆弱,我们随时可能因 为各种原因而结束自己的生命,地震、洪水、疾病、 战争等等, 谁都不知道下一刻会发生什么。但死刑的 残忍在于它是人为确定的,确定到哪一秒就会死去的 精确地步。我们为此费尽心思,但社会却仍然如此混 乱, 充斥如此多的吸毒、贫困、不公等问题。我们在 叫嚣要复仇正义的同时,整个社会却陷入了盲目之中, 社会为每个个体, 无论是死囚还是受害者, 做的事实 在太少太少。

所以 Toshi 强调人性的解冻和人心的复苏。他用一 个个细节感动和感染着你们、我们和他们。他说,"当

我站在他们的角度进行思考时, 我发现一扇扇大 门都向我打开了"。连那位最初在电话里对 Toshi 骂着 "Fuck You"的监狱长,后来也被 Toshi 千里迢迢送上 的一张照片感动,为他的真诚和爱心而流泪。人心都 是肉长的。Toshi 就是这样让我们的眼光定睛干生命中 那些最弥足珍贵的东西("Eyes on Preciousness"),那 就是生命本身。

面对他回答过无数次的到底自己是否赞成废除死 刑的问题, Toshi 说道, 我们有关支持还是反对死刑的 讨论,都未免显得过于肤浅。他的回答让在座的许多 法学学生有种豁然开朗的感觉。的确,我们在振振有 词地表达自己的立场时,往往落入了狭隘的二元论的 误区。在 Toshi 看来, 罪与死的存在, 仅仅是一个事实。 我们的思考永远无法逃避这一事实。重要的是如何面 对它。看来,国内无论支持还是反对死刑的讨论,真 的缺乏这种 Toshi 式的根基。反对废除死刑者沉迷于自 己一厢情愿的泛滥情绪当中,根本容不下反思生命和 制度的余地。而支持废除死刑者则往往坐而论道,道 德呻吟,不经意中形成了虚伪的叶公好龙的心态。Toshi 却为我们打开了另一条出路, 那就是死刑的存废并不 能真正消除犯罪的原因,我们有理由做更多的事情, 来避免让自己成为犯罪人或受害者。

多年前 Toshi 带着幼小的女儿在大街上行走时,他 被一个暴徒凶狠击打昏迷不醒,女儿受到极度惊吓。 可贵的是, 挽回性命的他并没有因为这次亲身经历的 凶杀事件而改变自己对于死囚的关爱之情, 也没有放 弃他之前就开始的拍摄死囚的工作。不仅如此,正因 为有了这次事件,他更加相信,仇恨和暴力根本无法 解决人性和社会的问题。他最关心的是女儿的内心受 到的伤害。所以她告诉孩子,不能因为父亲的被害而 使自己陷入了加害者的仇恨逻辑当中。他是如此爱他 的女儿, 所以他希望女儿今后活在爱中而不是终身的 暴力当中。他必须让孩子从复仇的阴影中走出,健康 而阳光地活着。

当 Toshi 讲到这里时,我不禁想到了中国一位著名 法学家在一次演讲中居然振振有词地说, 假如你的女 儿受到强奸杀害, 你还会不会废除死刑。他自信每个 人都会选择不废除死刑的答案。过分的自信后面是过 分的偏狭。两相对比,不禁令人唏嘘不已。

最后,一个同学问出了大家都最想问的问题:是 什么力量在支撑着 Toshi 十多年来孜孜不倦地在世界各



(演讲中的 toshi kazama 先生,为听众讲述少年死囚的 种种故事,身后投影为美国监狱执行死刑所用的电椅)

地讲述他摄影中的故事?他的最终目标是什么? Toshi的回答并没有什么宏大高尚的情怀。他说的很平淡,他说这仅仅是因为他和这些年轻的生命面对面交流过,仅仅因为一位死囚只和他聊了一个小时,就要求他作为朋友参加自己的死刑执行。他忘不了这些人的情感、他们走到这一步的悲剧经历、他们的笑与泪,尤其是他们的眼神。他说,"我觉得如果我不做,我对不起他们。"

Toshi 的讲座让我们看到了生命的尊严,他在讲座中不时的停顿哽咽,也让我们明白个体的生命真的是如此重要和宝贵。Toshi 在中国的讲座尤其是有意义的。我们总是认为制度性的谋杀是正当的,我们总把宏大的利益置于个体的生命之上;我们总会宣扬政治敌我的立场,总把"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的仇恨教育作为一种美德。对于内心中最该保留的柔软的部分,我们已经麻木得不近情理。而对于那些增进人道文明和社会进步活力的事情,我们却往往过分敏感,动辄认为那是阴谋。这就是我们的生存环境,是我们思考死刑问题的真正前提。

在送 Toshi 去机场的路上,我问他对中国整体的印象是什么,他只说了一个单词,"polluted"。这当然是

一个无比客观的描述,无论是外在的环境,还是内心的世界,我们都在经受"polluted"的摧残。死亡是一个最大的咒诅,就像污染一样。我们只有正视这种咒诅,而不是把它作为荣耀,我们才能从咒诅中蒙福,才能从死亡中赢得生命,才能在污染中得到一个清洁的灵魂。

谢谢 Toshi 的中国之行,尤其是古都西安之行。

【扩展阅读】

1、《我们为什么要废除死刑》

(作者: 贺卫方)

2、《20 世纪各国死刑废除运动的回顾及评述》

(作者: 苗延波)

传知行推荐

新闻



点评: 当自焚已成平常事, 还有希望吗?

标题: 黑龙江密山市一56岁男子自焚抗议强拆

来源: 凤凰网



点评:归根结底,罢运源于数量管制。

标题:深圳宝安龙岗数千辆出租车集体停运

来源: 凤凰网



点评: 世界大势, 不可阻挡, 不可逆转。

标题:缅甸迎来近20年来的首次多党制大选

来源:新华网



点评:大火去而复来,亡羊何时补牢?

标题:上海特大火灾中的遇难家属悼念逝去的亲人

来源:网易

文章

《 我和好友朱海就教授都认为,政府关注民 生具有误导性,此论乃是基于经济系统中生产 -分配同时决定所作出的推论。在当前财税制 度和民主宪政有欠缺的情形下,特别宏观税负 已经超过50%(见九鼎公共事务研究所报告, 以及陈志武教授博客)的情况下,提出"政府 关注民生具有误导性"似乎不合时宜。但是这 种不合时宜乃是基于一致错误的财富分布格 局而言的。修正错误有两种方式, 一种是以错 误掩盖错误,这就是民生论;一种是扭转错误, 转向有希望的方向,虽然貌似不合时宜。我们 提出的论点恰恰是,放弃以错误掩盖错误,用 错拿的钱搞民生。以突出民生关切来为超常的 宏观税负提供合法性支持。政府强化再分配的 本质是: 用权力机构的信息和决策(决定一种 收入分布后果 潜代无超常宏观税负条件下市 场分散化报酬系统以及慈善和非营利组织调 整后的收入分布,这既是信息基础的替代其实 也是决策模式的替代。说到底还是集中理性决 策替代更大数量的分散的理性决策。

标题:《政府关注民生具有误导性》

作者: 刘业进 来源: 网易博客

、 俄共(布) 早年在革命党、反对党时期 争取政治自由的理想很快就让位于实用主 义的权力斗争, 无产阶级曾经为之奋斗的自 由、民主宪政目标已变成了毫无意义的空 话。新政权在马克思主义的词藻下,向比原 来所推翻的沙皇专制更强大的"新专制主 义"演变。

标题:《苏联兴衰全程目击实录》

作者: 金雁 来源: 共识网 地方政府热衷于向上面要政策、要项目,依 赖上级"点金术"也是出于这个原因。巨大的政 府投入差异造就了城市过度繁荣泡沫化而农村 过度凋蔽空心化,才有"城市像欧洲,农村像非 洲"的奇观,也造成了城市交通的日间潮汐现象 和全国交通的年度春运大潮,前者表现为上班往 市中心拥挤而下班出城堵塞,后者则是年年创世 界纪录的人口大迁移,由此也造成了交通资源的 瞬间短缺和整体浪费。就像营养不良者需要增加 食量而肥胖者需要减肥一样,由于巨大的区域不 平衡特别是城乡鸿沟,实施精准的、差异化的调 控比简单一刀切要更有效。农村和城市之间,应 优先投入农村; 内陆沿海之间, 优先投入内陆; 中小城市和大城市之间,应优先投入中小城镇; 城市和郊区之间,优先远郊区,后近郊区;在城 市不同地段, 优先发展空闲地带。京沪穗深这样 的特大型都市城区已经极度饱和,利用容积率陷 阱自欺欺人的城上摞城、城中造城的"开发"应 果断停止;城市应由垂直扩张变水平扩张,由被 动随意扩张变主动超前规划进行约束限制。

标题:《中国有条件让家家都住上别墅》

作者: 士恒 来源:南方周末

俄罗斯文化的基本精神主要包括共同 性、神本意识、好走极端、忍耐精神和全世界 回应能力。它们已经成为俄罗斯人民的基本人 生信念和自觉的价值追求,不仅是影响国家外 交行为的因果性力量,还是支撑国家外交政策 的社会性基础, 更是建构国家外交策略的构成 性要素。

标题:《俄罗斯文化的基本精神与外交》

作者:周力 来源: 共识网

[关于传知行]

ABOUT THE TRANSITION INSTITUTE

传知行社会经济研究所创立于 2007 年 3 月,英文名称为 The Transition Institute (简称为 TI)。我们致力于研究社会 转型过程中有关自由与公正的问题与现象,主要涉及税制改 革、行业管制改革、公民参与、转型经验研究等等,并通过各种渠道推广给大众人群。其他出版物可从我们的网站上获取。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83-034 信箱 / 邮编:100083 / 电话:010-62618102 /

传真: 010-62618102 / 联系邮箱: chuanzhixing@gmail.com /

网址:www.zhuanxing.org /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五道口华清嘉园 23 号楼 401-403/